

Baraness Orezy

# 角落里的老人

巴拉涅斯·奥克兹 /著/ 望月、苦山 /译/ 陶然君 /责编/

# The OLD MAN IN THE CORNER



译言古登堡计划

Yeeyan Gutenberg Project

# 版权信息

书名:角落里的老人

作者:[英]巴拉涅斯·奥克兹

译者:望月,苦山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 第一章
# 芬丘奇街谜案

角落里的老人把他的杯子推到一边，隔着桌子探过身来。

“谜案！”他说道，“只要动脑筋侦查，压根儿没有破不了的谜案。”

波莉·伯顿大为讶异，越过她手中的报纸望去，严厉冷淡的棕色双眼紧紧盯着他，流露出探问的神色。

从老人拖着脚穿过店里，走到她对面坐下的那一刻起，她就不怎么喜欢他。大理石台面的桌子上已经摆放着她点的大杯咖啡（3便士[注]），黄油面包卷（2便士）和一盘猪舌（6便士）。

要知道，这个特别的角落、这张桌子以及大厅的无二景致——众所周知，这个富丽堂皇的大理石大厅是无酵母面包公司在诺福克街的分店——是波莉专属的角落、桌子和景致。自她在那个永不能忘的荣耀之日加入《观察家晚报》（如果您愿意，我们姑且这样称呼它），成为举世闻名的“英国报界”的一份子以来，她就在这里享用11便士的午餐，翻阅1便士的日报。

她可是个名人，是大名鼎鼎的《观察家晚报》的伯顿小姐。她的名片也这么印着：（玛丽·J·伯顿小姐，《观察家晚报》）

她采访过埃伦·特里小姐[注]、马达加斯加的主教，西摩·希克斯先生[注]和警察局长。最近一次在马尔伯勒府邸的花园派对上也有她的身影。换句话说，在存衣处，她看见了某位夫人的礼帽，“随便你叫什么”小姐的遮阳伞，以及其他各种各样摩登时髦的东西。这些都被一五一十地写

进了《观察家晚报》午间版的“贵族与服饰”专栏。

（这篇署名为M.J.B.的文章能在这份标价半便士的主流报纸的卷档里找到。）

基于这些原因——以及其他各类缘由——波莉被角落里的老人惹恼了，她瞪着他，竭力用棕色双眼道出这份怒意。

她方才在读《每日电讯报》上的一篇文章。那篇文章十分精彩，令人心跳加速。难道她不自觉地说出了对文章的感想？可以肯定的是，老人的话正是直接回应了她的想法。

她皱着眉头望着他，一会儿她又笑了。（《观察家晚报》的）伯顿小姐极具幽默感，即使在英国报界摸爬滚打的两年，也没能磨灭她的幽默感，再说老人的相貌足以逗笑最阴郁怪癖的人。波莉暗忖道，她从未见过如此苍白单薄的人，滑稽可笑的浅色头发被梳得整整齐齐，试图盖住明显的秃顶。他一刻不停地拨弄一根绳子，看上去非常怯弱，又很紧张。他瘦长的手指颤抖着在绳子打出各种巧妙复杂的绳结，然后把它们又解开。

波莉仔细将这个古怪的老人打量过一番后，觉得好受了些。

“可是，”她和颜悦色却不容置疑地说，“这篇文章刊登在一份消息一向灵通的报纸，它会告诉你，光是去年就有不下六起案件把警察彻底难住了，而这些行凶者至今仍然逍遥法外。”

“恕我无礼，”他温和地说，“我从未说过，对/警方/而言不存在谜案，我只是说，如果在侦查案件的时候动动脑子，就不会有谜案。”

“那我猜，连芬丘奇街/谜案/也不能算咯？”她讥讽地问道。

“尤其是所谓的芬丘奇街谜案。”他平静地回答。

据波莉所知，在过去的一年里，被人们称为芬丘奇街谜案的离奇案件已经难住了所有试图解开它的人。这个案子也让波莉十分困惑，她被其吸引，并为之着迷。她曾研究案情、形成推理、反复思索，甚至还写过一两封信给报刊杂志社，对案件做出假想、论证，暗示了诸多种可能性并一一举证，而其他业余侦探们同样准备十足，要对她提出反驳意见。因此，角落里羞怯的人格外让她恼火，她便反唇相讥，决心要击垮她那自以为是的谈话对象。

“既然这样，你不为我们好心想破案却迷失方向的警察提供宝贵的帮助，真是太可惜了！”

“可不是嘛？”他的回答诙谐幽默，“好吧，你知道，一来我怀疑他们是否会接受我的帮助，二来一旦我成为警力里的活跃分子，我的好恶和责任几乎总是发生直接冲突。我往往更同情那些聪明又狡猾、足以把所有警察牵着鼻子走的罪犯。”

“我不知道你对这个案件记得多少。”他心平气和地接着说，“当然，一开始连我也被这案子迷惑了。去年12月12日，一个衣着寒伧，但明显曾过过好日子的女人来到苏格兰场报案说，她的丈夫威廉·克肖失踪了。他无业，而且显然居无定所。陪着她来报案的是一个朋友——一个肥胖、看上去油头滑脑的德国人。他们的叙述使警方马上行动起来。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12月10日下午3点左右，那个德国人卡尔·米勒去拜访他的朋友威廉·克肖，打算讨回克肖欠他的一小笔10镑左右的债款，那笔钱大约是10英镑。来到克肖位于菲茨罗伊广场夏洛特街肮脏污秽的住处时，他发现威廉·克肖正在发狂，而他的妻子却在流泪。米勒想要表明来意，但是克肖粗野地挥手把他叫到一旁，然后——用他自己的话说——让他大吃一惊的是，克肖直截了当地要他再借2英镑，声称这笔钱将会帮助他和在他困难时伸出援手的朋友迅速发家致富。

“克肖花了一刻钟时间，做出一些晦涩难懂的暗示，结果却发现谨

慎的德国人不为所动，于是决定向他吐露自己的秘密计划，还断言这个计划会为他们带来上千英镑的收入。”

波莉已经本能地放下手中的报纸，这个温和的陌生人神情紧张，水汪汪的眼睛流露出羞怯的神色，而他独特的叙事方式不知怎的使她着迷。

“我不知道，”他继续说，“你是否记得那个德国人告诉警方的事，那个妻子，或者说寡妇，也证实了每个细节。简而言之，事情是这样的：约在30年前，克肖当时20岁，是伦敦一家医院的医科学生。他的好兄弟，也是他的室友，名叫巴克，他俩和另外一个人住在一起。

“好像是在一天晚上，第三个人带回很大一笔钱，这笔钱是他赌马赢来的，第二天早上有人发现他被杀死在床上。幸运的是，克肖能够提供确凿的/不在场证明/，那天晚上他正在医院值班，而巴克却失踪了，也就是说，警察认为巴克行踪不明，但是他的一举一动却没能逃过他的朋友克肖机警的双眼——至少克肖是这么说。巴克非常巧妙地设法潜逃到了国外，几经辗转后在东西伯利亚的符拉迪沃斯托克[注]安顿下来，在那儿化名斯梅瑟斯特，通过做皮草买卖积累了巨额财富。

“现在，请注意，大家都知道斯梅瑟斯特，就是那个西伯利亚百万富翁。克肖说在30年前他曾叫巴克，还犯了一桩谋杀案，这些都没有得到证实，对不对？我只是告诉你在12月10日那个令人难忘的下午，克肖对他的德国朋友和妻子说的那些话。

“据他所说，斯梅瑟斯特在他聪明的一生中犯了一个巨大的错误——他曾四次写信给他的故友威廉·克肖。其中的两封写于至少25年前，而且克肖早就把它们弄丢了——他是这么说的——所以与本案无关。不过，他说第一封信是斯梅瑟斯特，也就是巴克，花光了所有劫来的钱财，在纽约穷困潦倒的时候写的。

“克肖那时相当富有，看在旧交情的份上，就寄了一张面值10英镑的钞票给他。第二封信的时候，风水轮流转，克肖已经开始走下坡路，而已经改名为斯梅瑟斯特的巴克寄给了老朋友50英镑。之后，据米勒推断，斯梅瑟斯特的钱包越来越鼓，克肖对他百般索取，还施加威胁，但是考虑到这位百万富翁住在遥远的国度，这些根本都是徒劳。

“但是现在故事的高潮开始了，在最后一番犹豫后，克肖拿出了声称是斯梅瑟斯特写的最后两封信，交给了他的德国朋友。要是你还记得的话，这两封信在这个离奇案件的神秘故事中扮演了举足轻重的角色。我这里有一份这两封信的副本。”角落里的老人一边补充说，一边从一个非常破旧的袖珍笔记本里翻出一张纸，小心翼翼地打开，然后开始读:——

> “‘阁下：您对钱财的需索荒唐透顶，且毫无正当理由。我已经给予了您应得的帮助。但是，念在旧情义的份上，而且因为你曾经在我身陷困境的时候对我施以援手，我愿意再一次让你利用我善良的本性。我在这里有一个朋友是一个俄国商人，我把我的生意卖给了他。他过几日要坐游艇去欧亚的多个港口旅行，还邀请我陪他远赴英国。我已厌倦了异乡生活，渴望在离家30年后回到故土，于是我决定接受他的邀请。我尚且不知我们抵达欧洲的确切时间，但是我向您保证，等我们一到达合适的港口，我就会再给您写信，与您约定在伦敦见面。但是请记住，如果您的要求太过离谱，我绝不会听从，还有，我绝不会屈服于持续且无理的敲诈。
>
> 您忠实的，
>
> 弗朗西斯·斯梅瑟斯特敬上。’

“这第二封信是从南安普顿[注]寄出的。”角落里的老人平静地说下去，“而且，说来也奇怪，这是克肖声称斯梅瑟斯特寄来的信中，唯一一封他留着信封的，上面还有日期的信。信很简短。”他补充道，又去

看他的那张纸。

“‘阁下：兹谈及几星期前我的信，我谨通知您，‘察斯科·赛罗’(注)号游艇将于下星期二，即12月10日，抵达蒂尔伯里港(注)。我将会在那里上岸，即刻搭乘我能赶上的首班列车前往伦敦。如果您愿意，请于下午晚些时候，来芬丘奇街火车站的头等候车室与我见面。鉴于我猜测经过30年的离别，我的相貌对您也许有些陌生，我不妨告诉您，我身着一件厚实的阿拉斯加裘皮大衣，头戴同样材质的帽子，好让您通过衣着认出我来。届时您可以向我介绍自己，我会亲耳听听您要说的话。

您忠实的，

弗朗西斯·斯梅瑟斯特敬上。’

“就是最后这封信让威廉·克肖欣喜若狂，让他的妻子流泪。用德国人的话说，他像只野兽一样在屋子里踱来踱去，拼命地打着手势，咕哝个不停。可是克肖太太却忧心忡忡。她不信任这个从国外来的人——据她丈夫的说法，这个人已经有失天良，犯下了一桩罪行——她害怕他会再次铤而走险，去除掉一个危险的敌人。作为一个妇人，她认为这是个无耻的计划，因为她清楚，法律会对敲诈勒索者处以严厉的刑罚。

“这次碰面可能是个狡猾的陷阱，不管怎么说，都很不同寻常。她争辩说，为什么斯梅瑟斯特不选在第二天让克肖来他的旅馆里见面呢？心中千万个疑问使她焦虑万分，但是那个肥胖的德国人被克肖的远大设想说服了，好像有数不清的金钱在冲他招手。于是他借给克肖2英镑，他的朋友想用这钱，在出发去见百万富翁朋友前，把自己收拾得稍微像样些。半个小时后，克肖离开了他的住处，而这是那个不幸的女人最后一次见到她的丈夫，也是他的德国朋友米勒最后一次见到他的朋友。

“当晚他的妻子焦急地等待，可是他没有回来。第二天，她花了一天的时间在芬丘奇街周围漫无目地四处询问，却一无所获。12日那天，

她就来到苏格兰场报案，将她知道的所有细节和盘托出，还把斯梅瑟斯特写的两封信交给了警方。”

---

1. 以前在英国用1d表示1便士(penny)。
2. 埃伦·特里（Ellen Terry）：英国女演员，因出演莎士比亚戏剧女主角而闻名。
3. 西摩·希克斯（Seymour Hicks）：英国男演员，剧作家、编剧家、制片人。
4. 符拉迪沃斯托克（Vladivostok）：位于亚欧大陆东面，阿穆尔半岛最南端。
5. 南安普顿（Southampton）：英国英格兰东南区域汉普郡的港口城市。
6. 察斯科·赛罗（Tsarskoe Selo）：此处为音译，一指俄罗斯历史名城沙皇村。
7. 蒂尔伯里港（Tilbury）：位于伦敦东郊泰晤士北岸，是伦敦的主要港口，也是主要的英国港口。

# 第二章
# 被告席上的百万富翁

角落里的老人喝光了他杯中的牛奶。他那双淡蓝色的眼睛朝着波莉·伯顿小姐望过去，只见她小脸蛋上写满了期待，透着一股掩饰不住的兴奋劲儿，原先严肃的神色早已一扫而空。

“一直到31日，”过了一会他接着说，“两个驳船夫在一艘废弃的驳船底部发现了一具尸体，尸体已经腐烂得没法辨认。这艘驳船一度停靠一段暗不见光的楼梯下面，楼梯从高大的仓库间一直通向伦敦东区的河边。我有一张那个地方的照片。”他说着，从口袋中挑出一张照片来，放在波莉面前。

“实际上，你瞧，这艘驳船在我拍这张照片的时候已经被移走了，不过你会发现，这条小巷是多么完美的犯罪场所，完全可以让一个人切开另一个人的喉咙，又不用担心被人发现。我说过了，那具尸体腐烂得难以辨认。它可能被放在那儿已经11天了，但是身上的各种物件，比如银戒指和领带夹都还能认得出来，克肖太太指认出这些东西都是她丈夫的。

“当然，她大声地指控斯梅瑟斯特，而警方掌握的情况无疑也对他非常不利，在驳船上发现尸体两天后，这位‘斯伯利亚百万富翁’——胆大的记者都这么称呼他——在塞西尔大饭店的豪华套房里被捕。

“说实在话，那时候我也很困惑，克肖太太讲述的事和斯梅瑟斯特的信都在报纸上登了出来，然后我用一贯的法子——听着，我只是个业余爱好者，推理案件仅仅出于爱好——想找出他的犯罪动机。警方宣称

这桩案子是斯梅瑟斯特犯的，公认的说法是他想彻底铲除一个危险的敲诈者。好吧！你有没有想过这样的动机其实多么站不住脚？”

可是，波莉小姐不得不承认，她压根儿没有想过这一点。

“一个靠个人努力，成功地积累了巨额财富的人，当然不是傻子，不会认为克肖那种人会有什么让人害怕的。他一定/知道/克肖并没有掌握对他不利的证据——至少不够将他送上绞刑架。你见过斯梅瑟斯特吗？”他说着，又去翻他的袖珍笔记本。

波莉回答说，那时她在附插图的报纸上见过斯梅瑟斯特的照片。他把一张小照片摆在她面前，接着说：

“这张脸给你印象最深的是什么？”

“噢，我想应该是怪异的惊讶表情，因为他脸上没有眉毛，发型是滑稽的外国样式。”

“头发紧贴着头皮，看上去就像是被剃过一样。确实如此。那天早上我挤进法庭，一眼就看见了被告席上的百万富翁，当时令我印象最深的也是这一点。他个子很高，像个军人，身材挺拔，脸晒成了古铜色，既没有小胡子也没有胡须，头发理得很短，贴着头皮，像个法国人。不过，最值得注意的是，他的整个眉毛，甚至睫毛都没了，使他的相貌变得非常独特——就像你说的，一种好像总是在惊讶的表情。

“不过，他看上去异常镇定。他被安排坐在被告席的椅子上——终究是个百万富翁——在检方传唤证人的间隙，愉快地和他的律师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交谈。而在这些证人接受询问的时候，他却一手撑头，相当沉着地坐着。

“米勒和克肖太太又把先前他们对警方说的话复述了一遍。我想你说过，那天你因为工作繁忙，没能去法庭听证，所以你或许对克肖太太

没有印象。没有？啊，好吧，这儿有张我设法拍到的她的快照。这就是她。在她站在证人席上时拍的，她穿得过于讲究，身披精致的黑绉纱，头戴一顶软帽，上面本来有的一些粉色玫瑰都掉了，剩下的部分粉色花瓣还扎眼地粘在深黑色的帽子上。

“她不愿看嫌疑人一眼，毅然把头转向地方法官。我猜想，她一定很喜欢她游手好闲的丈夫，她手上戴着一个巨大的结婚戒指，而这个戒指也裹上了黑色。她认定被告席里坐着的就是杀害克肖的凶手，毫不掩饰地在他面前展现出自己的悲伤。

“我为她感到说不出的难过。至于米勒，他只是一个肥胖、油腔滑调、自以为是的家伙，他自认为自己作为证人非常重要，戴满了黄铜戒指的胖手指紧握着他指认过的、作为罪证的两封信件。这些信件就好像是他的通行证，能让他在这场掀起轩然大波的案件中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进入大出风头的喜乐之地。我想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说没有问题要询问他，让他失望了。米勒本来有一肚子的答案，准备对这个傲慢的百万富翁，做出最完美的控告、最精心设计的指控，正是他诱杀了他亲爱的朋友克肖、又把他扔到天知道有多偏僻的伦敦东区角落里。

“然而，在这之后，掀起了激动人心的高潮。米勒已经退了下去，领着早就彻底崩溃的克肖太太一起离开了法庭。

“与此同时，警官D21正在就逮捕的情形作证。他说，疑犯当时看起来十分意外，不明白被指控的原因或事由。可是当所有的事实摆在他面前，他无疑认识到任何抗拒都是徒劳的，于是安静地跟着警官上了警车。在时髦拥挤的塞西尔大饭店里，甚至没有一个人察觉到发生了不同寻常的事。

“这时，听众席里的每个人都大大地叹了口气，感慨事情果不其然。‘好戏’即将上演。芬丘奇街火车站的搬运工詹姆斯·巴克兰刚做完句句属实之类的证前宣誓。毕竟这也顶不了什么。他说，12月10日下午6

点钟，正是他记忆里雾气最大的时候之一，从蒂尔伯里开来的列车驶进了火车站，这趟列车本应5点过5分到站，正好晚了约一个小时。他站在到站月台上，被一个头等座的旅客叫了过去。他几乎看不到旅客的模样，只能看见他穿着一件巨大的黑色皮毛大衣，还戴着一顶旅行用的皮帽。

“那位旅客带了大量的行李，上面都标着F.S.[注]字样。他让詹姆斯·巴克兰把这些行李全都放在一辆四轮马车上，随着只携带着一个小手提包。这个穿皮毛大衣的陌生人看见所有的行李都摆放好了，便付了搬运工钱，告诉马车夫等他回来，然后就朝着候车室的方向走去，手上还拿着他的小手提包。

“‘我待了一小会儿，’詹姆斯·巴克兰继续说，‘和马车夫扯了些大雾天之类的闲话，然后看见从绍森德[注]来的慢车进站的信号，就去接活了。’

“检方再三询问，穿皮毛大衣的陌生人放好了行李，走向候车室是在什么时候。搬运工回答得很坚决，断言说，‘不会晚于6点一刻。’

“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仍然没有问题要问，接着马车夫被传唤进了法庭。

“他证实了詹姆斯·巴克兰关于时间的证词，那位穿皮毛大衣的先生雇用了他，把他的马车里里外外都堆满了行李，然后让他等着。马车夫照他说的做了。他在大雾中等了好长时间，等到他累了，盘算着把所有的行李存放到失物招领处，再去寻个雇主——直到9点差一刻的时候，他终于看见一个人急匆匆地走向他的马车，那不是别人，正是那位穿皮毛大衣、戴皮帽的先生。这位先生很快上了马车，让马车夫马上送他到塞西尔大饭店。马车夫声称，这一切都发生在9点差一刻。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还是什么也没说，而弗朗西斯·斯梅瑟斯特先生却在拥挤闷热的法庭里安静地睡着了。

“下一位证人是托马斯·泰勒警官。12月10日下午，他发现一个衣衫褴褛、头发和胡须都乱蓬蓬的人，在火车站和候车室附近闲荡。他好像一直盯着从蒂尔伯里和绍森德来的火车停靠的到站月台。

“警方机灵地找到了两名毫无干系的证人，他们都在12月10日星期三，大约6点一刻的时候，看见了这个衣衫褴褛的人溜达进了头等候车室，然后径直走向了一位穿厚重皮毛大衣、戴皮帽的先生，这位先生也是刚走进候车室。两个人聊了一会，没有人听见他们说了些什么，但是不久他们就一起离开了。似乎没人知道他们朝哪个方向走。

“弗朗西斯·斯梅瑟斯特从无动于衷中醒过来，对他的律师低声说了几句，他的律师点点头，鼓励地淡然一笑。塞西尔大饭店的员工作证，12月10日星期三，大约9点半，斯梅瑟斯特先生乘坐马车抵达饭店，带着大量的行李。以上就是检方对这个案件的陈诉。

“法庭上的每个人都已经/看到/斯梅瑟斯特被送上了绞刑架。这些有风度的观众既兴致索然却又不失好奇，等着听听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有什么要说的。他自然是当今司法界最时髦的人儿。他那散漫的态度和慢吞吞的讲话方式相当风行，社会上那些纨绔子弟纷纷效仿。

“现在这位西伯利亚百万富翁可以说是名副其实地命悬一线，即便是在这个关头，当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伸展他修长放松的四肢，懒洋洋地靠在桌子上时，公正的旁观者中还是有人满怀期待地发出了一声窃笑。他等了会儿，好营造气氛——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是天生的演员——无疑他做到了，然后他才用最缓慢、拖得最长的语调轻声说：

“‘就我的当事人涉嫌于12月10日星期三，下午6点15分到8点45分之间，谋杀威廉·克肖一案，法官大人，我现在提议传唤两名目击证人，他们在12月16日星期二的下午，也就是在所谓的谋杀案发生6天后，见到了同一位活生生的威廉·克肖。’

“这犹如一颗炸弹，在法庭上炸开了。甚至连法官大人都目瞪口呆，我相信我旁边的一位女士从震惊中恢复了神智，只是为了犹豫到底要不要推迟她的晚宴。

“至于我，”角落里的老人说，神情既紧张又自满，那副错综复杂的怪异神情也曾让波莉·伯顿小姐感到诧异，“好吧，要知道，/我/早就打定了注意，知道本案的症结在哪儿，所以我不像其他一些人那样吃惊。

“也许你还记得这个案情精彩的发展，它完全把警方弄晕了——事实上，迷惑了除我以外的所有人。商业大道上一家饭店的老板托里亚尼和一名侍者都宣誓作证说，在12月10日下午3点半左右，一个衣着破烂的人无所事事地闲逛进了咖啡室，点了杯茶。他还算讨人喜欢，也很健谈，告诉侍者他名叫威廉·克肖，很快整个伦敦都将谈论他，因为他意外撞了大运，将成为一个非常有钱的人，没完没了地说着诸如此类的胡话。

“他喝完了茶，又无所事事地离开了，可是他的身影才消失在马路的拐角处，侍者就发现一把旧雨伞，正是这个衣衫褴褛、喋喋不休的人不小心遗落的。托里亚尼先生按照这家非常体面的饭店的惯例，把这把雨伞小心地存放在他的办公室，希望他的顾客在发现伞丢了以后前来认领。果然，快一个星期之后，16日星期二下午1点左右，那个穿着破烂的人又来了，想要拿回他的伞。他用了点午饭，又和侍者攀谈起来。托里亚尼先生和那名侍者对威廉·克肖的描述，和克肖太太对丈夫的描述完全吻合。

“奇怪的是，他似乎是个非常心不在焉的人，因为第二次他刚离开，侍者就又在咖啡室里的桌子底下发现了一个袖珍笔记本，里面装着各种信件和账单，都是写给威廉·克肖的。这个袖珍笔记本被呈上法庭，而再次回到法庭的卡尔·米勒轻易就指认出它属于他亲爱的、令人怀念的朋友‘维廉’。

“这是对被告的控诉的头一击。你得承认，这一击相当厉害。控诉已经开始像纸牌做的房子一样坍塌了。不过，还有约会的事儿，毋庸置疑，斯梅瑟斯特和克肖碰了面，在起雾的傍晚待了两个半小时，对此仍然没有令人满意的解释。”

角落里的老人停了下来，许久沉默不言，这让女孩如坐针毡。他摆弄着他那一小段绳子，直到绳子上面的每一寸都打满了最复杂精巧的绳结。

“我向你保证，”他终于再次开口说道，“在那一刻，整个谜案对我而言，就像白昼一样一清二楚。只是让我感到惊讶的是，法官大人怎么会浪费他和我的时间，询问了被告他的过去等一些他认为是盘查性的问题。弗朗西斯·斯梅瑟斯特已经彻底摆脱了困倦，用一种奇怪的鼻音，带着一丝几乎难以察觉的外国口音说话了。他沉着地否认了克肖对他过去的说法，声称他从来没有叫做巴克，当然也从来没有卷进30年前的任何谋杀案。

“‘可是，你认识这个叫克肖的男人，’法官大人追问道，‘因为你曾写信给他。’

“‘对不起，法官大人，’被告镇定地回答，‘据我所知，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个叫克肖的男人，而且我发誓从来没有写过信给他。’

“‘从没写过信给他？’法官大人用警告的语气反驳道，‘那真是奇怪的一面之词，因为眼下我手上有两封你写给他的信。’

“‘我从没写过这些信，法官大人，’被告镇定地坚称，‘那些不是我的笔迹。’

“‘这一点我们很容易证实。’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拉长着语调插了一句，交给了法官大人一捆信件，‘这些是我的当事人到我国后写的许

多信件，其中有一些是在我眼皮底下写的。’

“正如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所说，这很容易证实，于是这个嫌犯在法官大人的要求下，重复在一张便笺上草草写了几行字，并签了名。从法官惊讶的表情可以轻易看出，两种字迹没有丝毫的相似之处。

“一个新的谜团冒出来了。究竟是谁和威廉·克肖约定在芬丘奇街火车站见面呢？嫌犯对他抵达英国后的行踪也给出了相当令人满意的解释。

“‘我是搭乘‘察斯科·赛罗’号来的，’他说，‘那是我朋友的游艇。当我们抵达泰晤士河注的河口时，雾太大了，为了安全起见，我等了24个小时才上岸。我的朋友是个俄国人，他压根儿没有上岸，因为他对这迷雾笼罩的国度时常感到害怕。他随即动身去马德拉群岛注。

“‘事实上，我上岸的那天是星期二，也就是10日，之后我立刻搭乘火车进城。我确实叫了一辆马车来照看我的行李，正如搬运工和马车夫告诉法官大人的那样。接着，我想找个茶点室喝杯酒，便闲逛进了候车室。一个衣衫褴褛的人和我搭话，开始对我讲一个凄惨的故事。我并不认识他。他/说/他是个老兵，曾经为国效忠，却沦落到被人遗忘、挨饿受冻的地步。他求我同他去他的住处，让我见见他的太太和挨饿的孩子们，证实他的处境真如故事中所说的那般凄惨。

“‘好吧，法官大人，’嫌犯光明磊落地说，‘那是我回国第一天。30年后，我带着装满金钱的口袋回来了，而这是我回来后听到的第一个悲惨的故事，但我是一个生意人，并不想完全‘上当受骗’。于是我跟着那个人穿过浓雾，走到了大街上。他在我身边默默地走了一会儿。我完全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

“‘我突然转身问他问题，马上就意识到我的那位先生已经溜了。他大概是发现我不见到他挨饿的妻子和孩子们是不会给他钱的，于是他留

下我听天由命，自己去找下一个甘愿上他圈套的人了。

"'我发现我身处一个阴森荒凉的地方，看不到马车或公共汽车的影子。我原路返回，试图走回火车站，却发现到了一个更糟糕、更荒凉的街区，彻底迷路了，完全弄不清方向。我在黑暗偏僻的街上瞎转，两个半小时过去了，对此我并不感到奇怪。唯一让我感到惊讶的是，那天晚上我竟然找到了火车站，或者说，在离火车站很近地方找到了一位警察，他告诉了我去那儿的路。'

"'可是你怎么解释克肖知道你所有的行踪？'法官大人继续追问，'而且他知道你到达英国的确切日期。事实上，你又怎么解释这两封信？'

"'我无法做出解释，法官大人。'嫌犯镇定地回答，'我已经向您证明了，我从来没有写过那两封信，那个男人——呃，他名叫克肖，是吗？——也不是我杀的，难道不是吗？'

"'你能不能告诉我，在这儿或国外有谁可能知道你的行踪以及你到达的日期？'

"'我原来在符拉迪沃斯托克的员工当然知道我离开，可是他们谁也写不出那些信，因为他们连一个英语单词都不认识。'

"'那么，你无法说清楚这些神秘的信件？也不能为警方提供任何办案的线索？'

"'这件事对我，同对法官大人您，以及对这个国家的警方来说，一样的神秘。'

"弗朗西斯·斯梅瑟斯特理所当然地被释放了。对他不利的证据不足以让他接受审判。他的辩护中有两点是压倒性的，让检方彻底败下阵来：第一，他证实了他不曾写过那两封约定见面的信件；第二，警方认

为克肖在10日被人谋杀，可是事实上，有人曾在16日看见他还活着，而且活得好好的。那么，通知克肖百万富翁斯梅瑟斯特行踪的神秘人物究竟是谁呢？”

---

1. 弗朗西斯·斯梅瑟斯特的首字母。
2. 绍森德（Southend）：伦敦东面的海滨小镇。
3. 泰晤士河（Thames）：英国最长的河流，也是最重要的水路，英国的母亲河。
4. 马德拉群岛（madeira）：隶属葡萄牙，位于非洲西海岸外，被誉为“大西洋明珠”。

# 第三章
# 他的推理

角落里的老人把他滑稽可笑、头发稀薄的脑袋歪向一边，看着波莉，然后又拿起他心爱的小细绳，小心翼翼地解开他打好的每个绳结。等绳结全解开后，他便把它摆在桌子上。

“如果你愿意，我会领着你一点一点地沿着推理路线走下去，我自己也是这么做的，这必然会指引你，就像指引我的那样，找到谜案唯一可能的答案。

“先从这一点着手。”他紧张不安地说，再一次拿起他的细绳，每说一点就在绳子上打一连串的绳结，就连航海教员看见这些绳结也会自叹不如，“显然克肖/不可能/不认识斯梅瑟斯特，因为有人给他写了两封信，明明白白地通知他斯梅瑟斯特将抵达英国。打一开始我就明白，/没人/能写那两封信，除了梅瑟斯特本人。你会说那两封信已经证实不是被告席上的人写的。确实是这样。记住，克肖是个粗心大意的人——他把两封信的信封都弄丢了。对他来说，它们是无关紧要的。现在，那两封信是斯梅瑟斯特写的，这一点从来没被/否认/过。”

“可是——”波莉说道。

“等一下，”他打断了她的话，同时第二个绳结出现了，“谋杀案发生的6天后，有人证实威廉·克肖还活着，他去过托里亚尼饭店，那里的人已经认识了他，他还刚好落了一个袖珍笔记本在那儿，所以他的身份不会被搞错。但是那位百万富翁弗朗西斯·斯梅瑟斯特那天下午的行踪却没有人问过。”

“你该不会是说……？”女孩倒吸了一口冷气。

“请等一下，”他得意地补充道，“托里亚尼饭店的老板究竟是怎么被带到法庭作证的呢？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或者说他的当事人怎么知道威廉·克肖曾经两次去过那家饭店，而且给人留下了难忘的印象呢？他们又怎么知道饭店老板会提出如此令人信服的证据，能为那位百万富翁永远地开脱谋杀的罪名呢？”

“当然，”波莉争辩道，“警方通常会……”

“在塞西尔大饭店里对斯梅瑟斯特实施逮捕之前，警方一直将整个案件保密。他们没有像往常一样在报纸上刊登：‘如果有人碰巧知道他的下落……’诸如此类等等。要是饭店老板通过往常的渠道，听说克肖失踪了，他会主动和警方联系。但是是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找到他的。那么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是怎么发现他的踪迹的呢？”

“你该不会是说……？”

“第四点，”老人沉着冷静地继续说，“从来没有人要求克肖太太拿出她丈夫的笔迹样本。为什么？因为警方如你所说的那样‘聪明’，一直没有踏上正确的轨道。他们相信威廉·克肖被人谋杀，四处寻找威廉·克肖。

“12月31日，两个驳船夫发现了一具被认为是威廉·克肖的尸体。我给你看过发现尸体的那个地方的照片。凭良心讲，那里确实阴暗荒凉，不是吗？正是在那个地方，恶棍或者胆小鬼都可以诱骗一个毫无防备的陌生人，把他干掉，抢走他的贵重物品、证件和能证明他身份的东西，然后任他在那儿腐烂。尸体在一个废弃的驳船里被发现，那艘船有一阵子曾停靠在那段楼梯脚下的墙边。尸体已经到了腐烂后期，当然无法辨认，但是警方声称那就是威廉·克肖的尸体。

“他们压根儿就没有想过那是/弗朗西斯·斯梅瑟斯特的尸体，而威廉·克肖才是凶手/。

“哎呀！案件策划得如此巧妙，简直是天衣无缝！克肖真是个天才。想想这一切！他的伪装！克肖留着蓬乱的胡须、头发和小胡子。他连眉毛一起全都剃掉了！怪不得甚至连他的妻子站在法庭对面都没认出他来，而且别忘了，当他站在被告席上时，她都没怎么看他。克肖衣衫破烂、无精打采，有点驼背。而那个百万富翁斯梅瑟斯特可能在普鲁士军队里服过役。

“还有再度造访托里亚尼饭店的可爱的小把戏。只需要几天的宽限期，好让他买到和剃掉的一模一样的小胡子、胡须和假发。装扮成他自己原来的样子！妙极了！然后忘带了小皮夹！呵！呵！呵！克肖没有被谋杀！当然没有。在谋杀案发生的六天后，他来到托里亚尼饭店，而斯梅瑟斯特先生，那个百万富翁被扔在公园里和公爵夫人们厮混在一起！绞死这个人！呸！”

他摸索着找他的帽子，用紧张得颤抖的手指谦恭地把帽子抓在手上，从桌边站了起来。波莉看着他大步走到服务台，付了2便士的牛奶和面包钱。他很快穿过店里消失了，而波莉发现自己仍陷在无可救药的困惑之中，面前摆着一些照片。她死死盯着那根长长的细绳，上面从头到尾打满了一连串绳结，这些绳结就像刚刚坐在角落里的老人那样令人迷惑、令人气恼又令人费解。

# 第四章
# 菲利莫尔街劫案

很难说在那个星期六下午，波莉·伯顿小姐是否期待见到角落里的老人。可以肯定的是，当她来到靠窗的桌前，发现到老人不在那儿时，她感到一股难以抑制的失望。然而，整个星期以来，她一直避免到这家无酵母面包公司分店来，不过与其说这是深思熟虑后的明智决定，倒不如说是出于一股傲气。

“我想你不会躲很久。”一个平静的声音在她的耳边说道。

她差点跌了一跤——他到底从哪儿钻出来的？她绝对连一丁点儿声响都没有听见，然而他就坐在那个角落里，像个名副其实的玩偶盒里的小丑，淡蓝色的眼睛充满歉意地望着她，颤抖的手指紧张地把弄着一根少不了的细绳。

女侍者给他端来一杯牛奶和一块奶酪蛋糕。他默默地吃起来，那根细绳就静静地摆在桌旁。吃完之后，他又去翻他的大口袋，掏出那个随身携带的袖珍笔记本。

他一边将一张小照片放在女孩面前，一边平静地说：

“这是菲利莫尔街上那些房子的背面，可以俯瞰亚当夏娃马厩区。”

她看了看那张照片，又看着老人，和善的眼神中写满了纵容和期待。

“你可以看到，这排房子的每一个后花园都有出口通往马厩区。这

些马厩组成了一个大写的F形。照片是从F形较短的横边垂直往下拍的，如你所见，横边的尽头是一个死胡同。而纵边的底端连着菲利莫尔街，上面那条较长的横边则连着肯辛顿的高街。在1月15日那天夜晚，或者说凌晨，警官D21从菲利莫尔街转进马厩区，在马厩区纵向主干道和较短的横向道路的拐角处站了一会，那个地方就像我刚才说的那样，正对着菲利莫尔街上那些房子的后花园，尽头是个死胡同。

“警官D21在那个拐角处站了多长时间，他自己也说不清楚，不过他认为肯定得有三四分钟，然后他发现一个形迹可疑的人躲在花园围墙的影子下，蹑手蹑脚地往前走。那个人小心翼翼地朝着死胡同的方向走去，而警官D21也藏在阴影下，悄无声息地跟在他身后。

“就在他快要赶上那个人的时候——事实上，离他还不到30码——从最顶头的两栋房子中的一栋，也就是菲利莫尔街22号，冲出来一个男人，这个男人身上只穿着长睡衣，情绪激动，还没等警官D21阻止，就扑在那个形迹可疑的人身上，和他扭打成一团，在硬鹅卵石路上滚来滚去，嘴里还发狂地尖叫，‘小偷！小偷！警察！’

“过了好一会儿，警官才从激动的袭击者紧攥着的手中把流浪汉救出来，之后又花了好几分钟，才设法让那人听他说话。

“‘好了！好了！够了！’最后他说着，用力推了那个穿长睡衣的人一下，总算让他暂时安静下来。‘别打那个人了，都这么晚了，你不许大声吵闹，否则会把所有人都吵醒的。’这时那个不幸的流浪汉已经重新站了起来，但并没有试着逃走，他大概觉得成功逃走的机会十分渺茫。穿睡衣的人已经恢复了些许言语的能力，脱口而出一些磕磕巴巴、让人半懂不懂的句子：

“‘我被抢了……被抢了……我……那是……我的主人……克诺夫先生。书桌是开着的……钻石都不见了……都是我照管的……而且……现在它们被偷了！他就是小偷……我敢发誓……我听见他……就在不到三

分钟前……冲下楼梯……到花园的门被砸破了……我跑过花园……他还在这儿鬼鬼祟祟的……小偷！小偷！警察！钻石！警官，别让他跑了……如果你让他跑了，我要你负责……’

“‘好了，够了！’警官D21好不容易插上一句话，训斥他说，‘别嚷嚷了，好吗？’

“穿睡衣的人慢慢从激动的情绪中缓和下来了。

“‘我能起诉这个人吗？’他问道。

“‘以什么罪名？’

“‘盗窃和侵入家宅。我告诉你，我听到他的声音了。这会儿他身上一定装着克诺夫先生的钻石。’

“‘克诺夫先生在哪？’

“‘出城去了。’穿睡衣的人呻吟说，‘他昨晚动身去布赖顿[注]，留下我看房子，而现在这个小偷却……’

“那个流浪汉耸耸肩，一句话也没有说，突然安静地开始脱他的外套和马甲。他把脱下来的衣服交给了警官。穿睡衣的人急切地扑上去，把破烂的口袋彻底翻了个遍。流浪汉又开始一本正经地脱他的裤子，从周围的窗户里传来一个嬉闹的声音，讲了几句玩笑话。

“‘好了，别闹了，’警官D21严厉地喊道，‘不管怎么说，这么晚了你在这干什么？’

“‘伦敦的街道是免费让人走的，不是吗？’流浪汉质疑道。

“‘这等于什么也没说，老兄。’

“‘好吧，我迷路了，就是这么回事，’流浪汉粗暴地咆哮着说，‘也许现在你可以让我走了。’

“这个时候另外几个警察也赶到了现场。警官D21并不打算放走他的流浪汉‘朋友’，而穿睡衣的人却又朝着流浪汉冲去，想揪住他的衣领，生怕他被‘放走了’。

“我想警官D21已经意识到了现场是多么的滑稽。于是他建议罗伯逊（也就是那个穿睡衣的人）进屋去，穿上些衣服，而他自己在那里等巡官和探长，警官D15马上会从警局里把他们请过来。

“可怜的罗伯逊冻得牙齿格格直响。警官D21催他进屋的时候，他猛打了一阵喷嚏。警官D21和另外一个警官守住遭窃宅院的前后门，而警官D15把那个不幸的流浪汉带回局里，同时请巡官和探长立刻过来。

“当督查和探长来到菲利莫尔街22号时，他们发现可怜的老罗伯逊躺在床上，瑟瑟发抖，脸色发青。他已经喝了一杯热饮，可是他的眼里溢满泪水，声音非常沙哑。警官D21还守在餐厅里，罗伯逊已经把那张书桌指给他看了，上面的锁被弄坏了，里面的东西散落得到处都是。

“罗伯逊打着喷嚏，尽他所能地讲述了盗窃案发生之前的事。

“他说，他的主人费迪南德·克诺夫先生是个钻石商人，还是单身。作为屋子里唯一的住家仆人，他被克诺夫先生雇佣已经超过15个年头了。还有一个女佣每天过来帮忙做家务。

“昨天晚上，克诺夫先生在希普曼先生的家中用晚餐。希普曼先生住在南面的菲利莫尔街26号，他是个大珠宝商，在南奥德利街有自己的店铺。最后一批信件送到的时候，有一封给克诺夫先生的信，盖着布赖顿的邮戳，上面还标着‘急件’。罗伯逊正犹豫着要不要把信送到菲利莫尔街26号时，他的主人回来了。他瞧了一眼信上的内容，就令罗伯逊拿

来A.B.C.火车时刻表，让他立刻收拾行李，给他叫一辆马车。

“‘我能猜到是怎么回事。’罗伯逊又猛打了一阵喷嚏，接着说下去，‘克诺夫先生有个哥哥，叫埃米尔·克诺夫先生，他们感情很好，只是他的哥哥体弱多病，经常从一个海滨城市搬到另一个海滨城市，现在正在布赖顿，而且最近病得很重。

“‘如果你们不怕麻烦走到楼下去，我想你们还能在门厅桌上找到那封信。

“‘克诺夫先生走后，我读了那封信。信不是他哥哥写的，而是一个署名J·科林斯的医学博士写的。我不记得信的确切内容，不过，当然你们可以读一读那封信——J·科林斯先生说他非常突然地被请去为埃米尔·克诺夫先生看诊，又说埃米尔·克诺夫先生已经时日无多，请医生马上联系他在伦敦的弟弟。

“‘克诺夫先生出发前提醒我他的书桌里有一些贵重物品——大部分是钻石，要我特别注意锁好屋子。他经常像这样留我看管宅子，而且通常他的书桌里都放有钻石，因为作为一个四处旅行的生意人，克诺夫先生没有固定的办事处。’

“罗伯逊对督查反复唠叨了一大堆，但简而言之，主要内容就是以上这些。

“探长和督查在把报告带回警局前，认为还应该去菲利莫尔街26号大珠宝商希普曼先生家里问问。

“你一定还记得，”角落里的老人又说，神思恍惚地盯着那根细绳，“这桩离奇案件后续发展十分激动人心。阿瑟·希普曼先生是希普曼公司的负责人，是一位富有的珠宝商。这个鳏夫保持着老式的生活方式，安静地独居在肯辛顿的小房子里，而他两个已婚的儿子铺张挥霍、

趾高气扬，不愧为这么一家大公司的代理。

“‘我认识克诺夫先生时间不长。’他对警探们说，‘我想我有一两次，从他手上买过两三颗宝石，不过同为单身男人，我们经常一起吃饭。昨天晚上他就是和我一起吃的饭。他告诉我，昨天下午他接到了一批寄售的优质巴西钻，知道我在公司时访客不断，忙得脱不开身，就把这些钻石带到我家里来，盼着也许能在酒桌上谈成一点生意。

“‘我向他买了价值25000英镑的钻石。’那个珠宝商补充说，语气就好像在谈一些微不足道的小钱，‘我在餐桌上给了他一张等额的支票。我想我们彼此都对这笔生意很满意，于是一块儿喝了最后一瓶1848年的波特酒庆祝。克诺夫先生大约九点半从我这儿离开，因为他知道我很早就要上床睡觉，我把这批新货拿到楼上，锁在保险箱里。我真的一点也没听见昨晚马厩区的吵闹声。我睡在二楼，靠近屋子前面，这还是我头一次听说可怜的克诺夫先生被偷了……’

“说到这里，正在说话的希普曼先生突然停下来，脸色变得惨白。他草草说了句‘抱歉’，就唐突地离开了房间，探长听见他匆匆跑上楼的脚步声。

“不到两分钟，希普曼先生就回来了。不用他开口，探长和督查都从他脸上的表情猜出来发生了什么。

“‘钻石！’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我被偷了！’”

---

1. 布赖顿（Brighton）：英格兰南部海滨城市，以密布鹅卵石的海滩而著称。

# 第五章 惊魂一夜

“现在我要告诉你，”角落里的老人继续说，“我读了午报上关于双重劫案的报道后，就开动脑筋，好好地想了想这个案子——没错！”他注意到波莉盯着他手上还在把弄的那根细绳，又笑着说，“没错！在这个小东西的帮助下，我不断思考——我做了笔记，记下了我该从哪着手，去找出这个在一夜之间劫走了一大笔钱财的聪明小偷。当然，我的方法和伦敦警探的有所不同，他们有自己的一套法子。负责案件的探长非常细致地询问了那个不幸的珠宝商有关他的仆人和家里人的一些情况。

“‘我有三个仆人，’希普曼先生解释说，‘其中两个仆人已经跟随我多年，而另一个女佣是新来的——她来这里工作差不多有6个月了。她由一位朋友推荐，品德出众，和客厅女侍同住一间房。厨子是我从学生时代就认识的，他单独睡一间房。三个仆人都睡在楼上。我把珠宝锁在更衣室的保险箱里，像往常一样把钥匙和手表放在床边。我一向睡觉很轻。

“‘我不明白怎么会这样，不过你们最好上去看看保险箱。钥匙一定是从我床边取走的，打开保险箱，把钥匙又放回原处——这都发生在我熟睡的时候。虽然直到刚才我才有机会查看保险箱，我本该在上班前就发现这些钻石不见了，因为我本打算把它们一块带去……’

“探长和督察上楼去看保险箱。锁完全没有被损坏——保险箱是用钥匙打开的。探长提到氯仿，但是希普曼先生否认说，他早上7点半醒来的时候，没闻到屋里有氯仿的味道。然而，这个大胆小偷的罪行明明

白白地指明，他使用了麻醉剂。检查宅子发现时，窃贼是从花园的玻璃门进来的，就和在克诺夫先生家一样，但是在希普曼先生家的这起案件中，他小心地用一颗钻石切开了门上的玻璃，拨开门栓，转动钥匙，然后走进屋。

“‘希普曼先生，您的仆人中哪位知道昨晚家里有钻石？’探长问道。

“‘我想他们都不知道。’珠宝商回答说，‘不过，客厅女侍伺候进餐时，也许听到了我和克诺夫先生谈论的交易。’

“‘您不反对我搜查所有仆人的箱子吧？’

“‘当然不反对。我相信他们也不会反对。他们都万分诚实。’

“搜查仆人的物品注定是徒劳无功的。”角落里的老人又说，耸了耸肩，“哪怕是今天的家仆，也没人会愚蠢到把偷来的东西放在家里。尽管如此，这场闹剧还是照例上演，希普曼先生的仆人多少有些怨言，然而结果还是一样。

“珠宝商没能提供更多的消息。说句公道话，探长和督察调查得很细致，而且，够巧妙。根据他们的推论，窃贼显然是从菲利莫尔街26号开始行窃，接着可能爬过房屋之间的花园围墙来到22号，在那儿他差点被罗伯逊抓个现行。事实简单明了，可是究竟是谁得到消息，知道这两栋房子里都有钻石，又是用什么手段获取这个消息的，仍然是个谜。比起对希普曼先生，小偷或者说小偷们显然对克诺夫先生的事情更加了解，因为他们知道用埃米尔·克诺夫先生的名义去骗开他的弟弟。

“快到10点的时候，警探们离开了希普曼先生的家，又回到菲利莫尔街22号，查看克诺夫先生回来没有。开门的是那位年老的女佣人，她说她的主人已经回来了，正在餐厅里吃早餐。

“费迪南德·克诺夫先生是位中年人，面色发黄，头发和胡须都是黑

色，明显有希伯来人的血统。他带着浓重的外国口音，彬彬有礼地对两位警官说，恕他无礼，请让他继续吃早餐。

“‘当我回到家，我的仆人罗伯逊告诉我那些坏消息的时候，’他解释说，‘我已经猜到肯定出事了。昨晚我收到的那封信是假的，根本就没有所谓的医学博士J·科林斯。我哥哥这辈子还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健康过。我相信，你们很快会抓住写那封信的狡猾家伙——啊！但是我可以告诉你们，当我到布赖顿的大都会饭店，发现我哥哥埃米尔从来没有听说过什么科林斯医生时，我真的气坏了。

“‘虽然我尽可能快地赶回火车站，但是最后一班回城的火车已经开走了。可怜的老罗伯逊，他得了重感冒。啊，对了！我的损失！对我来说损伤惨重，要不是昨天晚上我幸运地和希普曼先生做成了那笔交易，现在我可能已经破产了。

“‘昨天我收到的那批宝石，首先是一批上等的巴西钻，其中大多数都卖给了希普曼先生。其次，里面还有一些非常不错的开普钻[注]——都被偷了，此外还有一些相当特别的巴黎钻，切割和成色都是极好的，一家法国大公司委托我出售它们。长官，我告诉你们，我总共损失了大约一万英镑。我出售货品，从中抽取佣金，当然也要赔偿损失。’

“显然他想像个生意人那样，从悲惨的命运中毅然振作起来。罗伯逊满腔热情地为他不在家的主人看管宅院，因此得了可能致命的重感冒，克诺夫先生无论如何也不愿对这个忠诚的老仆人有丝毫责怪。任何有关罗伯逊的犯案嫌疑的暗示，哪怕是他与案子有一丝牵连的念头，克诺夫先生都认为是荒唐至极。

“至于那个年老的女佣人，她是一位住在附近的商人推荐的，看起来非常老实、品格高尚、头脑清醒。当然，除此之外，克诺夫先生对她一无所知。

“克诺夫先生对那个流浪汉知道的就更少了，他也想不出流浪汉怎么可能知道那天晚上他家里刚好有钻石，事实上，任何人都不可能知道。

“当然这一点看来无疑是这个案子的一大症结。

“费迪南德·克诺夫先生应警方的请求，随后去警局见了的那个流浪汉疑犯。他声称从来没有见过那个人。

“下午希普曼先生在下班回家的路上也去警局看了嫌犯，说了同样的话。

“流浪汉被带到法官面前，只做了一个糟糕的自我介绍。他报了名字和地址，这些当然都被证实是假的。之后他坚决不肯再开口，好像并不在乎自己是否会被拘留。不久，连警方都认识到，至少目前从这个有嫌疑的流浪汉身上套不出什么来。

“负责本案的探长弗朗西斯·霍华德先生已经是黔驴技穷，虽然他本人不肯承认这一点。你一定记得，这件劫案看似案情非常简单，实际上却扑朔迷离。大概就在克诺夫先生家宅被盗的时候，警官D21正站在亚当夏娃马厩区，却没有看到任何人从死胡同转进马厩区的主干道。

“这些马厩都是属于附近居民的私房，正对着菲利莫尔街上那些房子的后门。马车夫、他们的家人和所有睡在马厩里的马夫受到了严密的监视与询问。在被罗伯逊的尖叫声从睡梦中惊醒之前，没有人看到什么，或者听到什么。

“至于那封从布赖顿寄来的信件，它毫无特别之处。信是用便笺写的，探长使出了马基雅维利[注]般的心机手段，才追查到了西大街上的一家文具店。但是那家商店生意兴隆，许多人都从那里买过类似那封冒充医生的欺骗信所用的便笺。字迹也难以辨认，可能是矫饰过的字迹。无

论如何，它都无法为确认窃贼身份提供线索，除非发生特殊情况。更不用说，那个流浪汉被要求写下自己的名字，他的字迹截然不同，显然出自完全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之手。

“然而，就在案件仍然谜团重重，侦查止步不前的时候，一个小小的发现让弗朗西斯·霍华德先生心生一计，他思忖，要是这个计划得以顺利实施，那个诡计多端的窃贼肯定会自投罗网。

“那个小小的发现就是克诺夫先生的一些钻石找到了。”角落里的老人停顿了一会儿继续说，“显而易见，那些钻石是小偷慌忙从菲利莫尔街22号的花园逃走时，踩踏到泥里的。

“花园的尽头是前任房主盖的小工作室，工作室的后面是一小块约七平方英尺大小的荒地，以前那儿有座假山，而现在堆满了松动的大块石头，这些石头背面暗不见光的地方成了无数蜈蚣和土鳖捕食的乐园。

“起因是劫案发生的两天后，罗伯逊需要一块大石头，放在家里或者有其他用途，他便从那块荒地里搬了一块，结果发现石头下面有几颗闪闪发光的小圆石。克诺夫先生马上亲自把它们带到警察局，指认出那些石子就是他被偷的巴黎钻的其中一部分。

“探长稍后前往发现钻石的地方查看，而就在那儿他想出了那个他寄以厚望的计划。

“警方按照弗朗西斯·霍华德的建议，决定把那个无名的流浪汉从警局安全的收留所里放出来，并允许他随意走动。这也许是个好点子。探长的设想是，如果流浪汉和那些老奸巨猾的窃贼们有任何干系，那他迟早会和他的同伙们会合，或者甚至会把警方带到他藏匿剩余赃物的地点。不消说，警方紧紧地跟随着他的脚步。

“可怜的流浪汉被释放了，他走出警局，把薄外套围在肩上，因为

那天下午冷得刺骨。他先去市政厅酒馆大吃大喝了一顿。弗朗西斯·霍华德注意到，他似乎用怀疑的目光盯着每个路过的人，可是又好像在专心享用美餐，还喝了一瓶红酒，坐了好一会儿。

“他离开酒馆时，已经快4点钟了。接着，不屈不饶的霍华德先生开始了他记忆中最令人疲倦、最乏味无趣的追踪之一，在迷宫般的伦敦街道间穿来穿去。无名的流浪汉领着不幸的探长，爬上诺丁山[注]，爬下诺丁山谷的贫民窟，沿着高街，越过哈默史密斯区，穿过牧羊人的丛林[注]。流浪汉从容不迫地走着，不时停下来到酒馆里喝上一杯，而无论在哪里，霍华德先生都跟在他身后，虽然他时不时心生怨怼。

“虽然霍华德先生已经精疲力竭，但是每和这累人的流浪汉多走上半个钟头，他的希望就增加一分。流浪汉显然是在极力消磨时间，似乎不觉得疲乏，只管走了又走，或许是怀疑自己被人跟踪了。

“探长冻得半死，心砰砰直跳，双脚又酸又疼，终于意识到流浪汉正朝向肯辛顿的方向，慢慢往回走。那时已是夜里11点钟。那人在高街上走了一两个来回，从圣保罗学校走到德里和汤姆百货商店[注]，再折回来，又望了望下面的一两条小街——终于——他拐进了菲利莫尔街。他似乎不慌不忙，有一次甚至在马路中间停了下来，想点一袋烟，可是由于东风刮得很猛，这花了他了好一会儿。然后他悠闲地在街上溜达，转进了亚当夏娃马厩区，而霍华德先生则紧紧尾随其后。

“按照探长的指示，几名便衣警察在附近待命。有两名站在马厩拐角处公理会教堂楼梯的阴影里，其他人也都蹲守在轻声就能召唤过来的地方。

“所以，还没等那只狡兔拐进菲利莫尔街尾的死胡同，弗朗西斯·霍华德先生就会轻声一呼，每个出口都将被封死，而他就会像瓮中之鳖那样被困住。

“一等流浪汉往前走了30码左右（马厩区的这部分全长约100码），消失在阴影中，弗朗西斯·霍华德先生就指挥四五个警察小心地进入马厩区，另外四五个都沿着马厩区和高街中间的菲利莫尔街头排成一列。

“记住，虽然后花园围墙投下了又长又浓的阴影，但如果那人试图爬上围墙，他的轮廓仍然可以清楚地看出来。霍华德先生相当确定，那窃贼一心想取回偷来的宝石，而那些宝石无疑被他藏在某栋房子的后面。他会被/当场/逮捕，然后以重刑威逼，他很可能就会招供出他的同谋。弗朗西斯·霍华德先生已全然自我陶醉了。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虽然在场有如此多的人，漆黑荒凉的马厩区里却是死一般的沉寂。

“当然，这一晚上的惊魂冒险绝不允许被刊登在报纸上。”角落里的人温和地微笑着说，“要是那个计划成功了，我们应该会从一篇歌颂警方足智多谋的长篇报道中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可是事实是——好吧，流浪汉闲逛到马厩区——而且——他就待在那儿，这一点弗朗西斯·霍华德先生或者其他的警察都无法解释。他仿佛被土地或者影子吞噬了。没人看见他爬上一堵花园围墙，也没人听见他破门而入的声音。他退到花园围墙的阴影里，从此销声匿迹了。”

“菲利莫尔街那些房子里肯定有个仆人是和他一伙的。”波莉很快有了结论。

“啊，没错！但是是哪个呢？”角落里的老人一边说着，一边在细绳上打了一个漂亮的绳结，“我可以向你保证，警方翻遍了每一块石头，想要揪出那个曾经被他们拘留了两天的流浪汉，可是从那天起，他们再没找到他的一丝踪迹，更没见过钻石的影子。”

---

1. 开普钻（Cape diamonds）：最常见的有色钻石，带有不同程度的黄色。

2. 马基雅维利(Machiavelli，1469—1527)：意大利政治家和历史学家，以主张为达目的可以不择手段而著称于世，马基雅维利主义也因之成为权术和谋略的代名词。
3. 诺丁山（Notting Hill）：英国伦敦西区地名，靠近海德公园西北角，因为地势较高而得名。
4. 牧羊人的丛林（Shepherd's Bush）：西伦敦的一块区域，隶属于哈默史密斯和富勒姆区（Borough of Hammersmith and Fulham）。
5. 德里和汤姆百货商店（Derry and Toms' shops）：伦敦的一家百货商店，1862年开始营业，1973年关门。

# 第六章
# 他知道的一切

“流浪汉失踪了，”角落里的老人继续说，“而弗朗西斯·霍华德先生千方百计想把他找出来。他绕到街头，看见菲利莫尔街26号的灯还亮着，就去拜访希普曼先生。那个珠宝商请了几位朋友来吃饭，正拿威士忌苏打招待朋友们，打算一会儿就互道晚安。仆人们刚收拾妥当，等着上床休息。仆人们、希普曼先生和他的朋友们都没有看见或者听到疑犯的任何动静。

“弗朗西斯·霍华德先生又去拜访了费迪南德·克诺夫先生。罗伯逊告诉探长，这位先生正在洗热水澡，准备上床就寝。然而，即使是隔着浴室的门，克诺夫先生也坚持要和霍华德先生谈谈。克诺夫先生感谢他费了那么大的功夫，他坚信有这么锲而不舍的探长，他和希普曼先生很快就会拿回他们的钻石。

“呵！呵！呵！”角落里的老人笑起来，“可怜的霍华德先生。他坚持不懈——但是案件没有任何进展。不，对其他任何人来说，都是一样。甚至即使我将自己所知道的一切告诉警方，我也不一定能证明他们有罪。

“现在，跟着我的推理一点点来。”他又急切地说道。

“都有谁知道希普曼先生和克诺夫先生的房子里有钻石？首先是，”他一面说，一面举起了一根丑陋的、爪子般的手指，“希普曼先生、然后是克诺夫先生，再然后罗伯逊多半也知道。”

“还有那个流浪汉？”波莉问道。

“流浪汉失踪了，所以我们暂且不谈他，接着是第二点。希普曼先生被人下了药。这一点显而易见，床边的钥匙被取走，然后又被放回来，没有人在正常的情况下还能接着睡。霍华德先生认为窃贼使用了某种麻醉药，可是窃贼是怎么进到希普曼先生的房间里而没有把他从睡梦中吵醒呢？假设窃贼在那个珠宝商上床/之前/就预先给他下了药，是不是更简单明了呢？”

“可是……”

“等一下，然后说第三点。尽管有充分的证据表明希普曼先生手上有价值25000英镑的货物，因为克诺夫先生手上有一张他开出的等额支票，但是并没有任何证据证明克诺夫先生家里有钻石，哪怕是有一颗价值一英镑的宝石。

“而且，”骨瘦如柴的老人继续说，变得越来越激动，“你有没有想过，或者任何人有没有想过，当流浪汉被拘留，警方展开彻底搜查时，从来/没有/人看见克诺夫先生和他的仆人罗伯逊在出现在一起？

“啊！”他又继续说，突然间整件事仿佛从年轻的波莉眼前闪过，“他们没有忘记任何一个细节，和我一起一步步跟着他们。两个老奸巨猾的恶棍——应该称他们是天才——有一笔不义之财，想出了一个绝好/妙招/。他们假装成体面人，比方说，持续了大约6个月的时间。一个扮作主人，另一个扮作仆人。他们在下手目标住的那条街上租了一栋房子，和他交朋友，做成一两笔切实可信但是金额很小的交易，这些都是靠着那笔本钱，或许有几百磅，还借了一点。

“还有那些巴西钻、巴黎钻——别忘了，都是上好的货色，所以需要化学方法来检测。巴黎钻在晚上卖掉了——当然不是在上班时间——在吃完晚餐、喝了许多葡萄酒之后。克诺夫先生的巴西钻美极了，完美无瑕！克诺夫先生可是个有名的钻石商。

“希普曼先生买下了钻石——但是到早上他会清醒过来，支票还没来得及兑现就会被终止支付，骗子会被抓住。不行！他们压根没打算让那些精美的巴黎钻在希普曼先生的保险箱里待到第二天早上。最后一瓶1848年的波特酒加上一颗强力催眠药，保证让希普曼先生不受干扰地睡上一整夜。

“啊！记住所有的细节，他们真是令人叹服！布莱顿的来信，他家里砸烂的书桌、打碎的玻璃门都是那个狡猾的流氓自导自演的把戏。仆人罗伯逊望风，而克诺夫穿上破烂的衣服来到菲利莫尔街26号。如果警官D21没有出现在现场，凌晨那场激动人心的闹剧就不会上演。事实上，在那场所谓的打斗中，希普曼先生的钻石从流浪汉的手中转到了他同伙的手上。

“之后，罗伯逊生病在床，而他的主人该回来了——顺便说一句，从来没人想过，虽然克诺夫先生肯定是坐马车回来的，但是没有一个人见到他回家。然后接下来的两天里，一人分饰两角。不论是探长还是督察当然都没有想到这一点。别忘了，他们只看见过罗伯逊感冒流涕，卧床休息的样子。但是克诺夫必须尽快从拘留所里出来，这双重/角色/演不了多久。于是就有了在菲利莫尔街22号发现钻石的故事。这些狡猾的恶棍猜到警方会照老一套采取行动，释放盗窃嫌疑犯，好让他回到他窝藏赃物的现场。

“这些他们都预见到了，而罗伯逊一定一直在家候着。注意，流浪汉在菲利莫尔街停了好一会，点了一袋烟。然后他的共犯保持高度地警觉，拨开了后花园的门栓。5分钟后，克诺夫在屋里洗着热水澡，除去我们的这位流浪汉朋友的伪装。别忘了，这一次探长还是没有真正见到他。

“第二天早上，克诺夫先生黑头发黑胡须，穿上自己的衣服，就又是他本人了。整个骗局的诀窍只在于一门简单的艺术，那就是互相扮演，两个狡猾的无赖绝对精通此术。

“他们大概是兄弟——我应该说，双胞胎。”

“可是克诺夫先生……”波莉说。

“好吧，看看贸易指南，你会看到F.克诺夫公司，钻石商人，附着某个城里的地址。在行业里打听一下这家公司，你会听说它凭借着可靠的财务来源，在业内站稳了脚跟。呵！呵！呵！这是理所应当的。”角落里的老人又说。他招呼侍者过来，拿了账单，抓起他破旧的帽子，带着他的细绳迅速地离开了面包店。

# 第七章
# 约克㊟谜案

那天早上，角落里的老人显得相当高兴，他喝了两杯牛奶，甚至还奢侈地多要了一块奶酪蛋糕。波莉知道他急切地想谈谈警察、谋杀案之类的事，因为他不时偷瞄她，还找出一根细绳，系上又解开，做成了许多复杂的绳结，最后，他掏出袖珍笔记本，把两三张照片放到她面前。

“你知道这是谁吗？”他指着其中一张问道。

女孩凝视着那张照片，照片上是一张女人的脸，算不上漂亮，但是非常温柔，又很孩子气，大眼睛里带着一种奇特的伤感神情，显得楚楚动人。

“这是阿瑟·斯凯默顿夫人。”他说，波莉的脑子里立刻闪过了那场让这位可爱的女士伤心欲绝的离奇悲剧。阿瑟·斯凯默顿夫人！这个名字让波莉回忆起悬案史上最令人迷惑、最神秘莫测的案件之一。

“是啊。那真是场悲剧，不是吗？”他看透了波莉的想法，评论道，“又是一起悬而未决的案件，要不是警方犯了愚蠢的错误，这桩案子的真相肯定早已如白昼般清晰地呈现在公众眼前，众人急切焦虑的心情也会得以平息了。我简单扼要地讲讲案件的基本情况，你不会反对吧？”

她什么也没说，于是老人不再等她回答就接着开始说。

“这一切都发生在约克赛马会的那个星期，赛马会总是引得许多身份可疑的人来到这个宁静的主教座堂城市㊟，哪儿有钱赚、哪儿有空子

可钻，这些人就往哪儿聚过去。阿瑟·斯凯默顿勋爵是伦敦上流社会和赛马圈里有头有脸的人物，他租了一栋可以俯瞰赛马场的考究房舍，准备让一匹叫做“胡椒籽”的马参加伊博让步赛[注]。胡椒籽是纽马克特[注]赛马会的冠军，伊博让步赛它胜券在握。

“如果你曾到过约克，你会注意到那些高档的宅院，宅院的车道和前门都在一条名为‘上马道’的路上，而花园则一直延伸到赛马场，从那里俯瞰，整个跑马道尽收眼底。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就租了其中一栋叫‘榆林苑’的房子消夏。

“阿瑟夫人在赛马会开始前不久与仆人南下于此。她没有子嗣，但在约克郡有许多亲戚和朋友，因为她是老约翰·埃蒂爵士的女儿，那位爵士是位可可制造商，也是一位严守戒律的教友派信徒[注]。大家都说他把自己的钱袋子看得很紧，对出身贵族却嗜赌成性的女婿颇不以为然。

“事实上，莫德·埃蒂嫁给那位年轻英俊的轻骑兵中尉，违背了她父亲的意愿。但她是家中的独生女，爱女心切的约翰爵士虽然百般反对抱怨，还是拗不过他随心所欲的女儿，勉强应允了这门婚事。

“可是作为一个精明能干的约克人，他最清楚不过，一位公爵的儿子愿意娶一个可可制造商的女儿为妻，爱情只占了其中一小部分的原因。既然对方看中了她女儿的财富，他也就下定决心，只要他还活着，她的财富至少要保证她的幸福。他拒绝给阿瑟夫人任何资金，因为不管怎么周密协定，这些资金迟早都会不可避免地跑到阿瑟勋爵那帮赛马同好们的口袋里。但是他给女儿一笔数额可观的零用钱，每年超过三千英镑，足以让她在新阶层里不失身份，站稳脚跟。

“这好些事情都非常隐私，但你知道，在查尔斯·拉文德被谋杀之后，公众极为激动，纷纷把探寻的目光投向阿瑟·斯凯默顿勋爵，打探他游手好闲、无所事事的生活里的所有内幕，而这些事就是那时候抖露出来的。

“很快街头巷尾都在谈论，可怜的阿瑟夫人虽然明显受到了丈夫的冷落，却仍然崇拜她那英俊的丈夫，而且她因为没有为他生出孩子而感到愧疚，于是贬低自己，甘愿过着平民的生活，又把宽恕丈夫的所有过错与恶习当作补偿，甚至在约翰爵士的打探时也极力为其隐瞒，说服爵士相信他的女婿是个爱家顾家的典范伴侣、十全十美的模范丈夫。

“阿瑟·斯凯默顿勋爵有许多花钱如流水的嗜好，而其中无疑包括赌马和玩牌。新婚不久，他赢了一些钱，便开始养赛马，因为他运气很好，人们都相信养马是他固定的收入来源。

“然而，胡椒籽却没有保持在纽马克特的出众表现，辜负了它主人的期望。尽管它在约克的落败可以归因于跑道太硬等诸多原因，却直接导致阿瑟勋爵沦落到可谓窘迫的困境，因为他在这匹马上押了全部身家，单在那一天就损失了超过五千英镑的巨款。

“胜算很高的胡椒籽落北，而另一方面，一匹完全不起眼的冷门马‘油菜王’却大获全胜，这样的赛果让赌注登记经纪人赚得盆满钵满，约克所有的饭店都忙着准备赛马协会举办的各色庆功宴。第二天是星期五，为数不多的重要赛事中有一场就在那天举行。那些士绅名流和可疑人士们蜂拥而至，在这座古城里逗留了一个星期，而星期五过后，他们又将（像候鸟一样）飞往更温暖宜人的地方，留下这座城市与它的古老的大教堂及古城墙寂静如常。

“阿瑟·斯凯默顿勋爵也打算在星期六离开约克，于是星期五的晚上他在‘榆林苑’举办了一场单身汉告别宴会，阿瑟夫人并没有出席。晚宴结束后，先生们坐下来玩桥牌，不必说，他们玩的相当大。大教堂钟塔刚敲过11点，麦克诺特和墨菲警官正在赛马场巡逻，被‘谋杀’和‘警察’的大叫声吓了一跳。

“他们很快确定了叫声的源头，赶忙朝着那个方向策马疾驰。在紧挨着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家宅的地方，他们看见了三个人，其中两个好

像正拼命地扭打在一起，而第三个人则脸朝下倒在地上。警官们一靠近，正在扭打的一人就叫得更大声了，语调还不失威严：

“‘这儿，老兄，快来，机灵点！这个畜生想溜！’

“可是那个人却好像丝毫没有要溜的意思，他确实从攻击者的猛拉紧抓中挣脱出来，但并没有试图逃走。警官们很快下了马，而刚才那个大声呼救的人放低嗓门补充道：

“‘我是斯凯默顿。这是我家地界。我正和一个朋友在那边的凉亭里抽烟，听到外面很吵，接着是一声大叫和呻吟。我赶紧跑下楼梯，看见这个可怜的家伙躺在地上，肩胛骨间插着一把刀，而凶手，’他指指那个安静地站在一旁，肩膀被麦克诺特警官牢牢抓住的人，然后又说，‘还伏在被害人身上。我来得太迟了，被害人恐怕已经没救了，可是正好来得及揪住这个刺客……’

“‘你说谎！’那个人声音沙哑地插嘴道，‘我没有杀人，警官，我发誓不是我干的。我看见他倒下去——我从几百码外跑过来，我想看看这个可怜的家伙是不是没命了。我发誓不是我干的。’

“‘伙计，你待会儿去和督察解释吧，’麦克诺特警官镇定地说，而被告虽然坚称自己无罪，还是乖乖地被带走了，尸体则被送到警察局，等待确认身份。

“第二天早上，报纸上满是关于这场悲剧的报道。《约克先驱报》用了一个半的专栏版面叙述阿瑟·斯凯默顿勋爵英勇擒凶的事迹。虽然凶手还是声称无罪，但是他似乎还有点黑色幽默，说很清楚自己处境险恶，即便如此，他很容易就能洗脱罪名。他对警方说，死者叫查尔斯·拉文德，是一位有名的赌注登记经纪人，这一事实很快就得到证实，因为被害人的许多‘哥们’还在城里。

“到那个时候为止，即使是最积极主动的报社记者也无法从警方那打听到更多的消息了。然而，没人怀疑就是那个被警方控制、自称乔治·希金斯的人，为了抢劫钱财而杀害了经纪人。审讯定在谋杀案发生后的星期二。

“阿瑟·斯凯默顿勋爵需要出庭作证，所以他不得不在约克多待几天。也许因为这样，约克和伦敦的‘上流社会’对这个案子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而且查尔斯·拉文德在赛马圈里也小有名气。但即使有一枚炸弹在这座古城的城墙脚下爆炸，也不比审讯那天下午5点钟传来的消息更让人们震惊。消息不胫而走，一下子传遍了全城。消息称，审讯在3点钟的时候结束，裁定‘某个人或某些不明人士犯有蓄意谋杀罪’，两个钟头后，警方在阿瑟·斯凯默顿勋爵的私宅‘榆林苑’将他逮捕，起诉他谋杀了经纪人查尔斯·拉文德，并向他发出拘捕令。”

---

1. 约克（York）:英国英格兰东北部城市，北约克郡首府，隶属于约克郡-亨伯，具有自治市地位。
2. 主教座堂城市(cathedral city)：指因拥有一座主教座堂而获得城市地位的城市。
3. 让步赛（Handicap race）:指在赛马比赛中，为使所有的赛马得胜机会均等，根据过去比赛的纪录，给跑得快的马加上额外负重，从而增加竞猜的难度。
4. 纽马克特（Newmarket）：位于伦敦以北65英里，靠近剑桥。
5. 教友派（Quaker）：基督教新教的一个派别，成立于17世纪，创始人为乔治·福克斯。

# 第八章
# 死罪

“警方似乎本能地察觉到，赌注登记经纪人被人谋杀，而所谓的凶手却镇定地声辩自己无罪，这里面有些蹊跷，于是他们费了很大的功夫，尽他们所能地为审讯搜集了所有证据，努力查明查尔斯·拉文德惨死前的生活情况。因此，一大批证人被带到死因裁判官面前，其中最主要的一位当然是阿瑟·斯凯默顿勋爵。

“首先被传唤的证人是那两位警官，他们宣誓作证说，就在附近教堂的钟刚敲11点的时候，他们听见求救的呼喊声，于是策马奔向声音传来的地方，发现被告被阿瑟·斯凯默顿勋爵紧紧抓住，而阿瑟·斯凯默顿勋爵立刻控告那个人谋杀，他们就将他拘留。两位警官对事件的陈述一致，对事件发生的时间也都非常肯定。

“接着，尸检结果证明，死者是在走路时被人从背后刺杀的，刀口在肩胛骨之间，凶器是一把大猎刀，而刀还留在伤口上。于是那把刀被呈上法庭。

“随后，阿瑟·斯凯默顿勋爵被传唤上来，把对警官说过的话基本上又重复了一遍。他说出事的那天晚上，他邀请几位男性朋友来家里共进晚餐，饭后打起了桥牌。他自己没怎么玩，在11点差几分的时候，他抽着烟踱到花园尽头的凉亭里，然后就像他之前说的那样，听见了大叫和呻吟声，他设法制服了凶手直到警方赶到。

“这时，警方又提议传唤一位名叫詹姆斯·特里的证人，职业是赌注登记经纪人。他是死者的‘哥们’，曾在帮助警方确认死者身份中起了主

要作用。正是他的证词第一次让案件引起了轰动，而当公爵之子以死罪被捕时，群情激愤，案件被推到了高潮。

“据特里说，在伊博让步赛后的当天晚上，他和拉文德在黑天鹅饭店的酒吧喝酒。

“‘胡椒籽的惨败让我赚了不少，’他解释说，‘可是可怜的拉文德却沮丧极啦，因为他只押了很小的赌注打赌这匹热门马会输，而且在那天的其他赛事上他也不走运。我问他有没有和胡椒籽的主人对赌，他告诉我他只赢了不到五百英镑。

“‘我笑着说，就算他赢了五千英镑也没什么两样，因为我从其他人那儿听说，阿瑟·斯凯默顿勋爵一定也自身难保啦。拉文德听后似乎很恼火，发誓说就算别人一个子儿也拿不到，他也要从阿瑟勋爵那儿拿到五百英镑。

“‘那可是我今儿个赢得唯一的一笔钱。’他对我说，‘我一定要拿到。’

“‘你拿不到的。’我说。

“‘我拿得到。’他说。

“‘那你得放机灵点儿。’我说，‘因为每个人都想拿点钱，但是先到先得。’

“‘噢！他不会亏待我的，你别操心！’拉文德笑着和我说，‘要是他不愿意给我钱，我口袋里有些东西会让他坐不住，也会让夫人和约翰·埃蒂爵士睁大眼睛，好好看一看他们高贵的勋爵原来是个什么德性。’

“‘然后他好像意识到自己讲得太多了，于是什么也不肯和我多说了。第二天，我在赛马场见到他，问他拿到那五百英镑没有。他

说：‘还没有，但今儿个我就会拿到。’”

“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在作完证后已经离开了法庭，所以人们无法知道他对这些话会有什么反应，这些话至关重要，说明他和死者有关系，但他本人对此却只字未提。

“詹姆斯·特里在陪审团面前做出陈述，坚称事实如此，什么也动摇不了，而当警察告诉裁判官，他们提议传唤乔治·希金斯上证人席，因为他的证词可以说是特里证词的补充和推论时，陪审团非常急切地同意了。

“如果说经纪人詹姆斯·特里嗓门很大、满面红光、俗不可耐，是个不讨人喜欢的角色，那么毫无疑问，仍然背负着谋杀指控的乔治·希金斯更是一万倍地令人厌恶了。

“他蓬头垢面、没精打采、阿谀奉承却又傲慢无礼，是那种典型的无赖，成日混迹在赛马场上，不凭自己本事谋生，专门钻别人的空子。不管怎么说，他自称是赛马场佣金代理人。

“他说星期五下午大约6点钟的时候，赛马场上依然挤满了人，都还没从白天的兴奋里走出来。他凑巧站在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家地界的树篱旁。他解释说，在花园的尽头有个凉亭，那儿地势稍高，他可以听见并看见一群女士们和先生们在喝茶。几个台阶往下就是花园左边朝着赛马场的地方，不久，他注意到在这些台阶的下面，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和查尔斯·拉文德正站着说话。他认得那两位先生，但是无法看得很清楚，因为他们都被树篱挡住了一部分。他敢肯定先生们没有看见他，忍不住偷听了他们的一些谈话。

“‘我的话到此为止，拉文德。’阿瑟勋爵声音压得很低地说，‘钱我还没弄到，现在付不出来。你得等一等。’

“‘等？我可等不了。’老拉文德回答道，‘和你一样，我也有债要还。我可不能冒着被贴上违约者标签的风险，而让你拿着我的五百英镑。你最好现在给我，要不然……’

“但是阿瑟勋爵轻声打断了他的话，说道：

“‘好兄弟，不然怎么样？’

“‘要不然我就让约翰爵士好好瞧瞧我手上那张你几年前的小账单。如果你还记得，勋爵先生，账单下面可用/你的/笔迹签着约翰爵士的名字哩。也许约翰爵士，或者夫人会为那张小账单给我点钱。如果他们不给，我可以拿给警方瞥一眼。我管住自己舌头已经够久了，而且……’

“‘听着，拉文德。’阿瑟勋爵说，‘你知道你这种小把戏在法律上叫什么吗？’

“‘知道，我可不在乎。’拉文德说，‘如果拿不到那五百英镑，我就完蛋了。要是你把我毁了，我也会毁了你，我们就两清了。我的话到此为止。’

“他说的很大声，我想凉亭里阿瑟勋爵的一些朋友肯定也听到了。我想勋爵也是这么想的，因为他很快就说：

“‘如果你不把你该死的嘴巴闭上，我现在就告你勒索。’

“‘你没那个胆子。’拉文德说着，然后笑了起来。但就在那时，楼梯顶上有一位女士说:‘你的茶要凉了。’阿瑟勋爵转身要走，就在他离开之前，拉文德对他说：‘我今天晚上还会来。到时候你把钱准备好。’

“看起来，听到这段有意思的对话后，乔治·希金斯就盘算着自己能不能从中捞点好处。他是个完全靠着小聪明讨生活的家伙，这类消息就是他主要的收入来源。在展开进一步行动之前，他决定在那天接下来的

时间里，不让拉文德离开他的视线。

“‘拉文德走后，来到黑天鹅饭店吃晚饭。’乔治·希金斯解释说，‘我填了点肚子后，就在饭店外头等他出来。我总算没有白等，大约在10点钟的时候，他让饭店行李搬运工给他叫一辆马车，然后就跳了上去。我没能听到他告诉车夫往哪个方向走，可是马车绝对是朝着赛马场驶去。

“‘现在，我对这件小事很感兴趣。’证人继续说，‘可我雇不起马车，于是我开始跑。当然，我追不上马车，但是我知道我的那位先生去哪儿。我直接跑向赛马场，跑向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家底下的树篱。

“‘那是一个漆黑的夜晚，还飘着点毛毛雨。我看不清100码以外的地方。突然间，我好像听见拉文德在远处大声说话的声音。我赶紧向前跑去，忽然看见两个在黑暗中模糊不清的人影，在离我50码左右的地方闪过。

“‘接着，一个人影向前倒下，另一个则不见了。我跑过去，只看见死者的尸体躺在地上。我弯下腰去看他还有没有救，马上就被阿瑟勋爵从后面抓住了。’

“你可以想象，”角落里的老人说，“那一刻法庭上的众人是多么地激动。裁判官和陪审团都屏住呼吸，全神贯注地听那个卑鄙粗俗的家伙说的每一个字。要知道，他的证词本身不值什么，但是放在詹姆斯·特里的证词之后，它的重要性——更重要的是，它的真实性——变得显而易见了。即使受到了仔细地反复盘问，他仍然顽固地坚持自己的说法。做完证之后，乔治·希金斯还是被警方拘留，而下一位重要证人被传唤上来。

“证人是奇普斯先生，他是阿瑟·斯凯默顿勋爵的老男仆。他宣誓作证说，星期五晚上10点半左右，有个‘家伙’坐着马车来到‘榆林苑’，要求见阿瑟勋爵。当他告诉那人爵爷有客时，那人显得非常恼火。

“‘我向那家伙要他的名片。’奇普斯先生继续说，‘因为我不知道，也许爵爷想见他，但是我让他在大厅门口等着，因为我一点也不喜欢他的模样。我把名片拿进去了。爵爷和先生们在吸烟室玩牌，我没有打扰爵爷，他一得空我就把那家伙的名片递了上去。’

“‘名片上写的什么名字？’这时裁判官插话说。

“‘我现在说不上来，长官。’奇普斯先生回答说，‘我不太记得了。那是一个我从没见过的名字。我在爵爷府里见到各式各样的名片，记不得所有的名字。’

“‘那么，你等了几分钟后，把名片给了勋爵？然后呢？’

“‘爵爷看起来一点也不高兴。’奇普斯先生非常谨慎又不失尊严地说，‘可是他终于说：“把他带到藏书室去，奇普斯，我要见他。”然后他从牌桌旁站起来，对先生们说：“你们继续，我一两分钟就回来。”

“‘我正准备为爵爷开门，夫人进来了，然后爵爷好像突然改变了主意，对我说：“告诉那人我没空，不能见他。”他就又坐上了牌桌。我走回大厅，告诉那家伙爵爷不见他。他说：“噢！没关系。”然后好像很平静地离开了。’

“‘你还记得那是几点钟吗？’一位陪审团成员问道。

“‘记得，先生。我等着给爵爷回话的时候看了钟，那是10点20分，先生。’

“还有一个与案件有关的重要事实，那个事实在那时愈发激起了公众的好奇心，而后来愈发让警方迷惑，奇普斯也在他的证词中提到了。那就是刺杀查尔斯·拉文德的那把刀，别忘了，它那时被留在伤口上，现在被呈上了法庭。奇普斯迟疑了一会儿，指认出它是他主人阿瑟·斯凯默顿勋爵的所有物。

“那么，你还会纳闷为何陪审团坚决不肯裁定乔治·希金斯有罪吗？事实上除了阿瑟·斯凯默顿勋爵的证词，没有一点证据对他不利，而随着时间消逝，一个接一个证人被传唤上法庭，在场的所有人心中越来越怀疑，凶手不是别人，正是阿瑟·斯凯默顿勋爵自己。

“当然，那把刀是最有力的间接证据，而警方既然掌握了一条线索，无疑也希望收集到更多的证据。因此，在陪审团慎重地将裁决指向某不明人士后，警方立即取得了拘捕令，晚些时候在阿瑟勋爵家中将其逮捕。”

“这当然引起了巨大的轰动。在他出庭前好几个钟头，法庭的走道上就挤满了人。你知道，他的朋友大部分是女士，她们都急切地想看看那位沦落到如此地步的翩翩公子。人人都同情阿瑟夫人，她的健康状况非常不稳定。众所周知，她崇拜她一无是处的丈夫，因此他最后那可怕的恶行真的让她心碎了，这并不让人觉得奇怪。他刚被逮捕，最新小报就说夫人将不久于人世。她那时处于昏迷状态，完全没有救治的希望。

“犯人终于被带进法庭。他也许脸色十分苍白，但举手投足间仍然不失贵族风范。他的律师马默杜克·英格索尔爵士跟着他，显然在用一种令人安心的语调轻声同他说话。

“布坎南先生代表库务署提起控诉，他的指控无疑精彩之至。根据他的说法，结论只有一个，那就是席上的被告一时冲动，又或者一时害怕，杀害了那个要挟要揭露丑闻的勒索者，因为丑闻一旦被揭露，可能会让他身败名裂。他犯下罪行后，不敢承担后果，也许觉得巡逻的警官可能看见了他逃走的身影，于是利用在场的乔治·希金斯，大声控告他是凶手。

“布坎南先生结束了他有力的陈词后，便传唤检方证人，并再次呈上相关证据，而在第二次审讯中看来，这些证据显得比之前更加确凿。

“马默杜克爵士没有问题要问检方证人，只是从容地透过金框眼镜盯着他们。然后他准备叫辩方证人。第一位辩方证人是皇家军队麦金托什上校。谋杀案的那个晚上，他出席了阿瑟勋爵举办的单身汉宴会。他的证词先是证实了男仆奇普斯先生的叙述，阿瑟勋爵命男仆将访客带进藏书室，而他夫人一进屋，他马上就又收回了指令。

“‘您不觉得很奇怪吗，上校先生？’布坎南先生问道，‘为什么阿瑟勋爵突然改变主意，决定不见他的访客了呢？’

“‘这个嘛，也不算很奇怪。’上校说道，这位一表人才、充满阳刚之气的军官站在证人席里显得十分格格不入，‘赌马的男人有几个不愿让太太知道的熟人，我觉得这不是什么稀罕事。’

“‘那么您有没有想过，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出于什么原因，不愿让他的夫人知道那位出现在他家里的访客呢？’

“‘我根本没考虑过这件事。’上校谨慎地回答。

“布坎南先生没有继续追问，让证人自己说下去。

“‘我打完了我那轮桥牌，’他说，‘然后走到花园里去抽雪茄。几分钟后，阿瑟·斯凯默顿勋爵也过来了，我们坐在凉亭里，这时我听见从树篱的另一边传来大声说话的声音，好像是在发出威胁的警告。

“‘我没听见说的是什么，但是阿瑟勋爵对我说：“下面好像有人在争吵。我过去看看怎么回事。”我想阻止他，当然也没跟他一起去，可不到半分钟，我就听见一声大喊和呻吟，接着传来了阿瑟勋爵匆忙跑下通往赛马场的木头楼梯的脚步声。’

“你可以想象，”角落里的老人说，“检方对那位英勇的上校进行了极为严格地反复盘问，试图使他在某些方面产生动摇，但是上校以军人的精准和冷静，重复了他那重要的陈述，法庭上鸦雀无声，你能听见一

根别针掉在地上的声音。

“他听到威胁声时，/正/和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坐在一起，然后传来了大叫和呻吟声，而且，/在那之后/，才听见阿瑟勋爵走下楼梯的脚步声。他自己也想跟过去看看发生了什么，可是那天夜里很黑，他又不熟悉庭院。他在找花园楼梯时，听见阿瑟勋爵的呼救声，巡警的马蹄声，接着就发生了阿瑟勋爵、希金斯和警官之间的那一幕。当他终于找到楼梯的时候，阿瑟勋爵正往回走，想派一个马夫去协助警方。

“证人死死守住他的证词，就像一年前他在贝克方丹的战场上死死守住他的枪那样。没有什么能够使他动摇，马默杜克爵士得意地望着他的对手。

“这位英勇上校的陈述让检方的‘证据大厦’开始崩塌。要知道，并没有丝毫证据表明死者来到‘榆林苑’前门后，被告曾同他见过面或说过话。他告诉奇普斯不见那位访客，而奇普斯径直回到大厅，把拉文德请了出去。两人不可能定下任何会面的约定，被害人也不可能给过阿瑟勋爵任何暗示，说他会转到后门，希望在那里见到他。

“阿瑟勋爵的另外两位宾客也信誓旦旦地说在奇普斯报告有访客之后，他们的主人一直坐在牌桌上直到11点差一刻，而之后，他显然是去花园里与麦金托什上校待在一起。马默杜克爵士的陈词说得巧妙至极。他完全以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宾客的证词为基础进行辩护，一点点推翻了原本如高塔般坚固的不利指控。

“直到10点45分，阿瑟勋爵还在玩牌，而15分钟之后，警方到了现场，谋杀案已经发生了。与此同时，麦金托什上校的证词确凿地证实被告那时正和他坐在一起抽雪茄。因此，那位大律师总结陈词说，事实一清二楚，他的当事人显然应该无罪释放。不，不仅如此，他认为警方在如此证据不足的情况下逮捕一位贵族绅士，伤害了公众的感情，本应更加慎重一些才是。

“当然那把刀的问题仍没有解决，但是马默杜克爵士用雄辩的口才谨慎地回避了这个问题，把它归为无法解释的巧合，这种巧合会迷惑住最有能力的探长也，让他犯下不可饶恕的过错，本案中正是如此。毕竟，男仆也可能弄错了。那把刀的样式并不是独一无二的，而他代表他的当事人，矢口否认刀是勋爵的。

“好啦，”角落里的老人继续说，发出了他在兴奋时独有的咯咯笑声，“贵族嫌犯被释放了。要说他离开法庭时品德上没有一丝污点，也许是不公平的。我敢说你从经验能判断得出，这起约克谜案一直没有得以圆满地侦破。

“许多人想起这起案件，都会疑惑地摇头，毕竟有证人信誓旦旦地说刺杀查尔斯·拉文德的刀是阿瑟·斯凯默顿勋爵的。其他人又回到原先的结论，认为乔治·希金斯才是凶手，他和詹姆斯·特里编造了拉文德企图勒索阿瑟勋爵的故事，行凶的动机只是劫财。

“尽管如此，到目前为止警方还是没能搜集到足够证据来检控希金斯和特里，而报界和公众都把这桩案子归为所谓的难解谜案了。”

# 第九章
# 心碎的女人

角落里的老人又叫了一杯牛奶，不慌不忙地喝完了，然后才继续说：

“现在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大部分时间都住在国外。”他说，“他可怜的妻子受尽煎熬，在他被检方释放的第二天就去世了。她一直没有恢复意识，没能听到她深爱的丈夫无罪释放的喜讯。

“谜案！”他又说，仿佛在回应波莉的想法，“对我而言，那桩谋杀案绝不是谜案。我不明白警方怎么能如此视而不见，检方和辩方的每一位证人从头到尾都明明白白地指向了那一个有罪的人。你自己对整个案件怎么看的呢？”

“整个案子完全让我一头雾水。”她回答说，“我一点也没弄明白。”

“你不明白？”他兴奋地说，瘦骨嶙峋的手指又把弄起那根照例必有的细绳，“有一点很清楚，我认为它是整件事的关键，难道你不明白吗？”

“拉文德是被人谋杀的，是不是？阿瑟勋爵没有杀他。至少证人麦金托什上校证实他不可能犯下这起谋杀案，他是一位无懈可击的证人。可是……”他用缓慢却兴奋的强调口吻继续说，每说一句话就在绳子上打一个绳结，“可是他存心把罪名强加到一个显然也是无辜的人身上。为什么呢？”

“他也许以为他有罪。”

“或者想掩饰，或者说掩护某个人逃跑，而/他知道那个人有罪/。”

“我不明白。”

“想想吧，”他兴奋地说，“有人和阿瑟勋爵一样，非常希望有损他名声的丑闻烟消云散；有人也许在阿瑟勋爵不知情的情况下，偷听了乔治·希金斯告诉警方和检方的那段谈话；有人在奇普斯送拉文德的名片给他的主人的时候，有几分钟时间和拉文德约定见面，答应给他钱，无疑是为了换取那些不宜泄露的账单。”

“你该不是指……”波莉倒吸了一口冷气。

“第一点，”他平静地打断了她，“警方彻底忽略了这一点。乔治·希金斯在证词中说，就在阿瑟勋爵和拉文德争论得最激烈的时候，那位经纪人提高了嗓门要挟他，一个声音从楼梯上面传来，打断了他们的谈话，说道：‘你的茶要凉了。’”

“没错，但是……”她争辩道。

“等一会，然后是第二点。那是一位女士的声音。我做了警方应该做却没有做的事。我去从赛马场那一边看了看那些花园楼梯，因为我认为它们是破案的重要依据。我发现那只是一些相当低矮的台阶，任何人站在楼梯顶上都能清楚地听见查尔斯·拉文德高声说的每一个字。”

“即便如此……”

“很好，你也同意我的看法，”他激动地说，“还有至关重要的一点。奇怪的是，检方从不曾考虑过这一点。当男仆奇普斯第一次告诉拉文德，说阿瑟勋爵不能见他的时候，那个经纪人非常恼火。于是奇普斯去向他的主人通报，几分钟之后，当男仆再次告诉拉文德，阿瑟勋爵不会见他的时候，他只是说‘好吧’，而且看起来压根儿无所谓。

“因此，很显然，这期间一定发生了什么事，改变了那个经纪人的态度。那么究竟发生了什么？再想想所有的证词，你会发现这期间只发生了一件事，那就是阿瑟夫人进了房间。

“她要进入吸烟室，肯定会穿过大厅，一定看到了拉文德。在那短暂的几分钟里，她一定意识到那个人死缠烂打，对她丈夫是个活生生的威胁。别忘了，女人总做些奇怪的事，对研究人性的学生来说，她们比男人要复杂难解得多，而男人则更坚强，也更简单。正如我刚才推论的——警方也应该一直这么推论——如果不是为了包庇罪犯，为什么阿瑟勋爵要故意诬陷一个无辜的人谋杀呢？

“别忘了，可能有人已经发现了阿瑟夫人，乔治·希金斯也许在她顺利逃跑前看到了她。必须转移他和警方的注意力。阿瑟勋爵在盲目的冲动之下，不惜任何代价要去保护他的妻子。”

“她可能会被麦金托什上校撞上。”波莉争辩说。

“她可能是被他撞见了。”老人说，“谁知道呢？英勇的上校必须发誓证明他朋友的清白。他凭着良心作证，尽了自己的本份。没有一个无辜的人被扣上了莫须有的罪名。那把属于阿瑟勋爵的刀会洗清乔治·希金斯的嫌疑。那把刀曾经一度把矛头指向了丈夫，幸运的是，从来没人怀疑妻子。可怜的人儿也许死于心碎，但是女人在坠入情网时一心只想着她深爱的人。

“对我来说，从一开始整件事就一清二楚。当我读到这起谋杀案的报道时——刀子！刺杀！——呸！难道我对/英国/的犯罪知道的还不够多吗？还不能马上确定，不管是贫民窟的无赖，还是公爵的公子，从来没有哪个英国/男人/会从背后刺杀被害人？意大利人、法国人、西班牙人会那么干，如果你愿意那样说的话，还有大多数国家的女人也会那么干。英国男人的本能反应是去打他而不是刺杀。乔治·希金斯或者阿瑟·斯凯默顿勋爵应该会把被害人打倒在地，而只有那位夫人才会等待仇敌

转过身去。她明白自己的弱点，不愿错过机会。

“好好想想吧。我的推论毫无漏洞，可是警方一直没把事情想清楚——在这宗案子里，可能也倒是好事。”

老人已经走了，留下波莉·伯顿还在凝视着照片，照片里那位漂亮、看起来很文雅的女人，嘴巴任性地抿着，显得坚决果断，大眼睛里流露出一股琢摸不透的奇特神情。这个小记者感到很庆幸，这起经纪人查尔斯·拉文德谋杀案——作案手法懦弱而邪恶——对警方和公众来说始终是个谜。

# 第十章
# 地铁离奇死亡事件

（《伦敦邮报》的）理查德·弗罗比舍先生大发脾气，这不是他的错，波莉并不全怪他。

他像个男子汉那样毫不掩饰地大发雷霆，反倒让她更喜欢他，毕竟归根结底，男人的嫉妒只是一种示好的方式罢了。

更何况，波莉的确对整件事感到内疚。她答应了迪基，也就是理查德·弗罗比舍先生，2点整在皇宫剧院外面碰头，因为她想去看莫德·艾伦[注]的日场表演，而他自然希望同她一起去。

可是2点整时，她还在诺福克街的A.B.C.面包店里，坐在一个把玩细绳的古怪老人对面，啜着冷掉的咖啡。

怎么能指望她还记得莫德·艾伦、皇宫剧院，又或者迪基呢？角落里的老人说起了那件地铁上的离奇凶杀案，波莉听得忘记了时间、忘记了自己身在何处、忘记了接下来要做什么。

其实她很早就去吃午餐，盼着到皇宫剧院看日场表演。

波莉走进A.B.C.面包店时，那个像稻草人般枯瘦的老人正坐在他的老位子上，却始终一言不发，她只好低头大嚼配黄油烤饼。波莉正想着他怎么如此无礼，连“早上好”也不道一声，老人突然开口说话了，她不由抬起头来。

“能不能请你，”他突然说，“给我描述一下，刚才你喝咖啡、吃烤

饼时，坐在你旁边的那个人？”

波莉不由自主地把头转向远处的门，看见一个穿着薄外套的男人正快步走出门。她刚坐下来用餐的时候，那人确实就坐在隔壁桌，现在他已经吃完了午餐——不管他吃了些什么——到柜台前付了账，离开了面包店。这件事在波莉看来一点也不重要。

所以她没有回答这个无礼的老人，只是耸耸肩，叫侍者拿账单过来。

“你知不知道他是高还是矮，头发是深色还是浅色？”角落里的老人继续问，好像丝毫没有对年轻女孩的无动于衷感到困扰，“你到底能不能告诉我他长什么样？”

“当然可以，”波莉不耐烦地回答说，“但是我看不出来，让我描述一位A.B.C.面包店的顾客有什么意义。”

他沉默了一会，手指还在大口袋里紧张地摸来摸去，找那根随身必带的细绳。当他终于找到那个“思考的小帮手”时，他又半睁着眼睛打量她，接着居心叵测地说：

“可是假设这事至关重要，你得准确地描述今天在你旁边坐了半个钟头的那个人，你会怎么说？”

“我会说他中等身高……”

“五英尺八英寸，还是九英尺，或者十英寸？”他平静地打断了她的话。

“我怎么看得出来一两英寸的差别？”波莉不耐烦地回答，“他中等发色。”

“那是什么颜色？”他温和地问道。

“不浅也不深。他的鼻子……”

“好吧，鼻子长什么样？你能画一下吗？”

“我又不是艺术家。他鼻梁挺直，他的眼睛……”

“眼睛颜色不深也不浅，他的头发也同样‘与众不同’，他不高也不矮，他的鼻子既不是鹰钩鼻也不是蒜头鼻……”他讥讽地重复了一遍她的话。

“是的，”她反驳道，“他就是相貌平平。”

“比方说明天，在一群不高不矮、头发颜色不深不浅，不是鹰钩鼻也不是蒜头鼻的人中间，你还能认出他来吗？”

“我不知道……我可能……他的确不够特别，不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没错，”他说着，激动地倾身向前，活像玩偶盒里突然蹦出的小丑，“正是这样。而你还是个记者——至少你自称是个记者——你工作的一部分就是观察和描述别人。我不光是指那些相貌出众的上流人士，他们拥有明显撒克逊人特征，有着漂亮的蓝眼睛、贵族般的额头、古典的面孔，而是说普通的英国人，100个人中有90个的那种人。比方说，一般的中产阶级，既不太高也不太矮，留着遮住嘴巴的小胡子，胡子颜色不浅也不深，头戴一顶大礼帽，盖住了脑袋和额头，实际上这个人穿得和他成百上千的同胞们一样，动作和说话也一样，没有任何特别之处。

“试着形容一下/他/,比方说一个星期后，把他从他的另外89个翻版中辨认出来。更坏的情况是，去宣誓作证，将他绳之以法，如果他恰好

卷入了某件案子，/你/的指认会让绞绳套上他的脖子。

“试试吧，要是完全做不到，你就更容易理解，那些罪大恶极的犯人怎么仍然逍遥法外，地铁谜案为何一直未能侦破。

“我想，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认真地考虑为警方提供帮助，让他们听听我的看法。你知道，虽然我很欣赏那个畜生的聪明才智，但是我认为他不受法律的制裁，对谁也没有好处。

“如今到处都是地铁和各式各样的内燃机车，‘去往城里和西区最好、最便宜、最快捷’的老线路几近废弃，过去人满为患的大都会地铁车厢任何时候都算不上拥挤。不管怎么说，3月18日下午4点，当那列地铁终于驶入阿尔盖特站的时候，头等车厢几乎全是空的。

“列车员在站台走上走下，查看每一节车厢，找找会不会有人落下了一份半便士的晚报。他打开一间头等隔间的门，发现一位女士正坐在稍远的角落里，头朝着车窗，显然没有注意到阿尔盖特站是这条路线的终点站。

“‘女士，您去哪儿？’他问。

“那位女士还是没有动，于是列车员走进车厢，心想那位女士可能睡着了。他轻轻地碰了碰她的胳膊，又仔细看了看她的脸。用他自己诗一般的语言来说，他‘吓了一哆嗦’。那玻璃珠子般的眼珠、死灰色的脸颊、僵硬了的头，分明是一副死人的模样。

“列车员小心地锁上车厢门，连忙喊来了两个搬运工，叫其中一个到警察局报案，另一个去找站长。

“幸好那个时段东向列车进站站台不十分拥挤，因为下午都是西向的地铁。等到巡官、两位警官在穿着便衣的探长和医务官的陪同下来到现场，围在头等隔间旁时，几名无所事事的人才知道发生了不同寻常的

事，急忙好奇地围拢过来。

“所以当天的晚报就报道了这件非常事件，还用了一个耸人听闻的标题——《地铁离奇自杀事件》。医务官很快下了结论，列车员没有弄错，那位女士的确已经香消玉殒。

“那位女士还很年轻，惊骇和恐惧使她的五官完全变了形，不过她生前一定长得非常漂亮。她穿着优雅，一些八卦小报还为他们的女性读者详细描述了那位不幸女士的礼服、鞋子、帽子和手套。

“她右手的那只手套好像摘了一半，露出了大拇指和手腕。手上握着一个小提包，警方打开提包，希望能发现证明死者身份的物件，但只找到一枚散落的小银币，一些嗅盐和一个小空瓶，小空瓶交给了医务官进行分析。

“正是那个小空瓶引得流言四起，人们都认为这件地铁离奇案件是桩自杀案。可以肯定的是，那位女士本身或地铁车厢里都没有丝毫挣扎或者甚至反抗的痕迹。只是那位可怜女士的眼神中流露出了突如其来的恐惧，说明她在那一瞬间明白自己即将遭遇意外，整个过程可能只有千万分之一秒，却在那张脸上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记，要不是这样的话，那张脸会是多么平静安详。

“死者的尸体被送往停尸间。当然到那时为止，还没人能指认她，或者对她的死亡之谜提供一丝线索。

“另一方面，许多游手好闲的人——真的感兴趣或者出于其他原因——借口说亲戚或朋友失踪或走丢了，获准去看那具尸体。晚上8点半左右，一位穿着非常体面的年轻人乘着一辆双座小马车来到警察局，把名片递给了总督。他是货运代理商哈泽德内先生，住在伦敦东部中央11区皇冠巷和肯辛顿艾迪生街19号。

“可怜的年轻人看起来精神上饱受折磨，紧张地抓着一份《圣詹姆斯公报》，上面刊登着那条死讯。他几乎没对总督说什么，只是说一个对他非常重要的人那天晚上没有回家。

“他本来并没有感到焦急，直到半个钟头前他突然想看报纸。虽然报纸上对已故女士的描述很含糊，却让他惊恐万分。他跳上一辆小马车赶来，现在恳请看看那具尸体，好打消他最坏的担心。

“你当然知道接下来发生了什么，”角落里的老人继续说，“年轻人的担心变成了悲惨可怜的现实。哈泽德内先生指认出，他面前那个躺在公共停尸间的女人正是他的妻子。

“我有点言过其实了。”角落里的老人抬头看着波莉，嘴角挂着一丝温和的浅笑，颤抖的手指还在紧张地玩弄着那根细绳，绳子上已经满是绳结，他还想再打一个结，却只是白费功夫，“恐怕这整个故事都带有廉价小说的味道，但你不得不承认，而且你一定还记得，那真是令人悲痛欲绝又富有戏剧性的一刻。

“那天晚上，死者不幸的丈夫没有受到审讯的烦扰。事实上，他的状态无法做出有条理的陈述。直到第二天，死因裁判官的询问才让一些事实浮出水面，这些事实在当时似乎解开了哈泽德内太太死亡之谜，可是之后却使这个谜团被更大的阴影所笼罩。

“审讯的第一位证人当然是哈泽德内先生本人。当他站在死因裁判官面前，努力为谜案提供所有能想到的线索时，我想每个人都对他动了恻隐之心。他和前一天一样穿着得体，但看起来萎靡不振、愁容满面，甚至连胡子也没刮，无疑给人留下疲惫不堪又无人照顾的印象。

“看起来，他和死去的妻子结婚大概有六年了，婚姻生活一直很幸福美满。他们没有孩子。哈泽德内太太身体很好，直到最近她染上了轻微的流感，由阿瑟·琼斯医生照顾。医生当时也在法庭上，待会无疑也

会对死因裁判官和陪审团作出说明，解释他是否认为哈泽德内太太可能是因为心脏病突发而猝死的。

“死因裁判官当然非常体贴那位丧偶的丈夫。他兜了好大的圈子，绕回到他想说的问题上来，也就是哈泽德内太太近期的精神状态。哈泽德内先生似乎不愿意谈这个问题。毫无疑问，死因裁判官曾提醒他，在他妻子的小提包里发现了一个小瓶子。

“‘在我看来，’他终于不情愿地承认，‘我的妻子有时候的确不太对劲。她本来活泼开朗，可是最近我经常看到她在晚上枯坐，好像在想什么事情，而且明显不愿和我说。’

“死因裁判官还是继续追问，又提到了那个小瓶子。

“‘我知道，我知道，’年轻人回答道，发出一声短促而沉重的叹息，‘您的意思是……是不是自杀……我完全不能理解……这看上去太突然、太可怕了……最近她确实看起来无精打采、心事重重……但也只是有时候…昨天早上我去上班的时候，她看起来又很正常了，我提议说晚上去看歌剧。她很高兴，告诉我下午她要去买点东西，拜访几个朋友。’

“‘你知道她打算坐地铁去哪里吗？’

“‘噢，我不太确定。您知道，她也许打算在贝克街下车，去邦德街上买东西。但她有时候也会去圣保罗教堂庭院的一家商店，如果那样的话，她就会买一张去奥尔德斯盖特街的票，但我说不好。’

“‘好吧，哈泽德内先生，’最后死因裁判官非常和善地说，‘你自己已经注意到，哈泽德内太太情绪低落，那你能不能试着告诉我，你是否知道在她生活中有什么事情，可能是令她愁眉不展的原因？有没有什么经济上的困难，可能让哈泽德内太太很苦恼？哈泽德内太太有没有交过

什么朋友……你……呃……曾表示反对？事实上，’死因裁判官又说，好像庆幸他熬过了那令人不快的片刻，‘你是否注意到过任何细微的迹象，能帮助我们证实我们的怀疑，也就是这位不幸的夫人可能因为一时精神焦虑或错乱，打算结束自己的生命？’

“一时间法庭上鸦雀无声。在每个在场的人看来，哈泽德内先生正受着道德两难抉择的极大折磨。他看上去非常苍白苦闷，两次想开口说话，最后他终于用轻不可闻的声音说：

“‘不，没有任何经济上的困难。我的妻子有她自己的财产，也没有什么奢侈的爱好……’

“‘或者有没有你曾反对她交往的朋友？’死因裁判官追问道。

“‘没有任何朋友我曾经反对她交往。’不幸的年轻人结结巴巴地说，显然说得有点勉强。

“审讯时我在场。”角落里的老人喝光了一杯牛奶后又点了一杯，这才接着说，“我可以向你保证，即使在场最迟钝的人也能清楚地看出哈泽德内先生在说谎，最愚笨的人也会明白那位不幸的女士陷入病态的沮丧不是没有原因的，比起痛失爱妻的年轻鳏夫，也许还有第三个人能够为她的离奇猝死提供更多的线索。

“没过多久，众人就都意识到，这起死亡事件甚至比最初时愈发扑朔迷离。你那时候无疑也读过这起案子的报道，一定还记得那两位医生的证词引发的骚动。那位女士的家庭医生阿瑟·琼斯医生曾在她上次身染小恙时照顾她，直到最近还曾作为专业人员为她诊断。琼斯医生万分坚决地声称，哈泽德内太太身体上没有任何可能引发猝死的不适。此外他还协助地方医务官安德鲁·桑顿先生进行尸检，他们得出了共同的结论，死因是氢氰酸中毒，导致心脏瞬间衰竭，但是他和他的同事眼下都无法说明毒药是如何进入体内的。

“‘那么，琼斯医生，死者死于氢氰酸中毒，我的理解对吗？’

“‘我是这么认为的。’医生回答。

“‘在她的小提包中发现的瓶子里有没有氢氰酸呢？’

“‘当然，里面曾有过一些氢氰酸。’

“‘那么，在你看来，那位女士是不是服了一剂毒药，导致自己死亡的呢？’

“‘对不起，我从来没有这个意思。那位女士中毒身亡，但是我们不能确定毒药是如何进入她的体内的。不过肯定是通过某种注射的方式。毒药绝对不是吞下去的，因为死者的胃里并没有检测出任何药物的残留。

“‘是的，’医生又回答了死因裁判官的另外一个问题，‘在这起案件中，注射多半导致了立即死亡，比如说在二分钟，或者可能是三分钟之内。很可能身体只是突然快速地抽搐了一下，或者连抽搐都没有一下。这种情况下的死亡绝对是突发而且致命的。’

“我想，在那个时候法庭上没有一个人意识到了那位医生的陈词有多么重要。顺便说一句，他陈词中的所有细节都被负责尸检的地方医务官证实了。哈泽德内太太是因为被注射了氢氰酸而猝死，没有人知道什么时候或者怎么注射的。她搭乘地铁头等车厢是在一天之中人流量较大的时段。那位年轻优雅的女士必须有着异于常人的胆量和冷静，才能够当着也许两三个其他乘客的面，把致命的毒药注射进自己的身体里。

“请注意，当我刚才说那时法庭上没人意识到那位医生陈词的重要性时，我说的并不准确。实际上，有三个人顿时完全理解了情况的严重性，也明白了案件马上要开始呈现出惊人的走向。

“当然，我应该把自己排除在外。”古怪的老人又说，流露出他那独有的自以为是，“那时在法庭上我就猜到警方在哪里弄错了，也猜到他们会朝着哪个方向继续错下去，直到这件地铁上的离奇死亡事件被人淡忘，就像其他那些警方偶尔侦查不力的案件一样。

“我说了那儿有三个人了解到两位医生证词的重要性——至于其他两个人，一个是最初检查地铁车厢的探长，他是一位精力充沛的年轻人，却总是弄巧成拙，而另一个就是哈泽德内先生。

“就在这时，审讯上第一次出现了整件事有意思的部分，而这都是从哈泽德内夫人的女仆，出身卑微的埃玛·芬内尔那里了解到的。根据当时掌握的情况，她是最后见到那位不幸女士的人，也是最后同她说过话的人。

“‘哈泽德内夫人在家里用的午餐。’埃玛解释说，她很害羞，几乎像在说悄悄话，‘她看上去不错，也很高兴。她大约3点半出的门，告诉我她要到圣保罗教堂庭院的斯彭斯商店去试试她新定做的礼服。哈泽德内夫人本来打算早上去的，但埃林顿先生的到访让她没去成。’

“‘埃林顿先生？’死因裁判官漫不经心地问，‘埃林顿先生是谁？’

“但埃玛觉得这个问题很难解释得清。埃林顿先生就是埃林顿先生，仅此而已。

“‘埃林顿先生是他们家的一位朋友。他住在艾伯特公馆的一间公寓里。他经常到艾迪生街做客，而且通常待到很晚。’

“继续追问之下，埃玛终于说哈泽德内夫人最近和埃林顿先生一起去看了好几次戏，他们一起去看戏的那些晚上，主人表现得闷闷不乐而且脾气暴躁。

“那位年轻鳏夫又被传唤上来，反常地三缄其口，回答问题非常勉

强。死因裁判官显然对自己的审讯方式洋洋自得，因为他只花了一刻钟时间，提出了一些立场坚定却态度温和的质疑，就从证人那里套出了他想要的信息。

“埃林顿先生是他妻子的朋友，是个有钱人，看起来有大把的闲暇时间。他自己并不怎么喜欢埃林顿先生，但他绝对没有把这看法对他的妻子说过。

“‘可是埃林顿先生到底是谁？’死因裁判官又问了一次，‘他是干什么的？做什么生意，或者在哪上班？’

“‘他不做生意，也不上班。’

“‘那他的职业呢？’

“‘他没有固定职业。他有可观的私人财产。不过他倒是有个非常有趣的爱好，而且他沉迷于此。’

“‘什么爱好？’

“‘他把所有的时间都花在做化学实验上，就一个外行人而言，我相信他是个杰出的毒理学家。’”

---

1. 莫德·艾伦（Maud Allan，1873.08-1956.10）：加拿大女演员，舞蹈家，编舞者。

# 第十一章
# 埃林顿先生

“你见过埃林顿先生吗？那个与地铁离奇死亡事件密切相关的人？”角落里的老人问，把一两张小小的快照摆在波莉·伯顿小姐面前。

“这就是他，拍得非常逼真。他样子不赖，讨人喜欢，可就是很普通，太过普通了。

“正是因为埃林顿先生长得平凡无奇，绞绳差一点就勒上了他的脖子，但还好这事没有发生。

“不过我讲得太快了，会让你乱了头绪。

“当然，人们一直不明白那位埃林顿先生到底是怎么和事件扯上关系的。这位有钱的单身汉住在艾伯特公寓楼里，经常出入格罗夫纳之类的花花公子俱乐部，有朝一日却发现自己站在弓街的法官们面前，被指控和住在艾迪生街19号的玛丽·比阿特丽斯·哈泽德内之死有关。

“我可以向你保证，不管是报界还是公众都简直目瞪口呆。你知道，埃林顿先生是伦敦上流社会炙手可热的时髦人儿，是歌剧院、赛马场、海德公园和卡尔顿酒店的常客，交友也很广，所以审讯的那天早上，法庭里来了好些人。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在一些零零碎碎的证据在验尸审讯中被抖露出来之后，有两位先生觉得自己或许该对国家和公众尽些责任，便自告奋勇地为地铁离奇事

件提供可能掌握的线索。

“警方自然认为他们的信息来得有点迟，的确也是如此，可是后来却发现这些信息至关重要，而且这两位先生无疑是社会上有头有脸的人物，警方庆幸能得到这些消息，并采取了相应的行动。于是他们把埃林顿先生带到法官面前，指控他犯有谋杀罪。

“那天我第一次在法庭上见到被告，他面色苍白、忧心忡忡。考虑到他处境不妙，这也没什么好奇怪的。

“他在马赛被捕[注]，本打算从那儿动身去科伦坡[注]。

“我想他起初并没有真正意识到自己的处境是多么糟糕，直到后来在诉讼中听到所有拘捕他的证据以及埃玛·芬内尔复述的证词，才发觉大事不妙。她说，那天早上埃林顿先生来到艾迪生街19号，哈泽德内夫人下午3点半离开家去圣保罗教堂庭院。

“哈泽德内先生的证词和他那天对死因裁判官说的一样，没有什么补充的。他最后一次见到他的妻子是在她去世的那天早上。她看上去状态很好，心情也不错。

“我想在场的每个人都明白，他尽可能地少说话，以免把亡妻的名字和被告联系在一起。

“然而，女仆的证词无疑表明，年轻漂亮的哈泽德内夫人显然喜欢受人倾慕，曾经一两次和埃林顿先生半公开地调情，尽管并非有意，却惹恼了她的丈夫。

“我想每个人都对那个温文尔雅、举止不凡的鳏夫很有好感。你看，这堆照片里有一张是他的。这就是他在法庭上的样子。他自然一身深黑，但绝无半点卖弄丧妻之痛的意思。他最近蓄起了胡子，而且修剪得恰到好处。

“而在他做完证之后，当天最轰动的事情发生了。一个身材高大、深色头发的男人，浑身上下仿佛散发着‘大都会’的气息，亲吻了《圣经》，准备道出实情，全是事实，绝无虚言。

“他自称是安德鲁·坎贝尔，盎街[注]上坎贝尔证券公司的老板。

“3月18日下午，坎贝尔先生搭乘地铁时注意到一位非常漂亮的女士同他一个车厢。她问他这车是不是去奥尔德斯盖特街。坎贝尔先生给出了肯定的回答，然后就埋头看晚报上的股票行情去了。

“到了高尔街站的时候，一位穿着粗花呢西装，头戴圆顶礼帽的先生走进了车厢，坐在了那位女士的对面。

“她看见他时好像很吃惊，可是坎贝尔先生想不起来她究竟是怎么说的。

“两个人谈了很多，那位女士无疑显得兴致勃勃。那位证人并没有关注他们，因为他正全神贯注地计算一些买卖，直到在法灵顿街下车时，他注意到那个穿粗花呢西装的男人和那位女士握了握手，轻松愉快地说:‘再见！今晚别迟到。’然后也紧跟着他下了车。坎贝尔先生没有听见那位女士的回答，那个男人很快就在人群中不见了。

“每个人都坐立不安，急切地等待着那个激动人心的时刻的到来，等着证人描述、指认那个最后和不幸的女士见过面、说过话的人，而她很可能在那之后不到五分钟就莫名其妙地死了。

“就我个人而言，在那位苏格兰股票经纪人开口之前，我就知道他要说什么。

“我本该记下他对嫌犯绘声绘色、栩栩如生的描述，这类描述可以用在刚才坐在那张桌子吃午饭的人身上，当然也会和你认识的十个年轻英国人中的五个相吻合。

“此人中等身高，留着颜色不太浅却也不太深的胡须，中等发色。他头戴圆顶礼帽，身穿粗花呢西装……而且……而且……仅此而已……坎贝尔先生可能会认出他来，也可能不会……他没怎么注意……那位先生和他坐在车厢的同一边……况且他一直戴着帽子。他自己光顾着看报纸……没错……他也许会认出他来……可是他实在不敢肯定。

“你会说，安德鲁·坎贝尔先生的证词没什么价值。没错，他的证词本身没什么，要不是和詹姆斯·弗纳先生的证词放在一起，根本不足以构成逮捕的正当理由。詹姆斯·弗纳先生是罗德尼彩色印刷厂的经理。

“詹姆斯·弗纳先生与安德鲁·坎贝尔先生有些私交。他当时正在法灵顿街站等地铁，看见坎贝尔先生从头等车厢里下来，就与他寒暄了一会儿，在地铁就要开走的时候，他才踏进刚才股票经纪人和穿粗花呢西装的人坐过的那节车厢。他模糊地记得一位女士坐在对面的角落里，背着脸，显然睡着了，不过他也没有特别留意，因为就像所有的生意人一样，他坐车时专心看报纸。眼下一则结算价行情吸引了他，他想要把它记下来，便从背心口袋里掏出一支铅笔，又看见地上有一张干净的卡片，就捡起来，在上面记下行情，然后将卡片塞进了皮夹。

“‘直到两三天后，’法庭上的人听得大气都不敢出，弗纳先生又说，‘我才又查阅了那些笔记。’

“‘那时候报纸上全都是关于地铁离奇死亡事件的报道，里面提到的名字看起来很眼熟。所以，当我看到那天随手在地铁车厢里捡到的卡片上，竟然印着‘弗兰克·埃林顿’的名字，真是大吃一惊。’

“毫无疑问，这些话在法庭上引起了前所未有的轰动。自从芬丘奇街谜案的斯梅瑟斯特审讯之后，我从没见过人们如此激动。请注意，我一点也不激动，因为我当时就已经对案件中的所有细节了如指掌，就像是我自己犯下的一样。实际上，即使是我也不能做得更高明，尽管我已经研究了多年的犯罪学。在场的许多人，大部分是他的朋友，都认为埃

林顿完蛋了。我想他本人也是这么觉得的，因为我看到他脸色惨白，不时用舌头舔舔嘴唇，就好像它们干得要裂开了。

“你知道他根本无法/提供/不在场证明——顺便说一句，这是理所当然的——处境非常糟糕。那起案件——如果真是谋杀案的话——是三个星期前发生的。像弗兰克·埃林顿先生那样的公子哥儿也许记得案发当天下午在俱乐或者海德公园里消磨了几个钟头时光，但他十有八九找不到一个朋友能发誓说见过他。没有！没有！埃林顿先生走投无路，他自己也清楚。你知道，除了以上证据，还有两三件事也对他不利。首先是他在毒理学上的爱好。警方在他的房间里发现了各种各样的有毒物质，其中自然也包括氢氰酸。

“其次就是他跑到马赛，准备从那儿去科伦坡。虽然他的旅行实在无可厚非，但非常不凑巧。埃林顿先生只是漫无目的地四处旅行，大家却认为他是畏罪潜逃。不过，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又一次展示了他杰出的辩才，帮助他的当事人，巧妙地把那些检方证人折腾得够呛。

“这位出色的律师先是让安德鲁·坎贝尔先生承认，他确实/无法/指认被告就是那个穿粗花呢西装的男人。经过20分钟的反复询问，那位股票经纪人完全乱了方寸，很可能连自己的勤杂员都认不出来。

“即便这样，慌乱恼怒的安德鲁·坎贝尔先生仍然对一件事非常确定，那就是直到那个穿粗花呢西装的男人和那位女士握手，愉悦地道别‘再见！晚上别迟到了！’的时候，她还活着，而且心情不错，和那个男人交谈得也很愉快。他没有听见尖叫或挣扎的声音，所以他认为要是那个穿粗花呢西装的男人真的给他的同伴注射了一剂毒药，那也是在她知晓并自愿的前提下，可是地铁上那位女士的神情举止绝对不像准备好要猝然惨死。

“对此，詹姆斯·弗纳先生也同样信誓旦旦地说，自坎贝尔先生出来到他踏进隔间之前，他从站着的地方能看到整个车厢门口的情况，而从

法灵顿街站到阿尔盖特站间，那节车厢内没有其他人。他确信，一路上那位女士动也没动。

“不，弗兰克·埃林顿/没有/以死刑交付审判，”角落里的老人又露出了他惯有的冷笑，“多亏了他的律师，聪明的阿瑟·英格尔伍德爵士。他坚决否认自己就是那个穿粗花呢西装的男人，发誓说案发那天早上11点以后，他就再也没见过哈泽德内夫人，并没有/证据/表明他见过。此外，据坎贝尔先生所说，那个穿粗花呢西装的男人多半不是凶手。按照常理，一个女人不可能被注射了致命毒药而浑然不觉，还同谋杀她的人愉快地交谈。

“埃林顿先生现在住在国外。他就要结婚了。我想任何一位他真正的朋友从来不会相信，这起卑鄙的罪行是他干的。警方自以为懂的更多，他们的确清楚地知道这不是自杀，而且那个在案发的下午和哈泽德内夫人一起坐地铁的人要是清白无辜的话，他早就会站出来，尽他所能地为谜案提供线索。

“至于那个人是谁，盲目的警方对自己的看法坚信不疑。他们坚信埃林顿有罪，在最近几个月不知疲倦地努力搜寻更多、更有力的证据来证明这一点。可是他们找不到的，因为根本就不存在。也没有切实证据可以将真正的凶手绳之以法，因为他是那种最狡猾的暴徒，老谋深算，把所有可能发生的事情都考虑到了，而且深谙人性，能准确地预测到什么证据对他不利，然后采取相应的行动。

“这个暴徒从一开始就把弗兰克·埃林顿的体型和性格印在脑子里。弗兰克·埃林顿就是这个坏蛋用来蒙混警方视听的，你不得不承认，他的障眼法成功了——甚至让他们彻底忽略了安德鲁·坎贝尔先生无意中听到的那一小句简单的对话，而那才是解开整个谜团的线索，也是那个狡猾的骗子唯一的失误——‘再见！今晚别迟到。’那天晚上哈泽德内夫人本来要和她的丈夫去看戏……

“你吃惊吗？”他耸耸肩，然后又说，“你还没有看清这场悲剧，而我一直都知道。轻浮的少妇，与朋友打情骂俏？——都是障眼法，全是假的。我花了点功夫去做警方本该做的事，去调查哈泽德内夫妇的经济情况，因为十件案子有九件的作案动机都是钱。

“我发现，玛丽·比阿特丽斯·哈泽德内的遗嘱曾经由她丈夫进行公证，而她的丈夫也是她的唯一继承人，遗产有15 000英镑。我还发现爱德华·肖尔托·哈泽德内在和肯辛顿富有建筑商的女儿结婚之前，只是一个货运代理公司的穷酸小职员，然后我注意到，自从妻子去世后，这位郁郁寡欢的鳏夫留起了胡子。

“毫无疑问，他是个老奸巨猾的混蛋。”这个怪人兴奋地倾靠在桌子上，紧盯着波莉的脸说，“致命的毒药是怎么注射进那个可怜的女人体内的，你知道吗？用最简单的方法，所有南欧的坏蛋都知道这种方法。戒指——没错！戒指上面有一根空心细针，可以装进足以杀死两个人的剂量的氢氰酸，还不止是一个人。穿粗花呢西装的男人和他美丽的同伴握手——她也许几乎没感觉到刺痛，至少不至于让她叫出声来。而且别忘了，那个混蛋完全可以通过他和埃林顿先生的交情，弄到需要的毒药，更不用说他的名片了。我们无法估计他从多少个月以前就开始试着模仿弗兰克·埃林顿的衣着、胡子和外貌。他改变的过程多半非常缓慢，甚至连他周围的人都没有注意到。他选择了一个和他一样身高、体型、发色的人作为模仿的对象。”

“可是他冒了很大的风险，也许会被地铁里同行的乘客认出来。”波莉说。

“没错，的确有那种风险。他选择了冒险，非常明智。他考虑过，那个只顾看报纸的生意人要是真的再见到他，无论如何也是好几天之后了。成功犯罪的最大秘诀就在于读懂人性。”角落里的老人一边说，一边开始找他的帽子和外套，“爱德华·哈泽德内就深谙此道。”

“可是那枚戒指呢？”

“他可能在度蜜月的时候就买了那枚戒指。”他发出阴冷的轻笑，说道，“这场悲剧可不是一个星期内谋划出来的，也许需要几年时间等待时机成熟。不过你得承认，这个可怕的混蛋仍然逍遥法外。我给你一张他一年前的照片，还有一张他现在的。你会看到他又剃掉了胡须，小胡子也剃了。我想他现在是安德鲁·坎贝尔的朋友。”

他走了，留下波莉·伯顿小姐还是半信半疑，不知道该相信什么才好。

而这就是为什么那天下午，她错过了和（《伦敦邮报》的）理查德·弗罗比舍先生的约会，没能去皇宫剧院看莫德·艾伦舞蹈表演的原因。

---

1. 马赛（Marseilles）：法国第二大城市和最大海港。
2. 科伦坡（Colombo）：位于锡兰岛西南岸、濒印度洋，是斯里兰卡的最大城市与商业中心。
3. 盔街（Throgmorton Street）：伦敦商业中心，伦敦股票交易所所在地。

# 第十二章
# 利物浦㊟谜案

“头衔——我指的是外国头衔——在诈骗和欺诈案中总是很有用。”有一天，角落里的老人对波莉说，“最近在维也纳㊟发生了当代最狡猾的抢劫案，作案的人自称西摩勋爵。而在我国国内，这些诈骗犯总是自称某某伯爵，起个以‘奥’结尾的外国名字，或者说自己是某国的亲王，名字结尾也带个‘诺夫’之类。”

“幸好我们这儿的饭店和寄宿处的老板，”她回答道，“开始更加留意外国骗子的骗术，觉得每个讲蹩脚英语的贵族绅士都可能是骗子或者小偷。”

“但这有时会惹得偶尔大驾光临的那些名副其实的‘达官贵人’大为恼火。”角落里的老人说，“就拿塞米欧尼斯亲王的案子来说吧，这位亲王在哥达㊟名下有16块领地，随身带着的行李至少足够支付饭店所有房间一个星期的住宿费。甚至镶有钻石和绿松石的黄金香烟盒被偷了，他连找都懒得找一下。可是这样一个亲王，打从他的秘书——一个个子矮小、举止有些粗俗的法国人——和一个男仆一道，来为主人订饭店里最豪华的套间起，无疑就引起了利物浦西北大饭店的经理的怀疑。

“这些怀疑显然是毫无根据的，因为塞米欧尼斯亲王一到饭店，这位矮小的秘书就把一叠钞票、票据和债券押在经理那儿，就算这位高贵的客人在饭店里挥霍无度，账单也不可能达到这笔押金的十分之一。此外，秘书艾伯特·兰伯特先生还说，亲王只在利物浦待几天，随后就要去芝加哥拜访他的姐姐安娜·塞米欧尼斯公主。她嫁给了铜业大王、大富豪吉万先生。

“不过，就像我告诉过你的，即使有这些货真价实的押金，大部分和这位富有的俄国亲王有业务往来的利物浦人还是心存疑虑。在西北大饭店住了两天之后，他让他的秘书去博尔德街上的‘温斯洛和瓦萨尔’（这里的window应为笔误）珠宝店，请他们派人拿些上等的珠宝，主要是钻石和珍珠，到饭店给他看看，因为他想给在芝加哥的姐姐买点礼物。

“温斯洛先生毕恭毕敬地接受了兰伯特先生的订单。然后，他就到里面的办公室和他的合伙人瓦萨尔先生商量对策。两位先生都想要做这笔生意，因为最近生意清淡，他们既不想拒绝一个潜在客户，也不想得罪西北大饭店经理的佩蒂特先生，是他把他们店推荐给了亲王。但是外国头衔和粗俗的小个子法国秘书都让这两位自命不凡的利物浦珠宝商如鲠在喉，最后他们达成一致：一是不能赊账；二是如果亲王用支票或者银行汇票付款，那么他们要等到支票或者汇票兑现了才会交付珠宝。

“那么接下来的问题是应该让谁把珠宝送到饭店去。要两位合伙人亲自跑腿完全有悖商业礼仪，再说，他们认为如果派一个办事员去，对于支票或者汇票必须兑现了才能交付珠宝的要求，他也好推说无权做主，不至于太过冒犯。

“此外还有一个问题是，他们很有可能要用外语商谈。而主管查尔斯·尼达姆已经在温斯洛和瓦萨尔工作12年以上了，是个老派的英国人，对英语以外的语言一窍不通。因此，他们决定派施瓦茨先生去跑这件棘手的差事，这个年轻的德国人刚来店里上班没多久。

“施瓦茨先生是温斯洛先生的外甥，也是教子。他的一个姐姐嫁给了德国大企业施瓦茨公司的老板，公司在汉堡和柏林做银器业务。

“这个年轻人很快就得到了他舅舅的厚爱，因为施瓦茨先生没有孩子，所以他大概会成为继承人。

“起初，瓦萨尔先生不同意让施瓦茨先生一个人去送这么多价值不菲的珠宝，况且他对这个城市还不是很熟悉，但最终还是被他的高级合伙人说服了，他们挑了总价超过16 000英镑的上等珠宝，包括项链、吊坠、手镯和戒指，吩咐施瓦茨先生第二天下午3点钟左右搭出租马车送到西北大饭店，于是他照办了。第二天是星期四。

“店里的生意还是和往常一样由主管打理，直到7点钟左右，温斯洛先生从俱乐部回来——他通常下午在那儿看一个钟头的报纸——马上就问起了他的外甥。令他吃惊的是，尼达姆先生告诉他，施瓦茨先生还没有回来。这看上去有些不寻常，于是温斯洛先生脸上流露出略微焦虑的神情，到里面的办公室去和他的初级合伙人商量。瓦萨尔先生提议，自己去饭店问问佩蒂特先生。

“‘我也开始着急了，’他说，‘可又不太敢说出来。我在这坐了半个多钟头了，每一刻都盼着你走进来，也许会带来一些让我放心的消息。我想你可能碰到施瓦茨先生，和他一块回来。’

“‘不管怎么说，瓦萨尔先生走到饭店，问了行李搬运工。后者非常清楚地记得施瓦茨先生递了名片，要见塞米欧尼斯亲王。

“‘那是几点钟？’瓦萨尔先生问。

“‘他来的时候是3点10分左右，先生，大约一个钟头之后走的。’

“‘他几点钟走的？’瓦萨尔先生倒抽了一口气，快要说不出话来。

“‘没错，先生。施瓦茨先生是4点差一刻左右从这儿走的，先生。’

“‘你确定吗？’

“‘相当确定。他走的时候，佩蒂特先生正好在大厅，还问了他生意的情况。施瓦茨先生笑着说，“不赖。”我希望没出什么问题吧，先

生。’那个人又说。

“‘噢……呃……没事……谢谢你。我能见见佩蒂特先生吗？’

“‘当然可以，先生。’

“饭店经理佩蒂特先生一听说年轻的德国人还没有回家，马上和瓦萨尔先生一样焦急起来。

“‘4点钟之前我还同他说过话。那时我们刚开了灯，在冬天我们总是4点开灯。不过，不必担心，瓦萨尔先生，那个年轻人可能在回家的路上有些事要办。也许你回去就会看见他了。’

“瓦萨尔先生显然心里略微安心了一点，谢过了佩蒂特先生后就匆匆赶回店里，却发现施瓦茨先生仍然没有回来，而这时已经快8点钟了。

“温斯洛先生看上去非常憔悴又沮丧万分，要是在他此时烦劳不已的情况下还责备他，或是稍微怀疑年轻的施瓦茨可能带着16 000英镑的珠宝或者现金永远消失了，那也太冷酷无情了。

“还有一线希望，尽管在这样的情况下，这希望实在非常渺茫。温斯洛家的私宅在城边的伯肯黑德。年轻的施瓦茨到利物浦之后就一直和他们住在那里，而且他可能——因为身体不适或者其他原因——没有到店里就直接回家了。但是这不大可能，因为值钱的珠宝从来不会放在自己家里，不过也不是没有这种可能性。

“如果我继续和你讲温斯洛先生和瓦萨尔先生对这位年轻人的失踪感到多么焦急，”角落里的老人继续说，“一点用也没有，而且无聊透顶。我只告诉你，温斯洛先生回家后，发现他的教子既没有回家，也没有发任何电报回来，其他不必赘述。

“温斯洛先生不愿意让他的妻子受到不必要的惊扰，他勉强吃了晚餐，然后径直赶到西北大饭店，要求见塞米欧尼斯亲王。亲王和秘书去剧院看戏了，可能要到将近午夜时分才会回来。

“温斯洛先生那时不知道该想什么，也不知道该害怕什么，不过虽然他一想到要将外甥失踪的消息公之于众就感到害怕，还是觉得有责任去警察局报案。在利物浦这样的大城市，这类消息总是不可思议地不胫而走。第二天的早报上全都是这条爆炸性新闻：‘知名商人神秘失踪’。

“温斯洛先生在早餐桌上看到一份刊登着这条惊人消息的报纸。而在报纸旁边，放着一封写给他的信，信是从利物浦寄出的，上面是他外甥的笔迹。

“温斯洛先生把这封外甥写给他的信交给了警方。于是很快大家都知道了信的内容。施瓦茨先生在信中的陈述令人震惊，在宁静祥和又富有商业气息的利物浦引起了空前的轰动。

“看起来，在12月10日星期三，下午3点一刻时，这个年轻人的确带着满满一袋子价值16 000英镑的珠宝，去拜访了塞米欧尼斯亲王。亲王不出所料地表示赞赏，最后从这些首饰中挑选了一条项链、一个吊坠和一只手镯。施瓦茨先生按照吩咐，报出总价10 500英镑。塞米欧尼斯亲王在生意上非常爽快，干脆利落。

“‘当然，你要求马上付款。’他说着一口流利的英语。‘我也知道，你们这些生意人都想要现金，不愿意要支票，尤其是和外国人做生意的时候，所以我总会带着许多英格兰银行的钞票。’他友好地微笑着说，‘毕竟10 500英镑的黄金拿起来恐怕不是很方便吧。如果你方便开收据的话，我的秘书兰伯特先生会和你处理具体业务。’

“于是他拿起挑好的珠宝，锁进了化妆匣里。施瓦茨先生只匆匆瞥见化妆匣里漂亮的银制内饰。然后，年轻的珠宝商用提供的纸和墨水，

开出了账单和收据，同时秘书兰伯特先生当着他的面，点了105张100英镑面值的英格兰银行新钞。最后，施瓦茨先生向这位彬彬有礼、令他十分满意的客户鞠躬告辞。在大厅里他见到了佩蒂特先生，说了几句话，就走到了大街上。

“他刚离开饭店，正准备过马路走到圣乔治大厅[注]那边去时，一位穿着华丽的皮毛大衣的先生从一辆停在路边的马车上快步走了过来，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一边递给他一张名片，一边用不容置疑的威严口吻说：

“‘这是我的名字。我必须马上和你谈谈。’

“施瓦茨先生借着头顶上那盏弧光灯的光线，瞟了一眼名片上面的名字是‘迪米特里·斯拉维安斯基·布格尔内夫，沙皇帝国警察第三厅[注]’。

“这个名字难念、头衔显赫的人指了指刚才他坐的那辆马车，这下施瓦茨之前对他那高贵客户的所有怀疑立刻又都冒出头来，于是他抓紧袋子，跟着仪表堂堂的人上了马车。等他们都坐定了后，那人又用不标准却流利的英语，礼貌地向他表示歉意：

“‘恕我无礼，先生，占用了你宝贵的时间，而我本不应该这么做，不过我确信在眼前这件事上我们的利益是完全一致的，我们都希望以智谋击败一个狡猾的无赖。’

“施瓦茨先生心下十分惶惶不安，下意识地摸了摸他的小皮夹，里面装满了刚从那位亲王那里拿到的银行钞票。

“‘啊，我明白了。’彬彬有礼的俄国人笑着说，打断了他的思绪，‘他对你设了一场骗局，照例又拿这么多所谓的银行钞票做幌子。’

“‘所谓的，’不幸的年轻人目瞪口呆地说。

“‘我想，我对自己同胞的判断一般不会出错。’布格尔内夫先生继续说，‘我见得多了，你一定要记住这一点。所以，即使我没有摸过你皮夹里的新钞，我也敢说没有银行会拿金子来兑换这些钞票，我绝对没有冤枉……呃……他称自己什么？……某某亲王之类……这一点我确信不疑。

“施瓦茨先生想起了舅舅和他自己的怀疑，骂自己怎么那么轻率愚蠢，轻易就收下了这些钞票，想都没有想过它们可能是假钞。现在，所有的怀疑都蔓延开来，他紧张焦虑地用手指摩挲着那些钞票，而那个沉着冷静的俄国人镇定地划了一根火柴。

“‘看这儿，’他指着一张钞票说，‘出纳总管签名里的“W”。虽然我不是英国警察，但是我可以在千百张真钞中认出这个伪造的“W”。要知道，我见过太多假钞了。’

“可怜的年轻人施瓦茨当然没见过多少英格兰银行钞票，没法说出鲍恩先生的这个签名里的“W”和那个签名里的有什么不一样，不过尽管他的英语没有这个高傲自大的俄国人流利，他却听得懂他说的每一个字，那真是骇人听闻。

“‘那么在饭店的那个亲王……’他说。

“‘他和你我一样不是什么亲王，我亲爱的先生。’沙皇陛下的警官先生镇定地断言。

“‘那珠宝呢？温斯洛先生的珠宝呢？’

“‘珠宝可能还有机会拿回来——啊！不过机会很小。这些你放心地收下的假钞也许能帮你把珠宝拿回来。’

“‘怎么拿回来？’

“‘伪造和使用假钞要处以重刑。这你也知道。想到要面临7年的牢狱之灾，恐惧会让这个……呃……亲王从喜悦中冷静下来。他会乖乖地把这些珠宝给我，你不用担心。他很清楚，’这位俄国警察严肃地说，‘就算没有这些伪造的银行钞票，我们还有许多旧账要算。你看，我们的利益是一致的。你愿意和我合作吗？’

“‘噢，我会照你说的做。’年轻的德国人高兴地说。‘温斯洛先生和瓦萨尔先生信任我，而我真是太傻了。希望现在还不太迟。’

“‘我觉得不迟。’布格尔内夫说，他的手已经扶在马车门上了，‘虽然我同你说着话，但是我一直注意着饭店，我们的亲王朋友还没有出门。要知道，作为俄国秘密警察，我们都已经习惯了，到哪里都保持警惕。我想，我和他对质的时候，你不用在场。也许你可以在马车里等我。而且外面的雾太大了，而且你在马车里也更清静些。你能给我那些精美的银行钞票吗？谢谢你！别着急，我不会耽搁太久。’

“他抬了下帽子，把钞票塞进了华丽的皮毛大衣的内兜里。他这么做的时候，施瓦茨先生看见了漂亮的制服和宽肩带，毫无疑问，这肯定会给楼上那个狡猾的无赖施加额外的道德砝码。

“然后，沙皇陛下的警察就迅速跳下了马车，只留下施瓦茨先生一人。”

---

1. 利物浦（Liverpool）：英格兰西北部的一个港口城市，英国第四大城市。
2. 维也纳（Vienna）：奥地利首都及最大城市，世界音乐之都。
3. 哥达（Gotha）：德国中部城市，位于图林根林山北麓、爱尔福特以西24公里。
4. 圣乔治大厅（St. George's Hall）：英国城市利物浦市中心石灰街（Lime Street）的一座新古典主义建筑，与石灰街火车站相对。
5. 沙皇警察第三厅（de la IIIe Section de la Police Imperial de S.M. le Czar）：尼古拉一世创立的秘密警察机构。

# 第十三章
# 狡猾的无耻之徒

“没错，就只剩他一个人了。”角落里的老人笑着挖苦说，“完完全全一个人，事实上，一刻钟又一刻钟过去了，那个穿着漂亮制服的警官大人还是没回来。当发现已经太迟了时，施瓦茨先生再一次骂自己是个彻头彻尾的傻瓜。他太容易轻信塞米欧尼斯亲王是个骗子，是个恶棍。带着这些有失公正的怀疑，他轻易就落入了那个他所遇到过最狡猾的坏蛋设下的圈套。

“施瓦茨先生去问西北大饭店的行李搬运工，后者回答说没有像他说的那样的人来过饭店。年轻人要求见塞米欧尼斯亲王，希望事情还有一线转机。亲王客客气气地接见了他，他正向秘书口述一些信，而贴身男仆在隔壁房间为主人准备晚礼服。施瓦茨先生觉得很难开口说明他的来意。

“亲王存放那些珠宝的化妆匣就摆在那里，秘书用来装银行钞票的袋子也放在那边。施瓦茨先生犹豫了很久，直到亲王等得很不耐烦了，这个年轻人才把遇到所谓俄国警官的事情一股脑儿说了出来，那个人的名片还在他的手上。

“亲王似乎对这件事出奇地心平气和。他无疑认为这个珠宝商是个无可救药的傻瓜。他给他看了那些珠宝、收到的收据，还有一大叠银行钞票，这些钞票和施瓦茨给马车里那个奸诈狡猾之徒的那些一模一样。他真是太蠢了，活该上当受骗。

“‘我所有的账单都是用英格兰银行钞票付的，施瓦茨先生。你真该

聪明点，在轻易相信那些我骗了你之类的无稽之谈以前，也许应该先和饭店经理谈一谈。’

“最后，他把一本16开的小册子放在年轻珠宝商面前，友好地微笑着说：

“‘贵国那些生意做得很大的商人很可能要和外国人来往，要是他们在同自称有头衔的外国人做生意前，先研究一下这些小册子，往往可以避免上当受骗。在我们这件事上，如果你曾翻开这本《哥达年鉴》的第797页，你会在上面看到我的名字，也会从一开始就知道那个所谓的俄国警探是个骗子。’

“他的话全说完了，于是施瓦茨先生离开了饭店。毫无疑问，他彻底被骗了。他不敢回家，只能求助警方，指望他们在窃贼还没来得及离开利物浦之前将其逮捕。他去找华生警督，却发现几乎不可能找回这些银行钞票，因为摆在面前的难题是，受骗之前他根本没有时间也没有机会把钞票的编号抄下来。

“温斯洛先生虽然对外甥的所作所为气得暴跳如雷，但也不希望将他拒之门外。所以他一接到施瓦茨的信，就在华生警督的帮助下，找到了他在北街的租屋。不幸的年轻人打算一直躲起来，直到这场风波过去，或者也许直到那个窃贼被警方人赃俱获。

“不用说，虽然警方千方百计想找到那个把施瓦茨诱骗到马车里的人，可是当然没有这种好事。考虑到他的外貌和装扮与众不同，他下了马车后，在整个利物浦不太可能没有人注意到他。即使是在12月某个起雾的下午4点钟以后，他那华丽的皮毛大衣和大胡子一定也很引人注目。

“可是侦查却没有任何进展，没有人曾在什么地方见到过施瓦茨所描述的那个人。报纸上还是称这个案子为‘利物浦谜案’。应利物浦警方

的请求，苏格兰场派了大名鼎鼎的费尔伯恩探长南下协助侦查，却仍然一无所获。

“塞米欧尼斯亲王和他的随从们离开了利物浦，而那个试图诋毁亲王的人格，成功骗走温斯洛先生和瓦萨尔先生10 500英镑的家伙则彻底消失了。”

角落里的老人理了理他的衣领和领带，在他讲述这起精彩谜案的时候，领带从他鹤一般的长脖子往上跑，一直跑到他的大招风耳下面。他粗花呢的格子衣服格外花哨，逗得角落里的几个女侍者盯着他咯咯直笑。这显然让他坐立不安。他抬头怯弱地望着波莉，看上去活像一只穿着盛装要去度假的秃顶鹳鸟。

“当然，开始的时候关于这起劫案的种种推论传得满天飞。最常见的，也是最早被推翻的一种说法是，年轻的施瓦茨凭空捏造了一个故事，窃贼其实就是他自己。

“然而，正如我刚才所说，那个说法很快就被驳倒了，因为老施瓦茨先生是个非常富有的商人，因儿子的粗心大意导致宽宏大量的老板蒙受巨大损失，他绝对不会对此坐视不理的。一掌握这件蹊跷案件的来龙去脉后，他马上就开出了一张10 500英镑的支票汇给了温斯洛先生和瓦萨尔先生。这虽说合情合理，但也不失为高尚之举。

“由于温斯洛先生的缘故，所有利物浦人都听说了老施瓦茨先生的慷慨行为，那些关于小施瓦茨先生的恶意揣测来得快，去得也快。

“之后，自然也有人怀疑亲王和他的随从们，我想，直到今天在利物浦和伦敦还有不少人认为那个所谓的俄国警官是他们的同伙。毫无疑问，这个说法言之有理，温斯洛先生和瓦萨尔先生还花了一大笔钱，试图找到俄国亲王有罪的证据。

“然而，这个说法也很快就被推翻了。名侦探费尔伯恩先生——虽然他的名气和能力完全成反比——偶然想到一条明显的线索，就是去询问伦敦和利物浦各大‘经纪公司’的经理。很快他发现塞米欧尼斯亲王到了英国后，把大量俄国和法国货币兑换成了英国钞票。警方查明，这位拥有16块领地的绅士的兑换了超过三万英镑，全是实实在在的真钞。因此，这样的大富豪为了贪图区区一万英镑的钱财，去冒坐牢服役乃至更大的风险，似乎太过荒谬。

“尽管如此，亲王有罪的论断已在我们警方迟钝的脑子里扎了根。他们从俄国搜集了所有有关塞米欧尼斯亲王身世的资料。他的地位、财富都不容置疑，然而警方还是不死心，继续怀疑他或者他的秘书。他们和每个欧洲国家首都的警方联系，仍然希望能找到足够的证据证明他们有罪，同时却让真正的罪犯享受他巧妙骗局的成果。”

“罪犯？”波莉问道，“你认为是谁……”

“我想，那个时候谁知道年轻的施瓦茨持有巨款？”他激动地说，在椅子里扭来扭去，就像个玩偶盒里的小丑，“谁知道施瓦茨要去见一位有钱的俄国人，而且很可能会带回一大笔钱，谁显然就是罪犯。”

“除了亲王和他的秘书，还有谁？”波莉争辩道，“可是你刚才说……”

“我刚才说警方决心找出亲王和他的秘书的罪证，但是他们目光短浅，只看到塌鼻子底下的那点事。温斯洛先生和瓦萨尔先生为了这些调查花了大钱也在所不惜。温斯洛先生是高级合伙人，因这起劫案损失了九千英镑。而瓦萨尔先生就不一样了。”

“我看到警方在这起案子中一错再错，又因为这整件事引起了我极大的兴趣，就花了些功夫去做调查，掌握了所有我想知道的信息。也就是说，我发现，瓦萨尔先生最近才从主管升到合作人，在公司里只能算

是非常初级的合伙人，仅能抽取利润的百分之十。

“可是警方却不愿费心思去查。”

“你不会是说……”

“我是说，所有涉及到一个以上当事人的抢劫案中，首先要弄明白第二当事人的损失程度是不是和第一当事人一样。我在菲利莫尔街劫案中向你证明过，不是吗？和这起案子一样，那起案子的两个当事人中一个的损失和另一个比起来简直微乎其微……”

“即使这样……”波莉又说。

“等一下，因为我还有其他发现。我查清瓦萨尔先生每年到手的营业利润不超到五百英镑，就马上设法调查他的生活状况和主要的恶习。我发现他在艾伯特街上有一栋不错的宅子，那一块房子的租金是每年250英镑。所以他一定通过投机、赛马或者其他形式的赌博来维持周转。而投机和大部分的赌博都意味着债务和破产，只不过是时间迟早而已。瓦萨尔先生那时是否债务缠身，我不好说，但是我的确知道，自从他不幸损失了一千英镑后，他的宅子装修得比之前得更漂亮了，如今他在兰开夏(注)和利物浦银行拥有可观的存款，而这个户头是在他遭受‘重大损失’后才开立的。”

“但是那一定很难……”她争辩道。

“有什么难的？”他说，“去策划这整件事？因为做起来简直就是小孩子的游戏。他有24个小时去把他的计划付诸实施。哎呀！怎么做的？首先，去城里偏远的地方找一个当地印刷商，让他印几张有着显赫头衔的名片。当然，这些都是‘立等可取’。除此之外，从戏服出租商那里买件不错的二手制服、皮毛大衣、假胡子和假发。

“不，不，执行起来一点也不难。困难的是整件事的计划，以及难

能可贵的大胆。当然，施瓦茨是个外国人，刚到英国才两个多星期。瓦萨尔先生蹩脚的英语迷惑了他，也可能他对那位初级合伙人不太熟悉。不过我毫不怀疑，要不是他舅舅对俄国亲王存有英国人的荒唐偏见和猜疑，施瓦茨不会如此轻易地相信瓦萨尔的骗局。正如我所说的，如果英国商人对哥达了解得更多些，对他们大有裨益。不过这很巧妙，不是吗？就算是我也不能做得更好。”

最后那句话正是他一贯的风格。在波莉想出合理的推理反驳他的说法之前，他已经走了，而她想方设法找出利物浦谜案的另外一种解答，却终究只是徒劳无功。

---

1. 兰开夏（Lancashire）：英国英格兰西北部的郡，西临爱尔兰海。

# 第十四章
# 爱丁堡[注]谜案

角落里的老人还没吃午餐。波莉·伯顿小姐看得出他有心事，因为那天早上，他还没开口说话，就拨弄起他的细绳，弄得波莉心神不宁。

“你有没有真正地同情过某个罪犯或者窃贼？”过了一会，他问道。

“我想只有一次。”她回答说，“不过我还不确定我同情的那位不幸的女士是不是真的如你所说是个罪犯。”

“你是指约克谜案的女主角吗？”他温和地说，“我知道你那时费了很大的功夫，想推翻那件谜案唯一可能的说法，也就是我的说法。现在，我也同样确定，眼下你和警方一样不知道是谁在爱丁堡夏洛特广场劫杀了可怜的唐纳森夫人，可是你却准备好要对我的论断嗤之以鼻，不相信我对谜案的说法。这就是你这位女记者的想法。”

“要是你用一些站不住脚的推论来解释那件不同寻常的案子，”她反驳道，“我当然不会相信。当然，如果你想为伊迪丝·克劳福德博取我的同情，我可以向你保证，你不会得逞的。”

“好吧，我想我完全没有这个意思。我看你对那件案子感兴趣，但是我敢说你不记得所有的情节。若是我重复了你已经知道的情节，请你原谅。如果你曾经去过爱丁堡，那么你肯定听说过格雷厄姆银行。这家银行现任老板，安德鲁·格雷厄姆先生，无疑是‘现代雅典’[注]最显赫的名流之一。”

角落里的老人从袖珍笔记本中抽出两三张照片放在这位年轻姑娘的

面前，然后用他瘦长的手指指着它们——

“那个，”他说，“是他的大儿子埃尔芬斯通·格雷厄姆先生，如你所见，他是个典型的苏格兰年轻人，这个是他的二儿子大卫·格雷厄姆。”

波莉凑近了仔细端详最后这张照片，眼前是一张年轻的脸孔，命途多舛仿佛在上面刻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记。整张脸清秀瘦削，面容憔悴，只有眼睛大得几乎异乎寻常，非常突出。

“他有残疾。”角落里的老人说，仿佛看穿了她的想法，“因为他有残疾，大多数朋友怜悯甚至讨厌他。同时，在爱丁堡上流社会里也有许多流言，说他精神有问题，据很多与格雷厄姆家关系亲密的朋友们说，他有时会明显地精神错乱。不管怎样，我想他的生活一定非常悲惨。他还是个婴儿的时候，母亲就去世了，而他的父亲，说来也怪，似乎对他有种近乎无法抑制的厌恶。

“人人都知道大卫·格雷厄姆在他父亲家的悲惨地位，也知道他的教母，格雷厄姆先生的妹妹唐纳森夫人很喜爱他。

“作为大酿酒师乔治·唐纳森爵士的遗孀，她相当富有，可是好像非常古怪。最近，她宣布改信天主教，要去德文郡[注]牛顿阿伯特的圣奥古斯丁修道院隐居，让虔诚信奉长老会的家人们大吃一惊。

“她深受丈夫宠爱，拥有他巨额遗产的绝对控制权。因此，如果她愿意的话，她显然有权把财产赠给德文郡的修道院。不过她明显并无此意。

“我告诉过你，她是多么喜爱她残疾的教子，是不是？作为一个十分古怪的人，她有诸多怪癖，其中最主要的一个莫过于，她下定决心，在隐居之前，要看到大卫·格雷厄姆幸福地结婚。

“好吧，尽管大卫·格雷厄姆丑陋、残疾，还有点精神错乱，但看起

来他疯狂地爱上了伊迪丝·克劳福德小姐。她是已故克劳福德医生之女，住在王子广场。不过这位年轻的女士——也许可以说是非常自然的——害怕大卫·格雷厄姆，因为他看起来无疑非常古怪阴郁，但是唐纳森夫人性格坚毅，打定主意要融化劳福德小姐对她可怜侄儿的冰冷心肠。

“终于，10月2日，格雷厄姆先生在夏洛特广场的豪宅中举办了一场家庭宴会。席间，唐纳森夫人公开宣布打算将总价高达十万英镑的房产、钱款和股票以赠予契约的形式，转让给她的侄子大卫·格雷厄姆，还要把价值五万英镑的华贵钻石赠予大卫将来的妻子。第二天，王子街的律师基思·马克芬利就受命草拟所需的赠予契约，而唐纳森夫人许诺将在教子的婚礼上签署契约。

“一个星期后，《苏格兰人报》上刊登了下面这段话：

“‘珀斯郡[注]多赫那柯克及爱丁堡夏洛特广场安德鲁·格雷厄姆先生的小儿子大卫与王子广场已故肯尼思·克劳福德医生唯一的女儿伊迪丝·莉莲将结为夫妇，不日举行婚礼。’

“爱丁堡上流社会对于这件即将到来的婚事大发议论，说什么的都有，不过总的来看，这些评论远不是对两家的赞美之词。我认为苏格兰人并不特别感情用事，但由于这桩婚事明显带有钱物交易的性质，激起了苏格兰人的骑士精神，对其群起而攻之。

“与之相对的是，对婚事最关心的三个当事人似乎对此称心如意。大卫·格雷厄姆完全换了个人，一扫往日的阴郁，也不再乖僻粗俗，突如其来的巨大幸福让他变得温柔又亲切。伊迪丝·克劳福德订购嫁妆，和她的朋友谈论那些钻石。而唐纳森夫人只盼着在她远离俗世，追求内心安宁前，如愿以偿地看到他们结婚圆房。

“赠予契约已经起草好了，将在11月7日婚礼那天签署，在此之前，

唐纳森夫人暂住在她弟弟位于夏洛特广场的房子里。

“10月23日，格雷厄姆先生办了一场盛大的舞会。这场舞会备受人们关注，因为唐纳森夫人坚持大卫的未婚妻应该在舞会上佩戴那些华贵的钻石，当然这些钻石很快也会属于她。

“那些钻石看上去精美绝伦，恰到好处地展现了克劳福德小姐的典雅高贵。舞会非常成功，最后一位客人离开时已经是凌晨4点钟了。第二天，舞会成了街头巷尾热议的话题。而到了第三天，当爱丁堡人翻开晚版的早报时，却惊恐地发现，唐纳森夫人在自己的房间内被人谋杀，那些广为人知的钻石也被偷走了。

“然而，这座美丽的小城还没从震惊中缓过神来，报纸上就又为读者们带来了另外一则骇人听闻的消息。

“所有苏格兰和英格兰的报纸都神秘地暗示地方检察官掌握了‘惊人的信息’，马上要展开‘轰动性逮捕’。

“之后消息出来了，‘轰动性的逮捕’针对的不是别人，正是伊迪丝·克劳福德小姐，罪名是谋杀和抢劫，这令所有爱丁堡人都震惊得目瞪口呆。这两项罪名都是那么大胆而可怕，出于理智，人们拒绝相信，一位顶层社交圈土生土长的年轻女士会策谋如此令人发指的罪行，更别提付诸实施了。她在伦敦的米德兰饭店被捕，押回爱丁堡接受司法审讯，而且警方拒绝保释。”

---

1. 爱丁堡（EDINBURGH）：英国著名的文化古城、苏格兰首府，位于苏格兰中部低地的福斯湾的南岸。
2. 现代雅典(modern Athens):英国爱丁堡的别称。
3. 德文郡（Devonshire）：英国英格兰西南部的大郡，西部毗邻康沃尔郡（Cornwall），东部和多塞特郡（Dorset）及萨默塞特郡（Somerset）相邻。
4. 珀斯郡（Perthshire）：位于苏格兰地区中部的大郡。

# 第十五章
# 身陷困境

“此后不过两个星期，伊迪丝·克劳福德就被正式移交高等法院接受审理。在初步庭审中她拒不认罪，并且委托最出色的刑事律师之一，詹姆斯·芬威克爵士为自己辩护。

“说来奇怪，”角落里的老人停了一会儿继续说，“从一开始，公众舆论就将矛头完全指向了被告。公众就像个孩子，根本不负责任又丝毫不讲逻辑。人们认为，既然伊迪丝·克劳福德小姐会为了十万英镑和一个有点精神错乱的残疾人缔结婚约，那么她一定也会为了价值五万英镑的珠宝劫杀一位老妇人，何况还不用受不喜欢的丈夫牵累。

“也许众人对大卫·格雷厄姆的恻隐之心与对被告的反感有很大的关系。这起残忍卑鄙的谋杀案让大卫·格雷厄姆失去了他最好的朋友，甚至也许是他唯一的朋友，也让他一下子失去了唐纳森夫人就要给他的一大笔财产。

“因为赠予契约没有签署，那位老妇人也没留下遗嘱，所以她的万贯家财分给了几个合法继承人，却没能让她最喜爱的侄子变得富足。而现在大卫·格雷厄姆看到他深爱的女孩被指控犯下夺去他朋友和财产的可怕罪行，在他经历了多重不幸之后，这更是雪上加霜。

“因此，爱丁堡上流社会看到这个‘唯利是图的女孩’身陷困境，显然是人心大快，激动不已。

“我对这件案子很感兴趣，于是北上爱丁堡，去好好瞧瞧那些主演们，一场扣人心弦的剧目即将上演。

“我成功地——和往常一样——在旁听者中找到了一个前排的位置，嫌犯从活板门中露出头来的时候，我已经在法庭上舒服地坐定了。她得体地穿着一身深黑色的衣服，由两位警官领上被告席。詹姆斯·芬威克爵士热情地同她握手，我几乎可以听见他对她说的几句安慰的话。

“审讯持续了整整六天，在此期间有40多人接受了检方的询问，还有同样多的人接受了辩方的问话。不过，最耐人寻味的证词当然是来自于那两位医生、女仆特雷姆利特、高街的珠宝商坎贝尔和大卫·格雷厄姆。

“当然，大量的医学证据首先被呈上法庭。可怜的唐纳森夫人被人发现时，脖子上紧紧勒着一条丝巾，即使没有经验的人也能从她的脸上看出，她是被勒死的。

“然后，唐纳森夫人的贴身女仆特雷姆利特被传唤上来。在检察官的仔细盘问下，她对23号夏洛特广场舞会作出了叙述，也描述了克劳福德小姐在舞会上佩戴珠宝的情形。

“‘我帮克劳福德小姐戴上头饰，’她说，‘夫人亲自把两条项链戴到克劳福德小姐的脖子上。还有一些漂亮的胸针、手镯和耳环。凌晨四点钟舞会结束后，克劳福德小姐将这些珠宝送回夫人的房间。夫人已经上床了，于是我关了电灯也要去上床睡觉。房间里只有床边还点着一根蜡烛。

“‘克劳福德小姐取下所有的珠宝，问唐纳森夫人要保险箱的钥匙，好把珠宝放起来。唐纳森夫人给了她钥匙，然后对我说，“去睡觉吧，特雷姆利特，你一定累坏了。”我很高兴可以离开，因为我快要站不住了，我太累了，于是我与夫人和克劳福德小姐说“晚安！”而克劳福德小姐正忙着把珠宝收起来。我走出房间的时候，听见唐纳森夫人说：“亲爱的，你都放好了吗？”克劳福德小姐回答说：“每一件我都放好了。”’

“在回答詹姆斯·芬威克爵士的问话时，特雷姆利特说唐纳森夫人总是把珠宝保险箱的钥匙系在脖子处的丝带上，而且在她死前一整天也都这么戴着。

“‘24号那天晚上，’她接着说，‘唐纳森夫人看上去还是相当疲惫，吃完晚餐就直接回她的房间了，而那时家里其他人都还坐在餐厅里。她让我给她梳头发，然后穿上睡袍，拿了一本书坐进扶手椅里。她告诉我她感到格外紧张不安，而且说不出来为什么会这样。

“‘尽管如此，她并不要我陪她坐着，所以我想我最好告诉大卫·格雷厄姆先生，夫人看起来心情不太好。夫人那么喜爱大卫先生，跟他在一起总能让她高兴。然后我就回屋了，8点半的时候大卫先生来找我。他说：“你的女主人今晚的确有些心神不宁。如果我是你，一个钟头后我就去她门口听听动静，要是到时她还没上床，就进去陪着她直到她去睡觉。”10点钟左右，我照着大卫先生说的，把耳朵贴在夫人门上听。但是房间里一点声响也没有，我想夫人已经睡下了，于是我也回屋睡觉了。

“‘第二天早上8点钟，我给夫人端茶进去，看见她倒在地上，可怜的她整张脸都发青扭曲了。我尖声喊叫，其他的仆人也都冲了过来。之后，格雷厄姆先生锁上门，派人去请医生和警察。’

“可怜的女人似乎发现很努力才没让自己崩溃。詹姆斯·芬威克爵士紧紧追问，但是她再没什么可说的。她最后见到女主人还活着的时候是24号晚上8点钟。

“‘当你10点钟在她门口听的时候，’詹姆斯爵士问道，‘你有没有试着开门？’

“‘我试过，但是门锁上了。’她回答说。

"'唐纳森夫人晚上经常锁门吗？'

"'差不多都会锁门。'

"'那早上你端茶进去的时候呢？'

"'门是开着的。我直接走了进去。'

"'你确定吗？'詹姆斯爵士追问。

"'我发誓。'女仆郑重地一口咬定。

"之后，格雷厄姆先生公司的几位员工告诉我们，24号下午克劳福德小姐曾到夏洛特广场喝茶，而且她告诉大家她要搭乘夜间邮车去伦敦，因为她想去那儿买些特别的东西。格雷厄姆先生和大卫似乎都想留她吃晚餐，晚餐后再去卡利多尼安车站搭晚上9点10分的车。但是克劳福德小姐拒绝了，说她总是喜欢从韦弗利车站出发。那里离她自己的家更近些，而且她还有很多信要写。

"然而，那天晚上晚些时候，有两位证人在夏洛特广场看见了被告。她拎着一个好像很重的袋子，正往卡利多尼安车站走去。

"不过，这场轰动一时的审判最激动人心的时刻是第二天大卫·格雷厄姆走上证人席的时候，他看起来满脸病容、蓬头垢面又憔悴不堪。旁听者们一看到他，就发出了一阵同情的低语声，他或许是夏洛特广场悲案中遭受打击之沉重仅次于死者的受害人。

"大卫·格雷厄姆回答了检察官的询问，讲述了他最后一次和唐纳森夫人对话的情景。

"'特雷姆利特告诉我，她看起来焦虑不安，所以我去和她聊聊天，她很快又高兴起来，而且……'

“说到这儿，那个不幸的年轻人明显犹豫了，但过了一会他又鼓起勇气继续说下去。

“‘她提到我的婚事，说起她要送给我的礼物。她说那些钻石是给我妻子的，以后要传给我的女儿，如果我有女儿的话。她还抱怨说马克芬利先生在赠予契约的准备上太过拘泥于形式，她不能从手里直接把那十万英镑给我，而非要经过无谓的手续，实在是一大遗憾。

“我和她聊了半个小时左右，然后她好像准备要上床睡觉了，于是我就离开了。但是我告诉她的女仆，大约一个小时后到门口听一听动静。’

“好一会儿，法庭上鸦雀无声，对我来说这阵沉默几乎让人如坐针毡，好像检察官对证人的下一个问题还没说出口，就已经在半空中盘旋了很长时间。

“‘你和伊迪丝·克劳福德小姐订过婚，是不是？’

“人们不是听到，而是感觉到一声轻不可闻的‘是的’从大卫·格雷厄姆紧闭的双唇中冒出来。

“‘婚约是在什么情况下解除的呢？’

“詹姆斯·芬威克爵士已经站起来要提出反对，但大卫·格雷厄姆先说话了。

“‘我不认为我有必要回答这个问题。’

“‘那么我换个方式问吧。’检察官通情达理地说，‘这次我精通法律的同行们可再不能反对了。10月27日，你是否收到被告写的一封信，信中说她希望解除与你的婚约？是，还是不是？’

“对精通法律的检察官所提的这个问题，大卫·格雷厄姆仍然拒绝作答，而且他也确实没有开口答复。但是旁观席上在场的每个人——是的，每个陪审团成员和每位律师——都从大卫·格雷厄姆苍白的面孔上、悲伤的大眼睛里读出了不详的‘是的！’而他颤抖的嘴唇始终没能吐出这句回答。”

# 第十六章
# “证据不足”

“毫无疑问，”角落里的老人继续说，“审讯的第二天，在大卫·格雷厄姆离开证人席的那一刻，公众心中对身陷困境的年轻女孩仅存的一丝同情也消失殆尽了。不论伊迪丝·克劳福德是否犯有谋杀罪，她接受了身残的爱人，又将他抛弃，那么冷酷无情，让每个人都对她心生厌恶。

“最先告诉地方检察官被告曾从伦敦写信给大卫要解除婚约的是格雷厄姆先生本人。这个消息无疑使地方检察官的注意力转到克劳福德小姐身上，而警方很快提出了逮捕她的证据。

“第三天，高街的珠宝商坎贝尔先生出庭作证，引起了最后一场轰动。他说，10月25日，一位女士来到他的店里，想卖给他一副钻石耳环。那些宝石非常漂亮，可是那位女士好像愿意以非常低廉的价格卖掉它们，可是因为生意不景气，他拒绝了这笔交易。

“事实上，正是因为那位女士明摆着/不惜任何代价/急于卖出耳环，他比平时更加仔细地观察了她。他愿意发誓称，那个要卖给他钻石耳环的女士就是被告席上的嫌疑犯。

“我敢向你保证，我们大家都在认真听着这明显不利的证词，座无虚席的法庭上连一根别针掉在地上的声音都清晰可闻。而只有那个女孩，在被告席上依然保持冷静，不为所动。别忘了，那两天我们已经听取了大量证词，证实老克劳福德医生死后未留分文给他的女儿，而且她也没有母亲，由未婚的姑妈拉扯大，姑妈把她培养成了一名女家庭教师，她当了多年家庭教师，而显然没有任何朋友曾经听说过她有单粒钻

石耳环。

“检方无疑掌握了一张王牌，可是一整天似乎都对诉讼兴趣索然的詹姆斯·芬威克爵士这时从座位上站了起来，我马上就知道他的锦囊里还留了一招妙计。他身材削瘦、个子很高，还有个鹰钩鼻，每次认真对付证人时，总是格外令人印象深刻。我敢说，他这次来势汹汹，很快就会推翻那个傲慢自大的小珠宝商的证词。

“‘对于涉案女士的来访，坎贝尔先生有没有专门在工作薄上登记？’

“‘没有。’

“‘他有没有什么办法能够确认，那位女士是什么时候来过店里的呢？’

“‘没有……但是……’

“‘他有什么记录呢？’

“坎贝尔先生没有任何记录。事实上，经过20分钟的反复询问，他不得不承认他和那位女士谈话时并没有多想，也完全没想到会和唐纳森夫人谋杀案有关，直到后来他在报纸上读到一位年轻女士被捕的消息。

“他和职员谈论起这件事时，才想起曾有一位女士把美丽的耳环拿到店里来卖，而时间/一定/就是在谋杀案之后的那天早晨。如果说詹姆斯·芬威克爵士的目的是让这位特殊的证人失去信誉，那么他无疑达到了目的。

“坎贝尔先生的傲慢自大荡然无存。他变得惊慌失措，然后激动不已，最后还大发脾气。之后他获准离开法庭，詹姆斯·芬威克爵士则回到他的座位上，活像一只秃鹰在等着它的猎物。

“猎物出现了。坎贝尔先生的职员在地方检察官面前，逐一证实了雇主的证词。在苏格兰的案件庭审中，一位证人接受询问时，其他证人不得出庭，因此职员麦克法兰先生对詹姆斯·芬威克爵士为他设下的陷阱毫无防备。他一头栽进了陷阱，像只手套一样被那位出色的律师翻了个底朝天。

“麦克法兰先生没有发脾气，因为他太谦卑而不敢发脾气，不过他陷入了一个无可救药的泥沼，记忆被搅成一团，离开证人席的时候也无法证实那位女士带着钻石耳环来店里的确切日期。

“听着，我敢说，”角落里的老人咯咯笑着说，“在场的大部分人认为詹姆斯·芬威克爵士的询问看起来与本案毫不相干。坎贝尔先生和他的职员都愿意发誓说，他们曾经就钻石耳环与一位女士进行交谈，而且他们非常确信那位女士就是被告，对漫不经心的旁观者来说，谈话发生在什么时候或者哪天根本无足轻重。

“但是我马上就看清了詹姆斯·芬威克爵士为伊迪丝·克劳福德辩护的整套战术。麦克法兰先生成为了这位尖利刻薄的出色律师的第二位牺牲者，当他离开证人席时，我就像读一本书那样了解了犯罪始末、侦查过程和先是警方后是检察官犯下的那些错误。

“詹姆斯·芬威克爵士当然也知道这些，然后他就像孩子推倒纸牌屋那样逐个击破，彻底摧毁了检方搭建的整具绞刑架。

“坎贝尔先生和麦克法兰先生指认，被告就是某一天——他们承认时间无法确认——想卖给他们一对钻石耳环的女士，这是第一点。詹姆斯爵士有许多证人能够证实，在25日，也就是谋杀案发生后的第二天，被告在伦敦，而案发前一天，早在家人最后见到唐纳森夫人之前，坎贝尔先生的商店就关门了。显然，珠宝商和他的职员见到的肯定是另一位女士，但他们凭着丰富的想象力把她想象成了被告。

“接下来就是重要的时间问题。大卫·格雷厄姆先生显然是唐纳森夫人死前，最后一个见到她的人。他和她一直聊到晚上8点30分。詹姆斯·芬威克爵士传唤了两名卡利多尼安车站的搬运工，他们证实，克劳福德小姐在9点10分那班火车开动几分钟前就坐进了头等车厢。

“‘所以，有没有可能，’詹姆斯爵士论证说，‘在半个小时的时间内，被告——一个年轻女孩——在全家人还没入睡的时候，偷偷溜进房里，勒死了唐纳森夫人，撬开保险箱，带着那些珠宝逃走了呢？一个男人——一个盗窃惯犯也许能做到，但是我认为被告没有足够的体力去完成那么高难度的行动。’

“‘至于解除婚约，’出色的律师微笑着说下去，‘当然，看起来也许有些无情，不过从法律的角度看无情可算不上是犯罪。被告在申述中说，她写信给大卫·格雷厄姆先生解除婚约的时候，还没有听说过爱丁堡惨案。

“‘伦敦的报纸对那件案子只进行了很简要的报道。被告正忙着购物，对大卫·格雷厄姆先生的处境变化一无所知。解除婚约无论如何都不能成为被告犯下恶行夺取珠宝的证据。’

“当然，我不可能，”角落里的老人抱歉地继续说，‘让你充分了解那位出色律师有多么能言善辩，逻辑能力又有多么高超。我想，和我一样，其他人这时才突然意识到，他主要关注一个事实，那就是对被告的指控毫无/证据/。

“不管怎么样，这场引人注目的审讯做出了‘证据不足’的判决。陪审团离场了40分钟，虽然詹姆斯爵士的辩词非常精彩，但是看起来，在场的其他人仍然无比坚信——如果你愿意，可以说是凭着直觉认为——伊迪丝·克劳福德为了占有那些珠宝，杀害了唐纳森夫人，而且虽然那位自以为是的珠宝商的证词矛盾百出，她确实曾经想卖给他一些钻石。但是没有足以定罪的证据，陪审团对她作出了无罪推定。

“我听到英格兰人说如果在英格兰，她就会被绞死。我个人不这么想。我认为，尽管英格兰不存在‘证据不足’的司法漏洞，陪审团还是会宣判她无罪。你怎么看呢？”

# 第十七章
# 不可否认的事实

波莉没有马上回答，在她沉默时，老人继续在细绳上打着棘手的绳结，然后她轻声说：

“我想，我同意那些英格兰人的说法，英格兰陪审团会给她定罪……我敢肯定她有罪。她也许不是亲自下的手。夏洛特广场的那栋宅子里可能有她的帮凶，那个人劫杀了唐纳森夫人，而伊迪丝·克劳福德在外面等着拿那些珠宝。大卫·格雷厄姆离开他教母的时候是晚上8点30分。如果那个帮凶是家里的某个仆人，他或她会有大把的时间行凶，而且伊迪丝·克劳福德也能赶上9点10分从卡利多尼安车站开出的火车。”

“那么，依你看，是谁，”他把像鸟般滑稽可笑的头偏向一边，讽刺地问道，“想把钻石耳环卖给珠宝商坎贝尔先生呢？”

“当然是伊迪丝·克劳福德，”她得意地反驳，“他和他的职员都指认出她了。”

“她什么时候去卖耳环给他们的呢？”

“啊，这一点我没弄明白，我认为这也是这件案子的唯一疑点。25日那天，她肯定在伦敦，所以她不太可能返回爱丁堡去卖掉那些珠宝，毕竟它们在爱丁堡最容易被追查出来。”

“当然，不太可能。”他冷冷地表示同意。

“而且，”年轻女孩补充说，“她去伦敦的前一天，唐纳森夫人还活

着。”

“请问，”他突然说，自鸣得意地审视着长手指刚搓出的一个好看的绳结，模样有点滑稽，“这件事和案子有什么关系？”

“它和案子有很大关系！”她辩驳道。

“啊，你又来了。”他夸张地叹了口气，“我教你了那么多，却好像没能提高你的推理能力。你和警方一样糟糕。唐纳森夫人被人抢劫谋杀，你马上就说抢劫和谋杀都是同一个人所为。”

“可是……”波莉还想争论。

“没有什么可是。”他说，变得越来越激动，“看看有多简单。一天晚上，伊迪丝·克劳福德佩戴了那些钻石，然后她把钻石拿回了唐纳森夫人的房间。别忘了女仆的证词：‘夫人说：“亲爱的，你都放回去了吗？”’——一句简单的话，检方却完全忽视了。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它说明唐纳森夫人自己看不到伊迪丝·克劳福德是否把那些珠宝都放回去了，/她才问了这个问题/。”

“那么，你论证的观点是……”

“我从不论证，”他激动地打断了她，“我只陈述不可否认的事实。伊迪丝·克劳福德想偷那些珠宝，一有机会就立刻把它们拿走了。她又有什么理由要再等呢？唐纳森夫人在床上，女仆特雷姆利特也离开了。

“第二天——也就是25日——她想卖一对钻石耳环给坎贝尔先生，可是没卖出去。于是她决定去伦敦，在那儿卖掉的机会更大。詹姆斯·芬威克爵士并不愿意传唤证人来证实我后来查明的一件事，也就是10月27日，克劳福德小姐被捕的前三天，她横渡去比利时，第二天又回到伦敦。毫无疑问，唐纳森夫人的钻石在比利时从耳环中取出来，此刻正安安静静地放在那儿，而卖钻石所得的钱也安全地存进了一家比利时的银

行。”

“可要是这样，是谁杀害了唐纳森夫人，又为什么这么做呢？”波莉惊问道。

“你还猜不出来吗？”他温和地质疑，“我不是已经把案子明明白白地摆在你面前了吗？对我来说，案子再简单不过。别忘了，这是大胆而残忍的谋杀。想一想，谁自己没有行窃，不过却最有动机去保护那个窃贼，使她免于承担罪行的后果，是的！还得有力气——要说他是共犯，这完全不合逻辑，不，绝对不可能。”

“难道……”

“想一想，一个生性古怪，道德扭曲、生理上也不健全的人，你知道那种人的感情吗？他们的感情比在过着日常生活中的普通人要强烈一千倍。然后再想想，那样的人面对这个可怕的问题会怎么样。

“你想那样的人为了保护自己心爱的人免受惩罚，在犯下罪行前会有片刻迟疑吗？听着，我绝不是说大卫·格雷厄姆/意图/谋杀唐纳森夫人。特雷姆利特告诉他，夫人看起来格外不安，他到她的房间去，得知她发现自己被偷了。她自然怀疑伊迪丝·克劳福德，回想起那天晚上的事，很可能对大卫说了自己的感受，还威胁要立即起诉她，让她身败名裂等等。

“我再说一遍，我敢说他不想杀她。没准他只是想威胁一下。一位医生曾提起过，死者可能是死于突发性心脏衰竭，他无疑是对的。然后想象一下，大卫·格雷厄姆是多么懊悔、恐惧和害怕。也许空的保险箱是第一个让他联想到到谋杀抢劫的可怕画面的物件，于是他把现场布置成谋杀抢劫的样子，以确保自己不受怀疑。

“但是别忘了一件事：没有人看到歹徒暗中进出这座房子，凶手也

没有任何留下进出的痕迹。一个持有武器的窃贼会留下一些线索——/有人/会听到/一些动静/。那么在唐纳森夫人死后，是谁锁上又打开了她的房门呢？

“我可以告诉你，是房子里的某个人，某个没有留下痕迹的人，某个不会被人怀疑的人，某个显然完全没有预谋、也完全没有动机杀死唐纳森夫人的人。想想吧——我知道我说的没错——然后告诉我，我到底有没有为爱丁堡谜案的始作俑者博取你的同情。”

他走了。波莉又看了看大卫·格雷厄姆的照片。那个畸形的身体里真的住着一个畸形的心灵吗？究竟是否存在这样的犯罪，伟大到可以视为是崇高的呢？

# 第十八章
# 英国普罗维登银行窃案

“犯罪动机有时是个复杂难解的问题，”角落里的老人说着，不慌不忙地从他瘦削的手指上摘下一副火红的大狗皮手套，“我知道有些经验丰富的刑事侦查员宣称，只要找到有犯案动机的人，也就找到了罪犯，这是条颠扑不破的公理。

“唔，这在大部分情况下也许是成立的，但我的经验告诉我，我们的世界中有这样一个因素，它是人类活动的主要动因，这因素就是人类的激情。我们可怜的人性或受善意的冲动驱使，或遭恶意的欲念摆布。别忘了，还有女人这一存在！法国侦探破案技巧高超是公认的，他们一定要等找到和案件有所牵扯的女性才会继续调查；根据他们的理论，不论是盗窃案、谋杀案，还是诈骗案，其中必定有个女人。

“也许这就是为什么，菲利莫尔街劫案的罪犯一直未被捉拿归案，因为没有任何女性和案件有关。另一方面，我确信不疑，英国普罗维登银行的窃贼之所以逍遥法外，是由于一位聪明的女性逃离了警方视线的缘故。”

他专横独断地说了一大段。波莉·伯顿小姐没敢反驳他，她现在已经清楚，他一发恼就会变得很粗鲁，而她已经吃过大亏了。

“等我老了，”他说下去，“没什么事可做的时候，我想我会去警局工作；他们要学的东西多着呢。”

这个干瘪的男人竟用紧张犹豫的语调发出这等洋洋自得、自负得异乎寻常的言论，还有比这更荒唐的事吗？波莉不予置评，而是从她口袋

里拽出一根漂亮的细绳，隔着桌子递给他，知道对方在解开谜团时有给细绳打结的习惯。她确信他脸红了。

“你思考的小帮手。”她出于安抚的心态开口。

他看向年轻姑娘放到他手边撩拨他的宝贵玩具，随即逼迫自己抬头环视咖啡屋，视线扫过波莉，女招待，还有柜台上一堆堆味道寡淡的圆面包。但他浅蓝色的双眼不由自主地落回了长长的细绳上，眼神里满是喜爱，他活跃的想象力无疑已经幻想出一串绳结，既引他打上，又诱他解开。

“给我讲讲英国普罗维登银行的那桩盗窃案。”波莉屈尊建议道。

他看向她，好像她是要他讲一桩闻所未闻的案件里的神秘共犯。末了，他干瘦的手指捉住细绳末端，将它拽到面前。他的神色一下明朗起来。

“那件失窃案里有一丝悲剧元素，”他将绳结美化片刻后开口，“和多数案件中的悲剧因素全不相同；就我而言，这悲剧会让我永远闭口不言，不吐露出只言片语，免得引领警方走上正确的方向。”

“在我看来，”波莉讥嘲地说，“在我们常年受累的无能警方面前，你一向缄口不言，而且——”

“而且你完全没立场抱怨这点，”他静静地打断道，“毕竟你已经花了许多个半小时，愉快地听我讲你所谓的‘天方夜谭’。你自然知道牛津街[注]上的英国普罗维登银行，那时候画报上能看见不少它的素描。这是一张银行外部的照片，前段时间我自己拍的，可惜我既不够厚脸皮，也不够好运，没能抓拍到室内的布局。但你瞧，办事处和房屋其他部分的入口是分开的，和常见的此类情形相同，经理一家就住在里面。”

“事件发生在不到六个月前，那时的经理是爱尔兰先生。他和妻儿

住在银行楼上，长子是这家银行的职员，另有两三个年纪小些的孩子。屋子比这张照片上看起来的要小，因为房屋的进深很浅，每层楼只有一套临街的房间，后面都是楼梯。因此，整座房子都归爱尔兰先生一家居住。

“至于营业场所那部分，从那时到现在都是普通的格局：一间办事处里桌子成行排列，边上坐着职员和出纳，办事处一头有扇玻璃门，门那边是经理的私人办公室，屋里有笨重的保险箱、书桌之类。

“私人办公室有扇门通往住宅的门厅，这样经理就可以直接上班，而不必经由街上。一楼没有起居室，宅子也没有地下室。

“尽管这些建筑细节听来枯燥得很，可我非得告诉你不可；为了让你明白我的看法，这些是非常必要的。

“晚上，银行临街的大门自然闩好、上锁，办事处里还一直有个巡夜人，作为双保险。我之前提过，办事处和经理的私人办公室之间只隔了扇玻璃门。这当然就解释了，在那个令人难忘的夜里，巡夜人怎么会听见那么多，也让本来就费解的谜团更成了一团乱麻。

“按惯例，爱尔兰先生每天早上将近10点时来到办公室，但在案发当天早上，出于某种他永远无法解释、也不会解释的原因，大约9点时，他没吃早饭就下了楼。爱尔兰夫人随后说，她没听见他回来，就派佣人下楼，告诉老爷说早饭该凉了。女佣的尖叫声响起，这首次昭示着有什么令人不安的事发生了。

“爱尔兰夫人匆忙赶下楼。一走进门厅，她便发现她丈夫的办公室门敞开，女孩的尖叫正是从那里面传来。

“‘老爷，太太——可怜的老爷——他死了，太太——我确信他已经没命了！’——伴随这话一同响起的还有玻璃隔断另一边激烈的捶门

声，巡夜人从外边的办事处粗鲁喊话，如‘你为啥不能把门开开，别吵吵嚷嚷的！’之类。

“爱尔兰夫人不是那种动辄失去理智的女人。我认为，在本案调查过程中，她经受了不少折磨人的境况，其间证明了这一点。她只朝屋内一瞥就明白了情况。爱尔兰先生倒在扶手椅里，头后仰着，双眼紧闭，显然是昏死过去了；毫无疑问，某种突如其来的可怕冲击极大地打击了他的神经系统，使他暂时倒下了。至于那冲击具体是何事则很好猜测。

“保险箱门大开着，它向爱尔兰先生揭露了某种可怕的事实，在这事实面前，他显然是踉跄着晕倒了；他抓住一把椅子支撑自己，最终失去了意识，倒进扶手椅中。

“把这一切说清要花些时间，”角落里的老人说下去，“但别忘了，它们在爱尔兰夫人脑中只用了一秒便瞬息闪过。她迅速转动玻璃门内侧的钥匙开门，在巡夜人詹姆斯·费尔贝恩的帮助下，她将她丈夫抬到楼上他屋里，立刻派人叫警察和医生来。

“如爱尔兰夫人所料，她的丈夫受到了严重的精神冲击，彻底被击垮了。医生嘱咐要绝对静养，暂时禁止问他任何会让他心忧的问题。病患不是年轻人了，打击很严重——他有些轻微脑充血——在他精神虚弱时，若有任何人尝试重提他晕倒前发生的事，可能会深深危及到他的理智，乃至生命。

“于是，警方只能缓慢地推进调查。既然这出舞台剧中的主要演员之一无力助负责此案的探长办案，后者必然如失了手脚一般。

“首先，窃贼或窃贼们显然并未经由银行办事处进入经理的内室。詹姆斯·费尔贝恩整夜都在巡逻，电灯全亮着，显然没有人能瞒过他穿越外间办事处，或是强行撬开门闩重重的大门。

“进屋的路只剩下一条，也就是经由住宅门厅进入。爱尔兰先生每晚从俱乐部或戏院回家时，总是亲自将门厅的大门闩好锁上。这职责他从不委托他人，非得亲手完成。每逢他一年一度和妻子家人出去度假时，他儿子通常会在副经理的陪同下将门闩好上锁——但他讲明了这得在晚上10点前完成。

“我已经跟你解释过，办事处和经理的私人办公室之间只隔了一扇玻璃门，而据詹姆斯·费尔贝恩的证词，在他巡夜期间，这扇门自然是敞开的，以便他听清最细微的声响。照规矩，经理办公室里不留灯，詹姆斯·费尔贝恩在确认办事处安全无虞、开始巡夜后，会从里面把另一扇门——通往门厅的那扇——闩上。内外办公室都有个电铃，连到爱尔兰先生和他儿子罗伯特·爱尔兰先生卧室里，最近的街区信使的办公室里装了台电话，上面有个清晰明了的标志，意为‘警局’。

“早上9点，在第一个出纳员抵达后，巡夜人要立刻把经理办公室打扫清理一遍，并把门闩打开；这之后他可自由地回家吃早饭，休息。

你当然能明白，詹姆斯·费尔贝恩在英国普罗维登银行的职位责任重大，深受信赖，不过每家银行、商行里都有人担任类似的职务。他们的人品都饱经考验、为众人所认可，多是品行记录良好的老兵。詹姆斯·费尔贝恩是个品行端正、孔武有力的苏格兰人，他在英国普罗维登银行当了十五年的巡夜人，案发时也不过43、44岁。他是个前近卫军人，脱了鞋有6英尺3英寸高。

“当然了，正是他的证词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尽管警方慎之又慎，证词不知怎的还是遭到公开，在银行业和商业圈激起了轩然大波。

“詹姆斯·费尔贝恩述称，3月25日晚8点，他将银行办事处所有的百叶窗和大门都插上插销、闩好，正要和往日一样锁上经理办公室的门时，爱尔兰先生从楼上喊住他，让他把门留着，他11点回家后可能还想进一次办公室。詹姆斯·费尔贝恩问要不要把灯也留着，但爱尔兰先生

说：‘不必，关上吧。要用灯的时候我自己能开。’

“普罗维登银行的巡夜人可以抽烟，还能享受温暖的火炉和一托盘饮食，里面包括一碟丰盛的三明治及一杯艾尔啤酒，随时可以享用。詹姆斯·费尔贝恩窝在炉火前，点燃烟斗，拿出他的报纸读了起来。他觉得自己在9点45分时听见沿街大门打开又关上的声音，他猜测那是爱尔兰先生去俱乐部了，但9点50分时，巡夜人听见经理办公室的门被打开，有人进了屋，立刻关上玻璃门，转动钥匙上了锁。

“他自然认为那是爱尔兰先生本人。

“从他的座位看不见屋内，但他注意到灯没有亮，经理似乎没开灯，只是临时点了支火柴。

“‘当时，’詹姆斯·费尔贝恩接着说，‘我确实有一闪念，觉得可能有什么不对头，于是我把报纸放到一边，走到屋子另一头的玻璃隔门前。经理的屋子仍旧漆黑昏暗，我看不清里面，但通往门厅的门开着，一线光自然透了进来。走到离隔门很近时，我看见爱尔兰夫人站在走廊里，听见她很惊讶地开口：“哎呀，刘易斯，我以为你老早之前就去俱乐部了。你在这里黑灯瞎火地做什么呢？”

“‘刘易斯是爱尔兰先生的教名。’詹姆斯·费尔贝恩补充道。‘我没听见经理的回答，但见一切正常，我就满意地回去抽烟斗读报纸了。我几乎立刻就听见经理离开房间，穿过门厅，从临街大门走了出去。直到他离开，我才反应过来，他肯定忘了把玻璃隔门的门锁打开，那我就没办法像平时那样给通向门厅的房门上插销了，我猜那帮讨厌的毛贼就是从那里进屋，将了我一军的。’”

---

1. 牛津街（Oxford Street）：位于伦敦西区的街道，英国著名商业街。

# 第十九章 矛盾的证词

“在公众仔细思量詹姆斯·费尔贝恩的证词之前，一种忧虑不安的情绪就已在银行和负责本案的探员们之间蔓延开来。报纸以明显的谨慎态度报道此事，告知所有的读者静候这桩惨案的新进展。

“既然普罗维登银行的经理的健康状况如此不稳定，盗贼所窃财物的具体数额也就无从得知。但出纳主管预计，损失的黄金和纸钞价值高达5,000英镑——当然，如果爱尔兰先生在保险柜里还存放了私人资金或贵重物品，那么这一金额还会更高。

“提醒你一句，在这个时候，公众大多还很同情那卧在病榻上，或许已奄奄一息的可怜人，但也够奇怪的，怀疑那染了毒的羽翼已然触到了他。

“在故事讲到这里时就用‘怀疑’这词或许有点言重了。目前还没有任何可怀疑对象。詹姆斯·费尔贝恩已经陈述了他的证言，他发誓说，窃贼肯定是另配了钥匙从住宅处溜进内办公室的。

“你一定记得，公众的兴趣全未因等待而消退。我们还没来得及仔细思索巡夜人那意义非凡的证词，而在缺乏更深入详尽的细节的情况下，也还没找着空儿审视对病人日益加深的同情心，就在这时，这桩谜案就因一件完全在预料之外的惊人事实而变得格外耸人听闻。爱尔兰夫人在她丈夫的病床边不眠不休地照看了整整一天，此时终于被探长寻上门，后者请她回答几个简单的问题，希望能为这件致使爱尔兰先生落病、又令她忧虑不已的谜案提供一些线索。

“她声称自己已准备好回答任何问题，也确实让督查和探长都震惊不已，因为她肯定地断言，詹姆斯·费尔贝恩一定是睡着了或者在做梦，才会以为自己在那晚10点时看见她在走廊里，还自认为听见了她的声音。

“她不确定那个时间点自己是不是在楼下门廊里，因为她常常独自下楼，查看最后一班邮差有没有捎信来，但她那时肯定没见到爱尔兰先生，也没和他说话，因为爱尔兰先生一个小时前就离开了，她亲眼目送他出的前门。她坚持这一出人意料的说法，一刻也不曾动摇。她当着探长的面和詹姆斯·费尔贝恩说了话，告诉对方他/绝对/是搞错了，她/没/看见爱尔兰先生，也/没/和他讲过话。

“警方还讯问了一个人，那就是爱尔兰先生的长子罗伯特·爱尔兰先生。警方推测他对他父亲的事务会有所了解；探长已经坚定不移地认为，不幸的经理也许遇上了什么严重的财政困难，才会一时受蛊惑，挪用银行的部分钱财。

“然而，罗伯特·爱尔兰先生没什么可说的。他的父亲对他没有信赖到把所有私事都告诉他的程度，不过家里从来也不像缺钱的样子，而且就爱尔兰先生的长子所知，他一点挥霍浪费的习惯都没有。案发当晚，他本人和一位朋友出外晚餐，随后又一同去了牛津音乐厅[注]。晚上11点30分时，他在银行门口遇到他父亲，两人一同进了屋。他儿子断言道，那时爱尔兰先生一点儿异状也没有，他看起来完全不激动，十分愉快地和他儿子道了晚安。

“本案非同寻常的古怪症结正在于此，”角落里的老人语气越来越兴奋，续道，“普罗大众尽管时常十分蠢笨，却清楚地看穿了这点：当然了，每个人立刻就自然而然地得出结论，爱尔兰夫人撒了谎——一个高尚的谎言，一个牺牲自我的谎言，要是你乐意，可以说它是个包含了一切美德的谎言，但它毕竟是个谎言。

“她是在试图救下自己的丈夫，只是走错了路子。不管怎么说，詹姆斯·费尔贝恩所宣称的自己的所见所闻总不可能全都是他做梦梦到的吧。没有人怀疑詹姆斯·费尔贝恩——没有理由怀疑他。首先，他是个高大粗壮的苏格兰人，一点儿想象力也没有，完全不似爱尔兰夫人那异乎寻常的断言所述；更重要的是，偷走银行钞票对他一丁点好处都没有。

“但，别忘了，还有那个症结在。没了它，公众肯定已经在心里谴责楼上的病夫了——众人突然意识到，后者的身体再没有完全康复的希望。

“假定爱尔兰先生在晚上9点50分走进办公室，取出银行保险柜里价值5,000英镑的纸币和黄金，并将其伪造成夜间外贼入室的情状；又假定，他的险恶计划被他妻子扰乱，她没能说服他归还钱财，于是鲁莽地站到了他那边，极为笨拙地试图将他救出困难境地——那他为何会在第二天的9点，在目睹一场他明知会发生的公款失窃案时，昏死过去、脑充血发作呢？一个人也许能装晕，但没人能伪装高烧和脑充血，哪怕叫来最普通的医师，对方也能一眼看穿后者的假象。

“据詹姆斯·费尔贝恩的证词所言，爱尔兰先生一定是在窃案发生后立刻就离开了，一个半小时后和他的儿子一同进屋，与他聊天，安静地上床，等待九小时后，看见他本人制造的罪案现场，一病不起。你得承认，这不合逻辑。不幸的是，病人自己无法就那一夜的悲惨遭遇给出任何解释。

“他仍旧虚弱不堪，因此尽管他有重大嫌疑，人们还是遵从了医嘱，一点儿也没让他知道针对他逐渐加深的沉重指控。他时常焦虑地询问每一个能看望他的人调查结果如何，是否很快就能抓到窃贼，但所有人都收到了严格的叮嘱，只能告诉他警方迄今还没有任何线索。

“你得承认——每个人都这样承认了——这不幸男子的处境十分悲

惨，在那么多压倒性的证据面前，他全然无力为自己辩护，如果他还打算辩护的话。我想这就是为何公众始终对他抱有同情。不管怎么说，一想到他妻子多半清楚他有罪，正焦虑地期待又恐惧他康复的时刻到来，就觉得这真是糟糕透了——他将要面对紧紧围绕在他身边的质疑、怀疑，也许还有公开指控。”

---

1. 牛津音乐厅（Oxford Music Hall）：伦敦一音乐厅，位于威斯敏斯特区的牛津街和托特纳姆宫路交叉口，建于1861年，1926年被拆除。

# 第二十章
# 不在场证明

“过了将近六周后，医生终于允许病人参与到这场重大的事件中，而此事已让他受苦良久。

“与此同时，在直接或间接因这件谜案遭罪受苦的人中，我认为，最受怜悯、最受到人们发自内心同情的，莫过于经理的长子罗伯特·爱尔兰先生。

“你还记得他是银行的职员吗？嗯，自嫌疑落到他父亲身上那一刻起，他在单位里的处境自然就变得岌岌可危。我想大家都对他很友善。在‘刘易斯·爱尔兰先生抱憾缺席期间’，萨瑟兰·弗伦奇先生被任命为代理经理，他在职权范围内尽其所能，向年轻人表示好意与同情，但在爱尔兰夫人对案件展现出的不同寻常的态度被公之于众后，他悄悄知会代理经理，称他已决定从银行辞职，我想不论是弗伦奇先生还是其他人对此都并不惊讶。

“自然，他拿到的推荐信里极尽溢美之词，人们最后了解到，一等他父亲彻底恢复健康，不必再需要他待在伦敦后，他就会试着去海外找份工作。他曾提及为了军事维护新殖民地治安而组建的新志愿军团。老实说，没人能指责他想把伦敦银行业的人际网全都抛在身后。儿子的态度当然无益于改善他父亲的处境。显而易见，他的家人已经不再希求可怜的经理的清白。

“但他再清白不过了。你肯定记得，在那可怜的男人有能力为自己辩护后，这一事实立刻就昭告于众。而他的自证也相当成功。

“从过去到现在，爱尔兰先生都十分热爱音乐。案发当晚，他坐在俱乐部里，读到一份日报中刊登的女王音乐厅(注)的一场节目通告，格外吸引人。他没穿礼服，但感到一股遏制不住的冲动想要去听一两支动听的曲目，于是信步走到了音乐厅。注意，这一类不在场证明通常是很难证实的，但说来也奇怪，幸运女神这次眷顾了爱尔兰先生，多半是为了弥补她最近向他降下的多次沉重打击。

“他的座位安排出了点问题；售票处把这个位子的票卖给了他，但他却发现它被一位固执的女士误占了，而后者拒绝换位。他不得不求助于管理人员；引座员们不仅记得这件事，还记得引起这场争吵的无辜绅士的五官相貌。

“一等到能为自己辩护，爱尔兰先生就提及了这起冲突及其目击者。目击者们认出了他。必须承认，警方和公众对此一样震惊，他们早都轻易认定，除了普罗维登银行的经理本人之外，/不可能/有其他罪人了。此外，爱尔兰先生是个颇为富裕的人，在联合银行(注)有一大笔存款余额，多年的节俭生活也让他攒下了大量私人财产。

“他只需证明，即便他真的急需5,000英镑——也就是那晚银行保险柜里被取走的金额——他还有大量证券，只要提前一小时知会一声，他就能从里面提出两倍的数额。他的寿险已经缴清，而他的任何一笔债务也不到五英镑。

“在那个灾难性的夜晚，他清楚记得自己让巡夜人别把办公室的门锁上，因为他以为自己回家后可能得写一两封信，但之后他把这事忘得一干二净。听完音乐会后，他在家门外的牛津街上遇到了他儿子，再没想起办公室的事——办公室门已经合上了，看起来并无异常。

“詹姆斯·费尔贝恩曾坚称他在某个时刻听见爱尔兰夫人惊讶地说：‘哎呀，刘易斯，你在这里黑灯瞎火地做什么呢？’但爱尔兰先生全然否认他那时在办公室里。于是，事情很清楚了，詹姆斯·费尔贝恩看

见的经理夫人不过是幻觉。

“爱尔兰先生辞掉了普罗维登银行的经理职务：他和妻子无疑都认为，总的来说，和他们有关的流言蜚语也许是太多了，这对银行没有好处。另外，爱尔兰先生的健康状况也大不如前了。如今，他在锡廷伯恩[注]有一幢漂亮的房子，每天闲暇时摆弄些半吊子的园艺活自娱自乐。而我，独自一人身居伦敦，是除开与这桩谜案有直接联系的众人之外，唯一知道谜团答案的人。我常常想，不知英国普罗维登银行的前任经理对此了解多少。”

角落里的老人沉默片刻。在他刚开始讲故事时，波莉·伯顿小姐就自满地寻思道，自己一定要认真听他总结与本案有关的每一点证据，跟上对方的思路，以便能尝试得出她自己的结论，用自己的睿智聪明击败这瘦骨伶仃的老派人。

她一言不发，因为她得不出结论，这案子让所有人都大惑不解，从舆论开始质疑爱尔兰先生的诚实，到他被证实完全正直、全无疑问为止，本案在每个阶段都让公众惊奇不已。有一两个人曾怀疑爱尔兰夫人才是真正的窃贼，但这观点很快被弃置一边。

爱尔兰夫人不缺钱。窃案发生在六个月前，自那至今没有一张赃款钞票能追溯到她口袋里。此外，既然那晚还有一个人在经理办公室里，那她肯定有个同谋；但如果另外那人是她的同谋，她为何要冒着背叛他的风险，当着詹姆斯·费尔贝恩的面大声说话？她本可以关上灯，让门厅陷于黑暗，这要简单得多。

“你的思路完全错了，”一个尖锐的声音回应波莉的思绪道，“完全错了。如果你打算学习我的归纳法，并提高你的推理能力，你必须得按我的方法来。首先想好一个无可辩驳，确凿无疑的事实。你一定要有一个出发点，而不是在假设的王国里四处乱转。”

“但根本就没有确凿无疑的事实。”她恼火地说。

“你真这样觉得吗？”他安静地说，“在3月25日晚间11点30分前，银行保险柜里被人窃走5,000英镑，你不认为这是确凿无疑的事实吗？”

“对，这就是唯一确定的了——”

“既然保险柜的锁没被撬开，”他静静打断道，“那它一定是用它自己的钥匙打开的，你不认为这是确凿无疑的事实吗？”

“这我知道，”她生气地接过话头，“这就是为什么大家都同意说詹姆斯·费尔贝恩不可能——”

“那么，既然玻璃隔门是从里面锁上的，‘詹姆斯·费尔贝恩不可能……’等等等等，你不认为这是确凿无疑的事实吗？看见她丈夫晕倒在打开的保险柜前之后，爱尔兰夫人亲自开了门，让詹姆斯·费尔贝恩进到他办公室里。这当然是确凿的事实，而任何动过脑子的人还会看到，如果保险柜是用钥匙开的，那开柜子的人一定有拿到钥匙的权限，这也是个确凿事实。”

“但在私人办公室里的那个男人——”

“一点不错！私人办公室里的那个男人。劳驾，列举一下他的特征。”可笑的家伙这般说道，每举一点就打一个他最爱的绳结。“那晚，这个男人也许能在不被经理甚至经理夫人怀疑的情况下拿到保险柜钥匙，而爱尔兰夫人愿意为这男人说一个彻头彻尾的谎言。有多少男人能让一位来自较好中产阶级的英国女性为他作伪证呢？肯定不多！她可能会为自己的丈夫这么做。公众确实是这么以为的。他们从未想到，她也可能为了自己的儿子这么做！”

“她的儿子！”波莉惊呼。

“啊！她是个聪明的女人，”他热切地喊道，“既有勇气，又处事不惊，我想我从没见过能与她比肩的人。她在睡前下楼，想看看最后一班邮差有没有捎信来。她看见她丈夫的办公室房门开了条缝，推开一看，靠一支匆忙点燃的火柴那一闪而逝的亮光，她立刻就意识到有个窃贼正站在打开的保险柜前，而她认出那小偷正是她的儿子。就在那一刻，她听见巡夜人的脚步声朝隔门靠近。没有时间警告她儿子了，她并不知道那玻璃门是锁上的，詹姆斯·费尔贝恩可能会打开电灯，正好看见年轻人在窃取他雇主的保险柜。

“只有一件事能让巡夜人放下心来。只有一个人有权在晚上这个时间还待在办公室里，于是她毫不迟疑地喊出了她丈夫的名字。

“提醒你一句，我坚信，在那个时候，这可怜的女人只想争取点时间，她满心希望自己的儿子还没有来得及在良心上背负如此沉重的罪孽。

“母子之间交流了些什么我们永远也不会知道，但我们知道的是，年轻的恶棍卷着战利品逃跑了，他确信母亲不会背叛他。可怜的女人！她该熬过了怎样的一个晚上啊。但她既聪明又有远见。她知道她丈夫的性格无法接受她的行为。因此，为了将儿子从他父亲的怒火中拯救出来，她选择了唯一的一条路，大胆否认詹姆斯·费尔贝恩的证词。

“当然，她很清楚她丈夫能轻易证明自己的清白，而关于她的流言最糟也不过说她以为对方有罪，于是试图救他。关于她是同谋的指控，爱尔兰夫人相信时间自会洗清。”

“如今，人们早已忘了大部分的细节。警方仍然在追查詹姆斯·费尔贝恩的工作情况和爱尔兰夫人的开支。如你所知，至今还没有一张钞票追溯到她身上。但相对地，有一两张赃款钞票几经周转回到了英格兰。没有人意识到，在国外的小型中介所兑换英国钞票有多容易。货币兑换商巴不得收些英国钞票呢，只要是真钞，他们哪会在乎它是从哪来的

呢？等过了一两周，兑换商先生根本说不清谁给了他哪张纸币。”

“你瞧，年轻的罗伯特·爱尔兰远走异乡，他有一天会赚笔大钱回来。这是他的照片。这是他母亲——是个聪明的女人，是不是？”

波莉还没来得及回答，他就离开了。她真是从没见过有谁能这么快地穿过屋子。但他总是在身后留下些有趣的痕迹：一根从头到尾打满了绳结的细绳和几张照片。

---

1. 女王音乐厅（Queen’s Hall）：伦敦一音乐厅，位于威斯敏斯特区朗豪坊。建于1893年，1941年在伦敦闪击战中遭燃烧弹击毁。
2. 联合银行（Union Bank）：全称为伦敦联合银行（The Union Bank of London），创立于1839年，1918年被并入英格兰国民地方银行（National Provincial Bank of England）。
3. 锡廷伯恩（Sittingbourne）：英国一工业城镇，位于英格兰肯特郡，距伦敦45英里。

# 第二十一章
# 都柏林谜案

“我一直觉得在我读过的案件记录里，伪造遗嘱的那一件差不多是最有意思的之一。”那天，角落里的老人说。他之前沉默片刻，若有所思地翻阅袖珍笔记本里的一叠小照片。波莉猜测其中几张很快就会被摆到她面前给她看——她没过多久就等到了。

“这是老布鲁克斯，”他指着其中一张照片说，“人称‘家财万贯布鲁克斯’，这两个是他儿子，珀西瓦尔和默里。这是桩古怪的案子，是不是？个人来讲，警方会完全摸不着头脑，我一点儿也不惊讶。如果十分可敬的警察部门里有谁的智力能和那伪造遗嘱的聪明作者比肩，我国就没什么破不了的案子了。”

“这就是为什么我总试图说动你，用你的深刻远见和智慧帮帮我们可怜而蒙昧的警方。”波莉露出个微笑说。

“我知道，”他温和地说，“你这样做再善良不过了，但我只是个门外汉。罪案只有在类似一场漂亮棋局时才会引起我的兴趣：错综复杂的棋步都指向一个最终解答，它将将死对手——即我国警方。得承认，在都柏林谜案里，当地聪明的警方彻底被将死了。”

“一点不错。”

“公众也一样。实际上，那座城市里发生了两件让警方迷茫不解的案件：帕特里克·韦瑟德律师遇害一案，以及‘家财万贯布鲁克斯’遗嘱遭伪造一案。爱尔兰没有多少百万富翁，无怪乎老布鲁克斯成了名人，毕竟他的公司——我记得是做培根腌制的——据说市值两百万英镑还不

止。

“他的幼子默里是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优雅青年，更是他父亲的掌上明珠，也是都柏林上流社会的宠儿。他相貌出众，舞技精湛，骑术高超，是爱尔兰婚姻市场上公认的‘理想夫婿’，许多贵族气派十足的高傲家庭都对这位百万富翁最爱的儿子热情地敞开大门。

“当然，长子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将会继承老人的大部分财产，他对公司的控股权可能也会比幼子更大。他的相貌同样出众，比他幼弟更为帅气，骑术、舞技、谈吐无一不精，但早在多年以前，有着待嫁闺女的妈妈们就彻底放弃了让珀斯瓦尔成为自家女婿的希望。这位年轻人对梅茜·福蒂斯丘的痴恋由来已久，人尽皆知，浇灭了他人的一切希望；福蒂斯丘女士的魅力不容置疑，但家世渊源却令人生疑，她狂烈艳丽的舞姿曾在伦敦和都柏林的杂耍戏院掀起一阵轩然大波。

“人们认为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多半不会与梅茜·福蒂斯丘成婚。老布鲁克斯对自己的财产有完全的处置权，如果珀西瓦尔将一位不受欢迎的妻子迎进菲茨威廉街那恢弘华丽的宅子，他可是会吃大亏的。

“前情就是这些，”角落里的老人接着说，“一天早上，都柏林市民得知了一个令人极为遗憾而惊愕的消息：患疾不过数小时后，老布鲁克斯在家中暴病而亡。起初，众人以为他是中风发作；他逝世于2月1日晚间，但就在那天早些时候，他仍和往日一样精神矍铄。

“2月2日早上是个‘多事之晨’，早报向读者们通报了以上的噩耗，同时发布了一条更惊人的消息，这条消息之后被证明是一系列耸人听闻事件的序曲，此种轰动在平静祥和的都柏林已经多年未曾发生过了。就在都柏林头号百万富翁去世的同一天下午5点钟时，他的事务律师帕特里克·韦瑟德先生在凤凰公园[注]遭人杀害，而他当时从家里出发，正是要去菲茨威廉街拜访他的客户。

“帕特里克·韦瑟德人缘极好，和大伙儿都很谈得来，他神秘而悲剧的死亡令整个都柏林陷入了惊惶沮丧之中。律师年已花甲，后脑遭到棍状物重击，被人勒死，随即被洗劫一空——因为警方很快从韦瑟德家中了解到，他在当天下午2点离开家时，随身携带手表和袖珍笔记本，无疑也带了钱，但死者身上并无以上任何一样东西。

“验尸的结论是，这是一桩由某个或几个不明人士实行的蓄意谋杀案。

“但都柏林的轰动事件并未就此完结。‘家财万贯布鲁克斯’的葬礼盛大而隆重，他的遗嘱由其长子及唯一遗嘱执行人珀西瓦尔·戈登·布鲁克斯进行认证（他的公司和个人财产总值约250万英镑）。当珀西瓦尔忙着追求芭蕾舞女和杂耍戏院明星时，幼子默里将人生最美好的年华献给了自己的父亲，朋友般地陪伴他——于是他成了他父亲的心头宝，这点人尽皆知——但他只得到了一年300镑的微薄津贴，至于都柏林布氏父子培根加工厂这家大公司，则和他全无干系。

“很明显，布氏公馆里出了什么变故，但公众和都柏林上流社会都百思不得其解。年迈的母亲和初入社交场的羞涩小姐们已经思忖起法子来，好在下个季度若无其事地疏远年轻的默里·布鲁克斯；眨眼间，他已成了婚姻市场上无可救药的‘赔钱货’。这一系列耸人听闻的事件最终以一桩惊天丑闻终结，在接下来的三个月里为都柏林每一间会客室提供了八卦谈资。

“事情是这样：默里·布鲁克斯先生要求对他父亲在1891年立下的一份遗嘱做遗嘱认证；他声称在他父亲逝世当日立下、并由他长兄作为唯一执行人检验的那份遗嘱没有法律效力，因为那是伪造的。”

---

1. 凤凰公园（Phoenix Park）：爱尔兰都柏林的一座城市公园，位于市中心以西2—4 km，利菲河以北。其面积达707公顷（1,750英亩），为欧洲最大公园之一。落成于1662年。

# 第二十二章
# 伪造品

“这桩案件不同寻常，与它相关的事实全都诡异至极，令所有人都大惑不解。我之前告诉过你，布鲁克斯先生所有的朋友都不太能理解，为何老人会彻底取消他爱子的继承权。

“你瞧，珀西瓦尔一向是老头子的眼中钉。在老猪肉贩子看来，赛马、赌博、逛戏院、看杂耍剧，这些都是致命的罪过，但他儿子却天天犯戒；菲茨威廉街上所有的住户都能证明，这对父子因后者的赌债和赌马债经常发生激烈争吵。许多人断言，布鲁克斯宁可把钱全留给慈善机构，也不会任其糟蹋在戏院舞台的红人身上。

“案件的听证会在初秋举行。在此期间，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和他在赛马场结交的狐朋狗友断了来往，在菲茨威廉街公馆住了下来，拿出他以前扔在花天酒地里的精力和深思熟虑，没找经理帮忙，独自经营起他父亲的生意。

“默里从老宅里搬了出去，这地方无疑令他触景生情，回忆太过痛苦而刻骨铭心。他寄宿在一位威尔逊·希伯特先生家中，后者是已故的帕特里克·韦瑟德律师的合伙人。希伯特一家朴实寡言，住在基尔肯尼街的一幢逼仄小屋里。可怜的默里原本住在他父亲公馆里，卧室豪华舒适，而今却要囿于狭小陋室中，以粗茶淡饭将就；尽管他仍陷于悲恸之中，这落差无疑令他愤恨不已。

“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如今的年收入有十万还不止，却严格遵守他父亲的遗嘱，一年只给他弟弟微不足道的300英镑，引得人们对他大加指

责，毕竟这点钱真只抵得上他丰盛晚餐里的一点残羹。

“因此，质疑遗嘱一案的结果受到了热切的关注和期待。与此同时，警方原本在帕特里克·韦瑟德先生遇害一事上并无回避，此时突然古怪地缄默起来。他们闭口不言的反应在公众心中引发了一阵不安，直到某天，《爱尔兰时报》[注]刊发了以下这篇非同寻常的费解文字：

“‘据不可置疑的权威来源透露，我市备受尊敬的市民韦瑟德先生惨遭谋害一案将有出人意料的新进展。事实上，警方正徒劳地试图将此事保密：他们已掌握一条会引发轰动的重要线索，只等最近一场知名的遗嘱检验诉讼得出结果，就将实施逮捕。’

“都柏林大众蜂拥来到法庭，旁听这件重大遗嘱案中的争端。我自己则是特意去了一趟都柏林。一挤进水泄不通的法庭，我就打量起这出戏剧的诸位演员，准备以观众的身份好好欣赏。庭上有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和他弟弟默里这两位诉讼当事人，两人都相貌出众，穿着得体，正与各自的律师聊个不停，竭力让自己显得对诉讼结果全然自信，毫不担心。珀西瓦尔·布鲁克斯的律师是亨利·奥兰莫尔，那位声名显赫的爱尔兰籍英国王室法律顾问；为默里辩护的则是威尔逊·希伯特之子沃尔特·希伯特，一位事业蒸蒸日上的年轻出庭律师。

“默里要求对布鲁克斯先生1891年立下的遗嘱做遗嘱认证，当时后者身患重病，几近病危。这份遗嘱一直由死者的事务律师韦瑟德先生和希伯特先生保管，根据遗嘱，布鲁克斯先生的私人财产由两个儿子平分，但他的公司则全权托付给幼子，同时每年向珀西瓦尔支付2,000英镑。所以你瞧，如果第二份遗嘱被证明无效，对默里·布鲁克斯是大有好处的。

“老希伯特先生教子有方，沃尔特·希伯特的开场白构思极为巧妙。他说，他将代表他的当事人向众人证明，1908年2月1日立下的遗嘱绝不可能出自已故的布鲁克斯先生之手，因为他的打算众所周知，而遗嘱的

内容却全然相悖；而如果布鲁克斯先生在那一天确实立下了新的遗嘱，那它显然/并非/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先生认证的那一份，因为那份遗嘱从头至尾都是个伪造品。沃尔特·希伯特先生计划传唤数位证人来为这几点作证。

“另一方面，王室法律顾问亨利·奥兰莫尔先生礼貌而高明地回道，他也有数位证人，可证明布鲁克斯先生那天确实立下了一份遗嘱，而不论他过去是如何打算的，在去世那天他无疑是改了想法，因为珀西瓦尔·布鲁克斯认证的那份遗嘱是在他死后从他枕头底下发现的，上面有本人签名和见证人的联署签字，合乎规矩，完全合法。

“接着，一场严肃认真的论战开始了。双方传唤了不少证人，证词的分量或重或轻——主要是轻。但人们的兴趣主要集中在外表平凡无奇的约翰·奥尼尔身上，他是菲茨威廉宅的管家，已为布鲁克斯先生一家效力三十载。

“‘我正在收拾早饭的餐具和残羹，’约翰说，‘这时我听到老爷的声音从边上的书房里传来。我的天，他真是气坏了！我听到“羞耻”、“恶棍”、“骗子”和“芭蕾舞演员”这几个词，还有其他一两个被用来评价某位女性的脏字，我不愿在此复述。一开始我没太注意，因为我经常听见可怜的老爷和珀西瓦尔先生起口角，早已习惯了。于是我拿着早饭什物下了楼；但我才刚开始清洗银质餐具，书房的铃就响个不停，我听见珀西瓦尔先生在走廊里喊：“约翰！快！立刻去叫马利根医生来，老爷身体不舒服！派个下手去，你上来帮我把布鲁克斯先生抬到床上。”

“‘我派了个马夫去叫医生，’约翰续道，他显然十分爱戴他家可怜的老爷，忆及此事仍有些情绪不稳，‘自己上楼去查看布鲁克斯先生，只见他躺在书房地上，脑袋倚在珀西瓦尔先生臂弯里。“我父亲晕过去了，”少爷说，“趁马利根医生还没来，帮我把他抬到他屋里去。”’

“‘珀西瓦尔先生脸色苍白，十分沮丧，这也是自然的；待我们把老

爷搬上床后，我问他，我该不该把这消息告诉默里先生——他一个小时前去公司了。但还没等珀西瓦尔先生给我答复，医生就到了。我觉得我能看见死亡清楚地写在老爷脸上。一个钟头后，我领医生出门时，他告诉我他马上回来，我就知道老爷气数将尽了。

“‘一两分钟后，布鲁克斯先生摇铃叫我。他让我立刻把韦瑟德先生找来，如果韦瑟德先生来不了就找希伯特先生。“我活不了几个钟头了，约翰，”他对我说，“我心碎了，医生说我心脏裂了。人就不该结婚生子，约翰，孩子们迟早会让他心碎的。”我难过地说不出话来，但我立刻找来了韦瑟德先生，他大约是在那天下午3点到的。

“‘他和老爷待了一个小时左右，随后把我叫进去，韦瑟德先生对我说，布鲁克斯先生希望我和另一个佣人见证他签署他床头桌上的一份文件。我找来男仆总管帕特·穆尼，布鲁克斯先生当着我俩的面在那份文件最底下签上了他的名字。之后，韦瑟德先生把笔给我，让我写下自己的名字，作为联署人，又让帕特·穆尼也做了一样的事。再之后，他告诉说我俩可以离开了。’

“老管家又接着说，第二天，殡仪员来到他已故老爷的屋里抬走死者时，在他枕头底下发现了一份文件，当时他也在场。约翰·奥尼尔认出这就是前一天他签过字的文件，于是将它拿去交到了珀西瓦尔先生的手上。

“当被沃尔特·希伯特先生问及时，约翰肯定地断言称，他一从殡仪员手里接过文件，就直接去了珀西瓦尔先生屋里。

“‘他正一个人待着，’约翰说，‘我把文件给他。他就瞥了一眼，我觉得他看上去特别吃惊，但什么也没说，我立刻就离开了。’

“‘你刚才说你认出这就是你前一天目睹你家老爷签了字的那份文件，那你具体是怎么看出它就是同一份文件的呢？’在听众屏息以待的

关注下，希伯特先生问道。我细细端详起证人的神情来。

“‘在我看来，它完全就是同一份文件。’约翰有些语焉不详地说。

“‘那你浏览内容了吗？’

“‘没有，先生，当然没有。’

“‘你前一天看了内容吗？’

“‘没有，先生，我只看了我家老爷的签名。’

“‘那你只是因为文件/长得/一样，才觉得它是同一份的吗？’

“‘它看上去就是同一个东西，先生。’约翰固执地坚称道。

“你瞧，”角落里的老人热切地向前倾身，倚在狭窄的大理石桌上，续道，“默里·布鲁克斯的律师提出的论点是，布鲁克斯先生立了一份遗嘱，出于某种原因将它藏在了枕头底下，遗嘱经由约翰·奥尼尔落入了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先生之手，后者将其损毁，伪造了一份新的作为替代，新遗嘱将布鲁克斯先生的数百万财产都划到了珀西瓦尔自己名下。这是一项极为严重和大胆的指控，尽管被指控的绅士年少轻狂时放荡不羁，但他仍是爱尔兰上流社会中的一位显赫要人。”

“在场众人都被这指控惊呆了，从我听到的四周传来的窃窃私语来看，公众对于默里·布鲁克斯先生向他兄长发起的指控至少并未抱支持态度。

“但约翰·奥尼尔的证词还没讲完，沃尔特·希伯特先生也还留了最后一手。他拿出了珀西瓦尔·布鲁克斯认证过的那份遗嘱，并问约翰·奥尼尔，他能否再次认出这份文件。

“‘当然，先生，’约翰毫不迟疑地说，‘这就是殡仪员从我家老爷枕

头底下找到的那份，我立刻就把它拿到珀西瓦尔先生屋里去了。’

“文件随即被展开置于证人面前。

“‘现在，奥尼尔先生，请告诉我，这是你的签名吗？’

“约翰端详它片刻，说：‘稍等，先生。’他随即拿出一副眼镜，小心戴上调整好，再次审视文件。然后他若有所思地摇摇头。

“‘它看上去不太像我的笔迹，先生。’他最后开口。‘就是说，’他进一步解释道，‘它看上去确实像我的字，但我觉得这不是我写的。’

“那时，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先生脸上的表情，”角落里的老人轻声地说下去，“立刻就让我明白了整场争论的来龙去脉，明白了布鲁克斯先生的病症和遗嘱是怎么回事。——没错！它更让我明白了帕特里克·韦瑟德遇害的真相。

“只有一件事让我奇怪，那就是双方律师明明都博学多闻，怎么都没像我一样抓住这一线索，而是接着花了近一周论辩、争执不休，来回盘问证词细节，直到得出一开始就无可避免的结论，即，遗嘱/确实是/伪造品——而且是一份粗制滥造、愚蠢之极的伪造品，因为两位联署人，约翰·奥尼尔和帕特·穆尼，都坚称签名并非出自他们本人之手。伪造者只有老布鲁克斯先生的签名模仿得比较成功。

“有一件颇有意思的事情是，律师韦瑟德先生无疑意识到布鲁克斯先生已经活不长了，于是没像往常那样草拟出他所珍视的繁琐复杂的正式法律文书，而是用了普通的印刷表格来填写他委托人的遗嘱。这种表格随便哪家文具店都能买到，无疑也帮伪造者更快地做成了假遗嘱。

“自然，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先生断然否认了对他的严重指控。他承认，管家在他父亲死后第二天早上把文件拿给了他，而他瞥了一眼后，发现那是他父亲的遗嘱，也确实感到十分惊讶。但他坚称，遗嘱的内容

一点儿也不让他吃惊，因为他本人很清楚立遗嘱人的打算，不过他以为他父亲把遗嘱交由韦瑟德先生保管了，毕竟他父亲的一切事务都由后者帮忙打理。

“‘我就草草瞄了一眼签名，’最后，他用完全冷静清晰的嗓音说，‘你们必须明白，我完全没想过那可能是个赝品，而我父亲的签名确实模仿得十分相似，如果它真不是他本人签字的话——我对此还并不完全信服。至于两位联署见证人的签字，我觉得我以前从没见过。我把文件拿给了经常帮我处理公务的巴克斯顿先生和莫德先生，他们向我保证说遗嘱的格式内容完全没问题。’

“当被问及为何不将遗嘱交付给父亲的事务律师保管时，他回答道：

“‘理由很简单，就在遗嘱交到我手里的半个小时前，我得知帕特里克·韦瑟德先生已在前一晚遇害了，而我自己并不认识初级合伙人希伯特先生。’

“之后，为了走完流程，庭上就死者签名一事听取了许多专家证词。但这些证词都意见一致，只是再次为已知结论提供了确证：1908年2月1日的遗嘱是一份伪造品，因此法庭同意默里·布鲁克斯先生的要求，认定1891年立下的遗嘱有效，根据这份遗嘱，默里先生是唯一遗嘱执行人。”

---

1. 《爱尔兰时报》（Irish Times）：爱尔兰主流日报，1859年由劳伦斯·诺克斯（Major Lawrence E. Knox）创刊，总部位于首都都柏林。

# 第二十三章
# 难忘之日

“两天后，警方申请逮捕令，以伪造罪的罪名拘捕珀西瓦尔·布鲁克斯。

“检察官提起公诉后，布鲁克斯先生再次由颇有威望的王室法律顾问奥兰莫尔先生进行辩护。在1908年10月的那个难忘之日，布鲁克斯先生站上了被告席，他的许多朋友无疑对这场景还记忆犹新。这位百万富翁之子在旧遗嘱的规定下，仍拥有一笔相当可观的财产；他情绪十分冷静，像是清楚自己清白无辜，且不能理解为何正义偶尔会缺席。

“与布鲁克斯先生的临终时刻和那份伪造遗嘱有关的证词又在庭上重新过了一遍。公诉方的主张是，伪造的遗嘱只对被告一人有利，将其他人全数排除在外，很显然，只有假遗嘱的受益人才有伪造它的动机。

“珀西瓦尔·布鲁克斯脸色苍白，爱尔兰式深邃迷人的双眼间眉头紧蹙，聆听公诉方列举出大量对他不利的证据。

“他时而和奥兰莫尔先生简短商讨几句，后者看上去泰然自若。你有没有见过奥兰莫尔在庭上的样子？他是个值得让狄更斯动笔刻画的角色。他的口音浓重，胖乎乎的脸庞上胡子剃得一根不留，一双大手偶尔有些不干净，经常让讽刺漫画家忍俊不禁。在那场令人难忘的法庭质询中，人们很快意识到，他主要指望通过两个关键点来让法庭判他的当事人无罪，于是他穷极所有辩护技巧来让这两点显得尽可能有说服力。

“第一点是时间。面对奥兰莫尔的盘问，约翰·奥尼尔毫不犹疑地说，他在早上11点时将遗嘱交给了珀西瓦尔先生。于是，颇有威望的王

室法律顾问传唤了两位证人，他们就是那之后立刻从被告手里收下遗嘱的两位律师。巴克斯顿先生是国王街一位知名的事务律师，他肯定地说，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先生在11点45分时到了他的办公室，他手下的两位职员也作了旁证。奥兰莫尔先生认为，布鲁克斯先生/不可能/在45分钟里找到一家文具店，买一份遗嘱表格，并模仿韦瑟德先生、他父亲、约翰·奥尼尔和帕特·穆尼的签名。

“在详细计划、安排并排演过的情况下，费了很大的功夫后，这样的事情有可能成功做到，但若是临时起意，此事便完全不可能。

“法官有些犹豫。颇有威望的王室法律顾问只是动摇了他对疑犯有罪的看法，但还没有完全打消这种见解。但这位奥兰莫尔像个剧作家一般，将最后一个关键点留到了大戏落幕前。

“他仔细注意法官脸上每一丝表情，猜测他的当事人还未彻底安全，这时才传唤最后两位证人。

“其中之一是玛丽·沙利文，她是菲茨威廉宅的一位女仆。2月1日下午4点15分时，按照护士的吩咐，厨师差她拿点热水上楼送到老爷屋里去。她正要敲门时，韦瑟德先生从屋里走了出来。玛丽端着托盘停下脚步，韦瑟德先生转过身，在门口颇为大声地说：‘好了，别苦恼了，别心焦，试着冷静一下。你的遗嘱在我口袋里安全得很，除了你自己，没人能改里面的一个字，也不可能直接偷天换日。’

“当然啦，女仆的证词是否能在法律上被接受是个很棘手的问题。你瞧，她复述的话出自一个死人之口，而这句话的说话对象也已经死了。无疑，有很多有力证据对珀西瓦尔·布鲁克斯不利，因此玛丽·沙利文的证词没什么用。但就如我之前说的，法官对疑犯的怀疑已经严重动摇，因此奥兰莫尔先生使出最后的杀手锏，彻底打消了他的疑虑。

“马利根医生被奥兰莫尔先生请上了证人席。作为医者，他的权威

性无可怀疑，事实上，他绝对是都柏林医疗领域的领头人。他的话证实了玛丽·沙利文的证词。他在4点30分时走进布鲁克斯先生的卧室，从后者那里得知他的律师刚刚离开。

“布鲁克斯先生尽管十分虚弱，但显然更冷静从容了。他心脏病突发，命不久矣，马利根医生预见到丧钟已近。但他仍留有神智，吃力地轻声喃喃道：‘我现在安心多了，医生——遗嘱立好了——韦瑟德已经——他已经把它收进口袋——它在那儿很安全——不会落入那个——’但他的话到嘴边就断了，之后再也没说什么。死前，他见到了自己的两个儿子，但几乎没认出他们来，甚至没看向他们。

“你瞧，”角落里的老人总结道，“这样你就明白，控方必定是要败诉的。奥兰莫尔证明了这一起诉站不住脚。确实，遗嘱是伪造的，假遗嘱只对珀西瓦尔·布鲁克斯一人有利，是为了令他受益而伪造的。就我所知，他是否知道甚至参与了遗嘱的伪造，这点从未被证实，甚至都无人暗示其可能性，但各种不容反驳的证据指出，至少就伪造遗嘱这一行为本身而言，他是清白无辜的。你得明白，马利根医生的证词毫无漏洞。玛丽·沙利文的证词也同样有力。

“两位证人发誓称，当韦瑟德先生在4点15分离开菲茨威廉宅时，他保管着老布鲁克斯的遗嘱。下午5点，律师被人发现死于凤凰公园。从4点15分到晚上8点间，珀西瓦尔·布鲁克斯一步也没有离开家门——这一点由奥兰莫尔在之后完全证实了，无可置疑。鉴于从老布鲁克斯枕头下找到的遗嘱是伪造的，那么韦瑟德先生揣在口袋里带走的那份真遗嘱去哪儿了呢？”

“当然是被偷了，”波莉说，“犯人是谋害并洗劫了他的凶手。它对他们来说可能一文不值，但他们自然会将它毁坏，以免它成为对他们不利的证据。”

“那你认为这不过是个巧合了？”他激动地问。

“什么？”

“就在韦瑟德先生口袋里揣着遗嘱时，他被谋杀并洗劫了，与此同时，一份伪造的遗嘱顶替了真遗嘱？”

“如果这/真的/是一场巧合，那倒确实非常古怪。”她沉吟道。

“非常古怪，”他用辛辣的讥嘲语气重复道，一边用瘦削的十指紧张地摆弄着照例必有的细绳，“确实非常古怪。好好想想整件事。有个老人十分富有，他有两个儿子，其中一个他喜欢得不得了，另一个只会和他吵。一天，两人又吵了一架，但比以前的争吵更激烈，更严重，结果导致心碎的父亲中风发作，真的因为心脏破裂而亡。在那之后他修改了遗嘱，随后，一份完成了认证的遗嘱最终被证实是赝品。”

“所有人——警方，媒体，还有公众——立刻得出结论，鉴于珀西瓦尔·布鲁克斯能从伪造遗嘱中受益，他必然就是伪造者。”

“去找能从罪案中受益的人，这是你自己的信条。”女孩争辩道。

“麻烦你再说一遍？”

“珀西瓦尔·布鲁克斯一共能拿到两百万英镑呢。”

“我看你说得不太对。他根本拿不到那么多。他得到的还不及他弟弟继承的财产的一半。”

“嗯，没错，但这是上一份遗嘱的内容，可——”

“可伪造的遗嘱做工太过粗糙，签名模仿得毫不用心，必然会被看出是赝品。你就没意识到/这一点/吗？”

“是，但是——”

“没有但是，”他打断道，“打一开始，这案子在我看来就再清楚不过了。和老人争吵导致他心碎的，并非与他长期不和的长子，而是他极为溺爱信赖的次子。你难道不记得了吗，约翰·奥尼尔听到了‘骗子’和‘虚伪’这些词？珀西瓦尔·布鲁克斯从未欺骗过他父亲。他的罪过都摆在明面上了。默里一直过着低调的生活，迎合讨好他父亲，直到他和多数伪君子一样，终于露出了马脚。谁知道老布鲁克斯是突然得知了他欠下的哪一笔丢人的赌债，才引发了最后那场致命的争执？

“你还记得，是珀西瓦尔留在他父亲身边，将他抬到卧室。在那个漫长而痛苦的日子里，在他父亲奄奄一息时，默里在哪儿呢？——这个备受宠爱的儿子，这个老人的心头宝在哪儿呢？你从未听到有人提及他那天在场。但他清楚自己彻底惹火了他父亲，对方肯定会取消他的继承权。他知道已经有人去叫韦瑟德先生了，也知道韦瑟德4点刚过就离开了他们家。

“这个人就聪明在这儿。他等到韦瑟德，用棍子击中他后脑，但没法让遗嘱彻底消失。虽然可能性很微小，但也许还有其他证人知道布鲁克斯先生新立了一份遗嘱，对方可能是韦瑟德先生的合伙人，他手底下的职员，或是宅子里某位深受信赖的佣人。因此在老人死后，必须要能找到/一份/遗嘱。

“默里·布鲁克斯并非伪造专家，要成为那样的专家需要经过多年的训练。他自己伪造的遗嘱肯定会被识破——没错，就是这点，肯定会被识破。赝品的真假很明显——就让它明显，这样它就会被识破，被认定为伪造品，于是1891年的原始遗嘱就会生效，而它对年轻的恶棍十分有利。默里到底是因为格外谨慎还是鬼迷心窍，才将伪造遗嘱的条目拟得如此明显地倾向珀西瓦尔呢？这就不得而知了。

“不管怎么说，在这桩设计巧妙的案件里，这是最聪明的一着。要计划这件恶行很费功夫，但要实施起来就很简单了。他有好几个小时的空闲时间来完成。之后，在晚上把文件塞到死者枕头底下是件轻而易举

的事。对默里·布鲁克斯这种人来说，亵渎死者一点也不会让他胆寒。这出戏剩下的部分你已经知道了——”

“可珀西瓦尔·布鲁克斯呢？”

“陪审团的裁决是‘无罪’。没有证据对他不利。”

“那钱呢？那无赖总不会现在还在享用这笔财富吧？”

“不。他享用了一段时间，但在大约三个月前死了，还忘了立份遗嘱以防万一，因此他哥哥珀西瓦尔最后还是拿到了公司。如果你哪天要去都柏林，我推荐你点一些布氏培根。它味道很不错。”

# 第二十四章
# 前所未有的暴行

“你喜欢海边吗？”吃完午餐后，角落里的老人问她，“我说的不是奥斯坦德[注]或特鲁维尔[注]的海滨，而是朴实无华的英国海岸，那里有黑人歌手，花了三个先令来玩的短途游客，还有配备家具的公寓，价格昂贵，但环境肮脏，公寓里的大厅煤气灯要收费，周日一先令，其余六天每天六便士。你喜欢这种海边吗？”

“我更偏爱乡村风光。”

“啊！也许它确实更好。个人来讲，仅有一次，我曾倾心于我国的一个海滨胜地，为时一周，那次爱德华·斯金纳被控犯下了‘布赖顿暴行’，在地方法庭受审。我不知道你是否记得布赖顿[注]历史上那难忘的一天；之所以难忘是因为，这座优雅的城镇向来多消遣而少谜团，但在那一天，城里最有名望的居民之一弗朗西斯·莫顿先生消失了。没错！像杂耍戏院里的隐身女郎一样，消失得一干二净。他很富有，有一栋不错的房子，有仆人，有妻儿。然而他消失了，真真切切，绝非戏言。

“弗朗西斯·莫顿先生和他妻子住在布赖顿肯普敦[注]一头，萨塞克斯广场的一栋大房子里。夫人因十足的美国佬派头、好办大排场的晚宴和从巴黎买来的漂亮礼服而远近闻名。她是美国诸多百万富翁中某一位的女儿（我记得她父亲是个芝加哥的猪肉商），这群富翁将女儿养大，倒是为英国绅士们培养了有钱的妻子，给他们提供了方便；她数年前与弗朗西斯·莫顿先生成婚，给对方带来了25万英镑，只因为自己爱上了他。他相貌既不出众，家世也并不显赫，事实上，他是那种浑身上下都写满“城里人”的家伙。

“这位绅士作息时间稳定，每天早上去伦敦上班，下午乘火车回家——车上全是和他一样下班的丈夫们。他的作息万年不变，以至于在3月17日周三，当苏塞克斯广场宅的佣人们发现老爷没回家吃晚饭时，一个个都说长道短了起来。管家黑尔斯称，太太看着有些焦虑，没吃多少东西。夜渐渐深了，但莫顿先生还不出现。到了9点，年轻的男仆被遣去车站询问当日下午是否有人见过他家老爷，还是说——老天保佑——那条线路上是否出了什么车祸。年轻人问了两三个行李员、书报亭的小工和售票员，所有人都说莫顿先生白天没去伦敦，没人在车站附近见到过他，那条线路上的来回车次都好好的，没出意外。

但随着第一班邮差的敲门声响起，18日的清晨到来了，莫顿先生仍然不见踪影，也没有任何关于他的消息。莫顿夫人无疑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面色变得憔悴不堪，她丈夫的办公室在坎农街(注)的大楼，于是她给那里的门房发了封电报。一小时后她收到回复：‘昨日整日未见莫顿先生，今日仍不在。’到了下午，全布赖顿的人都知道了有位市民神秘失踪，不知现在还在不在市里。

“两天过去，又两天过去，还是不见莫顿先生踪影。警方已经竭尽所能。这位绅士在布赖顿极为知名——因他已在此处定居两年——因此，警方没花多大功夫就确定他并未离开这座城市，因为自17日早间至今，没有一个人在车站见到过他。城里掀起一阵小小的波澜。一开始，报纸对这事的态度还带着些玩笑的意味，“莫顿先生去哪了？”这样的标题常出现在宣传晚报的广告牌上。但在三天过后，这位值得敬重的布赖顿市民仍不知所踪，而莫顿太太一天比一天憔悴心忧，轻微的激动情绪转变为了焦虑。

“一些模糊的线索指向了暴力犯罪。有消息透露，这位先生在失踪当天带着一大笔钱。也有些含糊的谣言提到一起丑闻，和莫顿夫人过去的经历不无干系，她因焦心自己丈夫的安危，不得已向负责本案的警督袒露了这段历史。

“周六，晚报上刊发了这样一条新闻：

“‘根据线报，警方于今日强行进入了国王街上拉塞尔高级公寓里的一个房间，在那里，他们发现了我市备受尊敬的失踪市民，弗朗西斯·莫顿先生，后者自17日周三起便被抢劫并锁在这间屋子里。被发现时，他因极度营养不足而奄奄一息。他被人以绳索绑在一把扶手椅中，一条厚羊毛披巾围住了他的嘴。在没有食物、空气稀薄的情况下，这位不幸的绅士捱过了长达四日的关押，堪称奇迹。

“‘他已被送回位于苏塞克斯广场的住所，我们很高兴地告诉读者，为他看病的梅利什医生称，病人已经脱离生命危险，只要悉心照料，好生休养，他很快就能恢复健康。

“‘与此同时，本报读者将欣慰地了解到，我市警方以一贯的敏锐与行动力，已经确定了犯下这桩前所未闻的暴行的恶棍的身份和下落。’”

---

1. 奥斯坦德（Ostend）：位于比利时西佛兰德省的一座海滨城市。
2. 特鲁维尔（Trouville）：全称为滨海特鲁维尔（Trouville-sur-Mer），法国卡尔瓦多斯省的一个市镇。
3. 布赖顿（Brighton）：英国英格兰东萨塞克斯郡的一处海滨胜地，位于英国南部海岸。
4. 肯普敦（Kemp Town）：位于布赖顿东部的一片社区。
5. 坎农街（Cannon Street）：英国伦敦一重要商业街道。

# 第二十五章
# 嫌犯

“我真的不清楚，”角落里的老人和蔼续道，“这件案子一开始是怎么引起了我的兴趣。它的确没什么不同寻常的，也不神秘，但我还是去了一趟布赖顿，因为我觉得，犯人在抢劫后反常地袭击了受害人，这背后无疑藏着更深更微妙的秘密。”

“我必须告诉你，警方掌握了一条线索，且允许各方随意宣传这点。他们轻而易举地确定了拉塞尔公寓里那个房间的租客身份。他名为爱德华·斯金纳，在约两周前租下了房间，但看起来，就在莫顿先生神秘失踪的那天，他正好从市里离开了两三天。莫顿先生是在20号被找到的，36个小时后，公众欣慰地得知，爱德华·斯金纳已在伦敦被追捕捉拿归案，他被指控劫走了弗朗西斯·莫顿先生的10000英镑，并对后者进行了人身伤害。

“而在弗朗西斯·莫顿先生做出拒绝起诉这一惊人的宣告后，这件本就令人大惑不解的案子又一次引起轰动。

“自然，财政部接手了本案，并以证人身份传唤莫顿先生，因此这位绅士没能通过拒绝起诉捞到什么好——如果他是想息事宁人，或是受到某种形式的威胁被迫噤声的话——反而只让公众愈发好奇，也让这件谜案更加轰动。

“你瞧，就是这些原因让我产生了兴趣，在5月23日去布赖顿围观嫌犯爱德华·斯金纳受审。我得说，他这人看起来十分普通。金发，翘鼻子，面色红润，头顶有点秃，他看起来也十足像是个富裕乏味的‘城市

绅士’。

“我快速扫了一眼到场的证人，坐在著名的公诉律师雷金纳德·佩皮斯先生边上的女子俊俏时髦，我猜那就是莫顿夫人。

“庭上旁听者众多，我听见女士们低声耳语，讨论莫顿夫人的长裙有多好看，她那顶阔边帽价值几何，她的钻戒多么华美。

“就如何在拉塞尔公寓找到莫顿先生，并在伦敦朗廷酒店[注]逮捕斯金纳这两件事，警方出示了所有相关证据。看上去，嫌犯对于自己被控犯罪一事感到无比惊讶，他声称，尽管自己和弗朗西斯·莫顿先生在公务上略有来往，但私下里全无交集。

“‘疑犯宣称，’巴克尔督察接着说，‘他甚至不知道莫顿先生住在布赖顿，但我现在将在法官阁下面前呈上证据，证实在莫顿先生遇袭当天早上9点30分，疑犯被目击到和受害人在一起。’

“在马修·奎勒先生的反复讯问下，警督承认，疑犯只说过他不知道莫顿先生/住在/布赖顿——他从未否认自己曾在那儿见过他。

“警方所说的证人，或说证人们，是与莫顿先生有过一面之缘的两位布赖顿商人，他们在17日早间看到他和被告走在一起。

“奎勒先生未就这部分证词向证人提出讯问，众人认为，疑犯并不打算反驳他们的口供。”

“哈特里克警官对他是如何找到被关押了四天的莫顿先生作了陈述。在得到拉塞尔公寓的房东查普曼太太提供的线索后，警官被督察长派往现场。他发现屋门反锁，于是将其强行打开。莫顿先生坐在一把扶手椅里，身上松松绕着数码长的绳子，几乎没了意识，嘴上围着一条厚羊毛披巾，后者无疑把这可怜绅士发出的任何喊叫呻吟声都捂住了。但事实上，警官觉得莫顿先生一开始是被下了药或打昏了，才会虚弱到喊

不出声，也没法挣脱束缚，因为绳子缠得极为粗糙笨拙，显然是匆匆草就的结果。

“被传唤的医务官和照料莫顿先生的梅利什医生都说，他似乎是被某种麻醉药迷晕了，还有就是，因长期未能进食，他自然十分虚弱。

“第一位真正重要的证人是拉塞尔公寓的所有人查普曼太太，正是她一开始提供的信息帮助警方找到了莫顿先生。在被佩皮斯先生问起时，她说被告于3月1日造访她家，自称名为爱德华·斯金纳。”

“‘他说，他想要长期租用一间配家具的房间，租金不要太贵，在他住着的时候要每天打扫，但他又说，他经常会一次离开个两三天，或者更久。

“‘他告诉我说自己是一家茶馆的巡回推销员，’查普曼太太接着说道，‘鉴于他希望每周的租金不超过十二先令，我便给他看了四楼前面的房间。我问他要介绍信，但他往我手里塞了三个金币，笑说，他猜提前付清一个月的房费就足够抵上一封推荐信了，如果我之后不喜欢他，可以提前一周通知他，让他走人。’

“‘你没想过要问问他为哪家公司工作？’佩皮斯先生问。

“‘没想过，他付了钱，我就满意了。第二天他把行李送进来，住进了屋里。他多数早上会出门办公，但周六、周日两天总在布赖顿。16号的时候，他告诉我，他要去利物浦[注]待几天。那天晚上他睡在公寓里，17号一早就拎着旅行箱出发了。’

“‘他是什么时候离开的？’佩皮斯先生问。

“‘这我说不准。’查普曼太太有些犹豫地说。‘你瞧，现在正是淡季。除了租给斯金纳先生的那间之外，我所有的房间都空着，而且我只有一个佣人。夏秋冬三季的时候我总雇四个。’她担心之前的话会破坏

拉塞尔公寓的名声，特意骄傲地补上后一句。‘9点左右时，我感觉我听见斯金纳先生离开了，但大概一个小时后，我和女佣都在地下室，我们听见前门打开，又砰一声关上，随后大厅里响起了脚步声。

“‘“那是斯金纳先生。”玛丽说。“确实，”我说，“怎么搞的，我还以为他一个钟头前就走了。”“他确实走了，”玛丽说，“因为他把房门留着没关，我进去铺床打扫过房间了。”“去看看是不是他，玛丽。”我说。于是玛丽跑到大厅，上了楼梯，回来告诉我那确实是斯金纳先生，他直接上楼去了自己屋里。玛丽没看见他，但他还带了另一位绅士，因为她听见有两人在斯金纳先生屋里谈话。’

“‘所以，你没法告诉我们疑犯最后是何时离开公寓的？’

“‘对，我不清楚。之后没多久，我就出门买东西去了。我回来是在12点。我上到四楼，发现斯金纳先生锁了门，还把钥匙带走了。我知道玛丽已经打扫过，所以就没再管它，尽管我确实觉得奇怪：一位绅士怎么会锁上房门，还不把钥匙留给我。’

“‘当然，你那时没听见屋里传来任何响动？’

“‘没有。当天和第二天都没有，但到第三天，我和玛丽都觉得自己听见了一个古怪的声音。我说斯金纳先生忘记关窗了，那是窗帘拍打窗框的声音。但等那古怪声响再次响起时，我把耳朵贴到钥匙孔上，觉得自己听见了一声呻吟。我怕极了，派玛丽去找警察。’

“查普曼太太有用的证词就到此为止。疑犯确实是她的房客。她最后一次见到对方，是在16日晚上，当时他拿着蜡烛上楼。女佣玛丽的证词和她家太太的差不多。

“‘我觉得那就是他，’玛丽谨慎地说，‘我没看见他，但我走到他住的那层楼，在他门外站了一会儿。我能听到屋里有人大声说话——是两

位先生。’

“‘我想你是不会偷听别人说话的，是不是，玛丽？’佩皮斯先生微笑着问。

“‘不会，先生，’玛丽露出个温和的笑容，‘我没听清两位先生说了什么，但其中一个声音特别响，我还以为他们在吵架呢。’

“‘我猜，斯金纳先生是唯一一个有大门钥匙的人，其他人要进门都得按门铃是吗？’

“‘是的，先生。’

“以上就是全部证词。你瞧，到目前为止，本案的进展对公诉方极为有利。诉讼主张自然是这样：斯金纳遇到了莫顿先生，带他回家，袭击并迷晕对方，塞住他的嘴、将他绑住，最后抢走了他身上所有的钱，其数额据宣誓书所言高达10000英镑，全是现钞——宣誓书马上会被呈到法官面前。

“但这一切中仍存有一个巨大谜团，对此公众和法官需要一个解释：即，莫顿先生和斯金纳之间究竟是什么关系，以至于前者会拒绝起诉这个男人，而这个男人不仅抢劫了他，还几乎让他经历了一场可怖而缓慢的死亡。

“莫顿先生还太过虚弱，无法亲自到场。梅利什医生绝对禁止病人那天出庭作证，以免他劳累并受刺激。但他在病床上口述证词并做了宣誓，这份证词现在由公诉律师递到了法官面前，尽管篇幅短小，内容费解，但它所披露的事实却极为惊人。

“当佩皮斯先生朗读这份证词时，法庭上鸦雀无声，聚集的大群听众似乎都惊奇而满怀期盼，急切地向前伸长了脖子，想看一眼那位高挑优雅的女性；她的衣着无可挑剔，佩戴的珠宝优雅精致，但随着公诉律

师读出她丈夫的证词，她俊俏的脸庞上脸色愈发灰白。

“‘尊敬的法官阁下，这是弗朗西斯·莫顿先生的口供，已做了宣誓。’佩皮斯先生用他浑厚洪亮的嗓音开始朗读，在拥挤而寂静的庭上听来格外令人印象深刻。‘“出于某些我拒绝透露的原因，我被迫向一位我不认识、之前也从未见过的男人支付一大笔钱。这件事与我妻子有关，完全是她个人的事务。我只是个中间人，因为我认为要她亲自处理这事并不合适。对方提出了一些要求，而她不愿让我无谓地担忧，因此尽可能地瞒住了我。最终她决定把整件事向我坦承，而我同意她的看法，认为最好还是满足这个男人的要求。

“‘“于是我给那个男人写了信，他的名字我不愿透露；我按照我妻子的指示，把信寄到布赖顿邮局，说我准备好付给他10000英镑，地点、时间、方式都由他指定。我收到一封盖有布赖顿邮戳的回信，要我在3月17日早上9点30分时抵达西街的弗尼瓦尔布店门外，带好英格兰银行发行的一万英镑现钞。

“‘“16日，我妻子给我一张该面额的支票，我在她常去的位于弗利特街(注)的伯德银行兑换成现金。第二天早上9点30分，我到达指定地点。一个身穿灰色长大衣、头戴圆顶礼帽、打着红色领带的人走到我身边，叫我的名字，要求我和他一起走到他位于国王街的住处。我跟着他。我们俩都没说话。他在一幢写着‘拉塞尔公寓’的楼前停下——等我能出门后，立刻就能去指认。他用钥匙开了大门，要求我跟着他走到他在四楼的房间。我想我注意到我们一进屋，他就把门锁上了。但我身上除了那一万英镑什么值钱东西都没有，而那钱本来也是要给他的。到这时，我们还一句话都没说过。

“‘“我把现钞给他，他将它们折起夹进他的袖珍笔记本里。我朝门口转过身，突然，毫无预兆地，我肩膀被人抓住，口鼻被一块手帕捂紧。我竭力挣扎，但手帕上浸了氯仿，我很快失去了意识。我模糊地记

得，在我软弱无力地挣扎时，那个男人对我断断续续说了些短句：

“““‘先生呀，你一定以为我是个蠢货吧？你难道真觉得我会任你悄悄走出门，直接去警察局吗，啊？以前有人索要封口费时，我知道对方就使出过这种诡计。找到他是谁，看看他住在哪儿，把钱给他，然后去告发他。你想都别想！这次没门。我要带着这一万英镑去欧洲大陆；我能赶上中午从纽黑文(注)发的那班船，所以在我到英吉利海峡那边前，你都得安安静静的，朋友。不会给你添多大麻烦的，我的房东太太很快就会听见你的呼救声，把你救出去，所以你不会有大事。现在，来，把这个喝了——这就好多了。’他逼我喝下了某种苦涩的东西，然后我就什么也不记得了。

“““等我恢复意识时，发现自己坐在一把扶手椅里，身上绑着绳子，嘴上围着一条羊毛披巾。我半点力气都使不上，既没法摆脱束缚，也叫不出声，虚弱极了。”’

“雷金纳德·佩皮斯先生读完了，水泄不通的法庭里没人想起来发声，法官的视线紧紧盯住那位身着华丽礼裙的俊俏女士，后者正用一块精致的蕾丝手帕抹眼泪。

“受害人所讲述的这场胆大妄为的暴行太过离奇，让在场所有人都提心吊胆。不过这案子要想达到轰动无比的程度，还差最后一个悬念，那就是莫顿夫人的证言。在公诉律师的传唤下，她缓慢优雅地走上了证人席。毫无疑问，她丈夫所受的折磨令她感到切肤之痛，而听见自己的名字被拽进这场卑劣的勒索丑闻也让她深感耻辱。

“在雷金纳德·佩皮斯先生的仔细盘问下，她不得不承认，敲诈她的男人和她的早年经历有关，那场经历会让她和她的孩子们遭受奇耻大辱。她抽噎着说出了这段极其悲惨的往事，期间不时用那块美丽的蕾丝手帕拭泪。

“在只有17岁时，她在诱骗下和某人秘密地结了婚，对方是那种每个国家都有的外国冒险家，自称阿尔芒·德·拉·特雷穆耶伯爵。他似乎是个格外卑劣的恶棍，有一天，从她那里拿走两百英镑零花钱和数个钻石饰针后，他留了句简短的留言，说自己要乘‘阿根廷号’去欧洲，过段时间才能回来。她当时爱着这个粗野贫穷的年轻人，因此，一周后，当她从报上读到‘阿根廷号’失事沉船，预计无人幸存时，这位年纪轻轻就守了寡的女性痛哭失声。

“幸运的是，她父亲是个富庶的芝加哥猪肉商，对自家女儿应受责备的愚蠢行为一无所知。四年后，他带她来到伦敦，她在那里遇到了弗朗西斯·莫顿先生，与他结了婚。婚后，她度过了六七年的幸福生活，直到某一天，如晴天霹雳般，她收到一封打印出来的信件，署名是‘阿尔芒·德·拉·特雷穆耶’，信中全是不朽真爱的誓言，讲述了一个漫长而凄惨的故事：‘阿根廷号’失事后，他奇迹般地幸免于难，随即漂流到一处异乡，在那里遭受了数年的苦难，一直没能攒够回家的路费。但命运终究朝他微笑了。在经历无数波折后，他终于找到了自己亲爱的妻子身在何处，决定原谅她过往的一切，再续前缘。

“之后就是当一个蠢女人遇到恶棍时总会发生的那些事。她遭到威胁，一直不敢告诉自己的丈夫。她给阿尔芒·德·拉·特雷穆耶伯爵写信，恳求他看在她的面子、念在往日的情分上，别试图和她见面。在经由布赖顿邮局往他手里送了几百英镑后，她发现他还是能讲讲道理的。终于，某一天，莫顿先生意外读到了特雷穆耶伯爵那些有趣信件的其中一封。她坦白了一切，请求丈夫宽恕。

“要知道，弗朗西斯·莫顿先生是个商人，处世态度务实而冷静。他喜欢自己的妻子，是她让他过上了奢侈的生活，因此他想要留下她，而只要能拿到一大笔钱，特雷穆耶伯爵看起来很愿意放开她。另一方面，莫顿夫人独掌财政大权，她很乐意出钱把这件丑闻压下去，因为她坚信——毕竟她有些愚蠢——这件事会让她因重婚罪入狱。于是，弗朗西斯

·莫顿先生给特雷穆耶伯爵写信称，他的妻子愿意付给对方一万英镑，作为交换，他要求对方还她自由，并自此彻底从她的生命中消失。事情就这样定下来了，3月17日早上9点，莫顿先生怀揣一万英镑走出了家门。

“在她说话时，公众和法官全程大气都不敢喘一下。对这位俊俏的女性，人们只有深深的同情，她遭的罪比犯的错更多，而她最大的错误似乎是，她在处理自己生活中的事务时完全缺乏头脑。但我向你保证，在我印象里，法庭上还从来没有像接下来这样轰动过——在数分钟的沉默后，法官温和地对莫顿太太说：

“‘那么现在，莫顿太太，能否有劳你看一眼疑犯，并告诉我，他是否就是你的前夫？’

“她甚至没有转头看被告，就静静地说：

“‘哦，不是的！尊敬的法官阁下！那个男人当然/不是/特雷穆耶伯爵。’”

---

1. 朗廷酒店（Langham Hotel）：伦敦最大和最知名的传统豪华酒店之一，五星级。建于1863—1865年。
2. 利物浦（Liverpool）：英格兰西北部著名港口城市。
3. 弗利特街（Fleet Street）：英国伦敦市内一条著名的街道，以邻近弗利特河而得名，也称“舰队街”。
4. 纽黑文（Newhaven）：英格兰东萨塞克斯郡的一个市镇。位于乌兹河河口、英吉利海峡沿岸。有来往法国的渡轮出行。

# 第二十六章
# 轰动

“我向你保证，当时的场面颇具有戏剧性。”角落里的老人接着说道，带着重新燃起的热情，用爪子一般可笑的双手拿起一根细绳。

“面对法官进一步的讯问，她声称自己从未见过被告，但他可能是中间人，这她就说不准了。她收到的信都是用打字机打的，但签了‘阿尔芒·德·拉·特雷穆耶’的名字，这签名和她多年前收到的对方来信上的签字是完全一样的——过去的信她都还留着。

“‘那你难道/从未/想过，’法官微笑着问，‘你收到的这些信可能是伪造的吗？’

“‘怎么可能呢？’她口气笃定地回答，‘没有人知道我曾和特雷穆耶伯爵成婚，至少在英格兰肯定没有。何况，如果有人和伯爵关系近到能伪造他的字迹来勒索我，那对方何苦等这些年呢？我已经结婚七年了，尊敬的法官阁下。’

“这倒是真的，于是对她的问题到此为止。但袭击弗朗西斯·莫顿先生的犯人身份还需最终确认，这样才能对疑犯判刑。梅利什医生承诺，莫顿先生第二天可以来庭上待半个小时确认被告身份，于是本案暂时休庭，明日再开。被告的保释请求遭拒，被两位警官带走，布赖顿人不得不压下急切心情，等待周三的到来。

“周三当天，法庭上人满为患：各种演员、剧作家、文人都拼命挤进来，想要研究学习本案审理过程中的各个阶段和各相关人员的神色变化。莫顿夫人未到场，疑犯被带到被告席上时镇定而沉默。他的辩护律

师跟随一旁，听众们猜测这场辩护会十分轰动。

“这时，庭上掀起一阵骚动，半是窸窣半是叹气，宣告着一场扣人心弦的大戏即将拉开序幕。苍白瘦弱的莫顿先生在医生搀扶下走上法庭，憔悴的双眼里还残留着五日折磨的印记——莫顿夫人不在他身边。

“他立刻被扶进证人席的座椅上。在表达过同情慰问后，法官问他是否对证词有所补充。莫顿先生说没有，于是法官又问：

“‘那么现在，莫顿先生，能否有劳你看一眼被告席上的被告人，并告诉我，这是否就是将你带至拉塞尔公寓并袭击了你的人？’

“病人缓缓转向疑犯，打量对方，然后他摇摇头，轻声说：

“‘不，先生，这肯定不是那个人。’

“‘你确定吗？’法官吃惊地问他，边上的听众全都惊讶地倒吸一口冷气。

“‘确定，我发誓。’莫顿先生坚称。

“‘你能描述一下袭击你的男人长什么样吗？’

“‘当然可以。他皮肤黝黑，又高又瘦，眉毛浓密，头发黑而茂密，留着短胡须。他说英语时带着十分轻微的外国口音。’

“我之前告诉过你，疑犯是个彻头彻尾的英国人。英国式的红润面色，英国式的口音。

“在这之后，控方的起诉宣告失败。所有人都指望能看到一场轰动的辩护，而斯金纳的律师马修·奎勒先生也确实不负众望。他传唤了不下四位证人，他们都发誓说，3月17日周三早上9时45分时，疑犯正坐在从布赖顿驶向伦敦维多利亚区的快车上。

“既然人不可能同时出现在两个地方，而莫顿先生的证词又对爱德华·斯金纳先生极为有利，法官再次将这位绅士还押候审，等待警方进一步调查，这一次，他的保释申请得到了许可，只需交两笔各50英镑的保证金即可。”

# 第二十七章
# 两个恶党

“告诉我你怎么想的。”见波莉沉默不言，困惑不解，角落里的老人说。

“唔，”她犹疑地说，“我觉得那个所谓的阿尔芒·德·拉·特雷穆耶的故事是真的。他并没有死在‘阿根廷号’上，而是漂流回国，又勒索自己的前妻。”

“你难道没有意识到，这个理论至少存在两点极大的破绽？”他一边问，一边在细绳上打了两个巨大的绳结。

“两点？”

“没错。首先，如果敲诈者真是死而复生的‘特雷穆耶伯爵’，他怎么会只拿到一万英镑就心满意足，放过他合法的妻子呢？毕竟，她可有将近25万英镑的财产，足够他下半辈子过上奢侈无度的生活了。别忘了，在他们短暂的婚姻期间，真正的特雷穆耶伯爵从妻子手里拿钱时可一点也不困难——尽管莫顿先生要拿钱可能就没那么轻松。其次，他为什么要用打字机写信寄给他妻子？”

“因为——”

“在我看来，警方一直没有认真关注这一点。这么说吧，从我研究刑事案件多年的经验来看，每当案子里出现了一封打印的信件，这封信必然是伪造的。模仿签名并不难，但要模仿一整封手写信件就难得多了。”

“那，你是认为——”

“我认为——抱歉打断你——”他激动地插嘴道，“我们应该重温一遍本案中明显而确凿的要点。首先，莫顿先生怀揣一万英镑，消失了整整四天，之后被发现绑在一把扶手椅上，绳子绑得很松，嘴上缠着一圈羊毛披巾。第二，一个叫斯金纳的男人被控犯下了这桩暴行。提醒你一句，莫顿先生完全可以替斯金纳做出完美的辩护，他只要说袭击自己的人不是对方就好了，但他选择了拒绝起诉。为什么？”

“他不想把他妻子牵扯进这件案子。”

“他肯定知道检方会提起公诉。还有就是，怎么没人看见他和他所说的那个皮肤黝黑的外国人在一起？”

“确实有两个证人看见莫顿先生和斯金纳在一起啊。”波莉争道。

“没错，9点20分在西街。这样爱德华·斯金纳就来得及把拉塞尔公寓的大门钥匙给莫顿先生，然后赶到火车站乘上9点45分的火车。”角落里的老人干巴巴地说。

“一派胡言！”波莉脱口而出。

“真是一派胡言吗？”他用力拉扯手里的细绳，说道，“如果某人想要确保他的受害者不会逃跑，他一般不会用绳子‘松松地’捆住对方，也不会用羊毛披巾轻轻围住对方的嘴——这难道是一派胡言吗？警方蠢得难以形容。明明是他们自己发现捆住莫顿的绳子绑得‘松松的’，只要稍微动一动就能挣开，他们却从来没想到，对于这种无赖来说，坐进扶手椅里，绕着自己缠上几码长的绳子，在嘴上围一条羊毛披巾，最后把双臂塞进绳圈里，这是件多么易如反掌的事。”

“但像莫顿先生这种身份地位的人，为什么要做这种非同寻常的恶作剧呢？”

“啊，动机！说到点子上了！我平时怎么跟你讲的？去找动机！那么，莫顿先生是什么身份地位？他的妻子有25万英镑，所有权只归她一人，没有她的允许，他一个子儿也别想动。而在早年惨遭骗财抛弃后，她无疑对钱包看得很紧。莫顿先生在此案结束后的生活表明，他花销很大，而且他的那些嗜好也不是全都能摆上台面。有一天，他发现了‘阿尔芒·德·拉·特雷穆耶伯爵’昔日的情书。

“于是他定下了计划。他用打字机打了一封信，模仿伯爵的签名，然后等待时机。鱼儿果然上钩了。他拿到几笔小钱，这几次成功让他胆子变得大起来。他环顾四周，要找一个同伙——一个聪明、贪婪、不择手段的人——最后选中了爱德华·斯金纳先生，后者大概是他过去放荡岁月里的狐朋狗友。

“你必须承认，这个计划高明又容易实施。斯金纳先生先在拉塞尔公寓租好房间，摸透房东太太和她女佣的作息规律。然后他把警方的注意力都吸引到自己身上。他在西街和莫顿见面，在‘袭击’发生后又引人注目地消失。与此同时，莫顿去了拉塞尔公寓。他走上楼，大声在房里说话，然后为他的闹剧做起细致的准备。”

“怎么会！他可差点饿死了！”

“我敢说，这不在他的计划之内。他肯定以为查普曼夫人或女佣很快就会发现他，把他救出来。他本来打算装作只有一点点晕，静静熬过第一个水米不进的24小时。但紧张情绪和营养缺乏对他的影响超乎他预料。24小时后，他晕得太厉害了，虚弱不已，陷入一阵又一阵的昏迷，无法求救。

“但是，他现在又恢复健康了，这个彻头彻尾的恶棍的表现堪称完美。他提出请求称，因为他妻子的第一任丈夫还活着，他的良心不允许他和她住在一起；因此他在伦敦买了一间单身公寓，只在每天下午去布赖顿拜访自己的妻子。但他很快就会对单身生活感到厌倦，回到妻子身

边。我保证，特雷穆耶伯爵再也不会出现了。”

这天下午，角落里的老人离开时，给波莉留下了几张照片，上面是两个看起来沉默寡言、无趣乏味的男人——莫顿和斯金纳。如果这个瘦老头的理论是对的，那这两人无疑是一对最狡诈的恶党，逃脱了法律的制裁。

# 第二十八章
# 摄政公园㊟谋杀案

到了现在，波莉已经对她对面那位不同凡响的人物习以为常了。

每次她到咖啡馆时，他总在那个角落，身着一套引人注目的粗花呢方格西装。他很少说早上好，每次她现身时，他就开始有些神经质地把玩那根破破烂烂的细绳，上面打满了结。

“你对摄政公园谋杀案有过兴趣吗？”有一天他问她。

波莉回答说，那件奇案的相关细节她已经忘得差不多了，不过她记得很清楚，案子当时在伦敦上流社会的某些人中引起了轩然大波。

“你指的是那群赌马博彩的家伙们，”他说，“不论是直接或间接，所有被牵扯进这桩谋杀案的人，都是我们通常称之为‘社交人士’或‘纨绔子弟’的那类，而和这起谋杀案相关的流言蜚语全都绕不开位于汉诺威广场㊟的哈伍德俱乐部，它是伦敦最时髦的俱乐部之一。

“要不是因为摄政公园谋杀案，以及相关事件的披露，警方也许永远都会宣称他们对哈伍德俱乐部的所作所为‘一无所知’——其本质上即是一家赌场。

“我敢说，你肯定知道位于波特兰路和摄政公园之间的那片静谧广场，广场南端叫公园弯路，东西两侧分别是公园广场东路和西路。交通要道玛丽勒本路从大广场中间横贯而过，广场上的漂亮公园也被一分为二，但地下有条隧道将公园两边连通。你当然也记得，广场南部的新地铁站在案发时还未规划建造。

“1907年2月6日晚上大雾弥漫，尽管如此，住在公园广场西路30号的阿龙·科恩先生直到凌晨2点时，才终于收好这晚从哈伍德俱乐部的赌台上赢到的大笔钱财，独自动身走回家。一小时后，公园广场西路的多数居民正陷在平静的梦乡里，突然被路上一阵激烈的争吵声惊醒。他们听见一个男人愤怒的喊声，持续了一两分钟，紧随着狂乱的尖叫响起，喊道‘警察’和‘谋杀’。两声尖锐的枪响后，再无动静。

“雾很浓，想必你也亲身经历过，在大雾里是很难确定声音方位的。尽管如此，仅仅过了一两分钟，警官F18就赶到了现场，当时他正在玛丽勒本路街角值勤。他先吹哨招呼周围巡逻的同僚，随后在雾中摸索着前进，周围房屋里传来居民互相矛盾的指引，不但对他毫无帮助，反而令他更为茫然。居民们朝警官大声叫喊，几乎都要从楼上的窗户里摔出来了。

“‘在栏杆边上，警官。’

“‘在路那头。’

“‘不对，在路这边。’

“‘我确信是在人行道这一侧。’

“‘不是，是在对面。’

“最后，另一位编号为F22的警官从北面那头转进花园广场西路时，差点被一具男尸绊倒，尸体躺在人行道上，头朝广场栏杆。这时，现场已经聚起了一小撮人，都是路边房子里的住户，他们好奇到底发生了什么。

“警察把手里提灯的强光对准那不幸男子的脸。

“‘看起来像是被勒死的，是不是？’他对同僚低语道。

“他指指尸体肿胀的舌头，充血凸出的眼球，还有那青紫发黑的面色。

“就在这时，一位胆大些的围观者好奇地瞥了一眼死者的脸。他惊讶地喊道：

“‘哎哟，这不是30号的科恩先生吗！’

“一提到街坊邻里熟悉的名字，又有两三个人走上前来，仔细端详遇害男子扭曲变形的可怕脸庞。

“‘这是我隔壁邻居，毫无疑问。’住在31号的埃利森先生断言。他是位年轻的出庭律师。

“‘他一个人走在这雾夜里，到底干什么呢？’另一人问。

“‘他经常晚归。我猜他是城里哪家赌博俱乐部的常客。我敢说他是没拦到出租马车载他回来。对了，我对他可了解不多。我们和他只是点头之交。’

“‘可怜的家伙！这看起来几乎像是桩老套的绞杀抢劫案。’

“‘不管怎么说，不论这个卑劣的杀人凶手是谁，他想要确保自己杀了对方！’警官F18从人行道上拾起一物，补充道，‘这是把左轮手枪，两个弹匣空了。诸位刚才听见枪声了吗？’

“‘但他似乎没射中对方。这可怜的家伙无疑是被勒死的。’

“‘而且他显然试图朝凶手开枪。’年轻的出庭律师用权威的语气道。

“‘如果他击中了那个恶棍，也许能追踪对方的下落。’

“‘但在这雾里可没指望。’

“不过，很快，得知了这场悲剧的督察、探长和医务官赶到，为进一步的讨论画上句号。

“30号的门铃响起，警方要求佣人们——四位都是女佣——看一眼尸体。

“在惊恐的泪水和害怕的尖叫间，四人都认出遇害男子正是她们的主人，阿龙·科恩先生。于是他被抬到自己的卧室里，留待死因裁判官验尸。

“你得承认，警方面对的任务难度极大，一开始真是一点线索都没有，几乎无迹可寻。

“验尸报告没有透露任何有用的信息。街坊邻里对阿龙·科恩先生其人其事知之甚少。他的女佣甚至不清楚他常去的俱乐部叫什么、在哪儿。

“他在思罗格莫顿街有间办公室，每天去那里上班；晚饭在家里吃，有时会请朋友来共进晚餐。一个人的时候，他总会去俱乐部，在那儿待到下半夜才回来。

“遇害当晚，他大约在9点时离开了家，此后佣人们再也没见过他。四位佣人都发誓称她们从没见过那把左轮手枪，除非它是科恩先生当天买的，不然这把枪肯定不是他的。

“除此之外，警方没有找到有关凶手的任何线索。但案发第二天早上，在广场另一头，靠波特兰路那一侧的某扇大门附近发现了一串钥匙，共两把。经证实，它们分别是科恩先生的家门钥匙和广场的大门钥匙。

“于是警方推测，凶手在实施了自己的邪恶计划、将受害人洗劫一空后，发现了这串钥匙，用它溜进广场，穿过地下隧道，从广场另一头

的大门离开。为了以防万一，他没把钥匙带走，而是随手丢弃，然后消失在了雾里。

“陪审团裁定某人或某些人犯下了蓄意杀人罪，要求警方尽最大努力查明这名胆大包天的凶手的身份。调查由威廉·费希尔先生带领进行，其人手段高明；案发一周后，根据调查结果，警方将伦敦最时髦的公子哥儿之一捉拿归案，引发一阵哗然。

“费希尔先生对被告提起控诉，内容简要概括如下：

“2月6日晚，刚过午夜时分，位于汉诺威广场的哈伍德俱乐部里，气氛正推向高潮。阿龙·科恩先生正在玩轮盘赌，他坐庄，参加的还有他的二三十个朋友，基本都是钱多人傻的年轻人。庄家形势大好，看起来，阿龙·科恩先生已经连赢了三个晚上，每天回家时口袋里都会多出几百英镑。

“年轻的约翰·阿什利输得很惨，幸运女神似乎已连续三晚不愿垂青于他——他的父亲是一位可敬的乡绅，在英格兰中部地区某个地方的猎狐协会担任领头人。

“别忘了，”角落里的老人续道，“我所告诉你的这些细节和事实，是由数位证人的证词整合而成，而搜集这些证词、并将它们分类就花去了许多天。

“看来，尽管年轻的阿什利先生在上流社会里混得很开，众人都认为他手头正拮据。他负债累累，却对他父亲怕得要死。后者曾威胁自己的这位次子称，如果他再敢仗着父亲对自己的溺爱伸手要钱，他就只给阿什利一张5英镑的纸币，把他打发到澳大利亚去。

“这位可敬的猎狐领头人将钱包看得很紧，这一点约翰·阿什利的许多同伴也一清二楚。小阿什利迫切地想要在自己混迹的圈子里树立起一

副时髦的派头，因此，他时常求助于从哈伍德俱乐部的赌桌上偶尔赢得的财富。

“不管怎么说，俱乐部的人都认为，在2月6日晚，年轻的阿什利把他手里最后一张25镑纸币换成筹码，坐到阿龙·科恩对面开始了一场轮盘赌。

“他的朋友们——尤其是沃尔特·哈瑟雷尔先生——都竭力劝他不要和科恩反着押宝，因为后者这段时间正是鸿运当头。但年轻的阿什利酒精上头，正恼怒自己手气不佳，油盐不进。他先是往台子上扔出一张又一张五英镑纸币，随后问愿意借钱给他的人借钱，之后又赊账玩了一会儿。最后，到了凌晨1点30分，在又一轮游戏过后（开出的是红色19），年轻人发现自己已身无分文，还欠下阿龙·科恩先生一笔1,500英镑的赌债。

“媒体和公众对科恩先生这位绅士多有诽谤，因此我们必须还他一个公道：当时在场的所有人口径一致，称他数次劝说阿什利先生别再玩了。他本人在此事中的立场是很微妙的，毕竟他是赢家，而那位年轻人也曾一两次吐露奚落之语，说庄家是想趁好运到头之前及时抽身。

“阿龙·科恩先生抽着最上等的哈瓦那雪茄，最终耸耸肩道：‘随你便！’

“但到了1点30分时，他受够了自己的对手，屡战屡败还从不付钱——科恩先生多半认为对方永远付不出来。于是，他拒绝再接受约翰·阿什利先生下的‘空头赌注’。两人争了几句，但争吵很快被工作人员制止了——他们时刻警惕，以防引发任何的丑闻。

“与此同时，哈瑟雷尔先生十分理智，说服了年轻的阿什利远离俱乐部及其一切诱惑，赶紧回家，最好能直接上床睡觉。

“两位年轻人的友谊在社交界人尽皆知，在旁人看来，在这段友谊中，约翰·阿什利经常做出一些疯狂挥霍的恶作剧，而沃尔特·哈瑟雷尔就在边上心甘情愿地当他的帮手和同伴。但今晚，惨重的损失终于让阿什利冷静下来，任友人把自己带离他制造的灾难现场。那时大约是1点40分。

“情况从这里变得有趣起来，”角落里的老人以他特有的神经质语气说下去，“无怪乎警方盘问了少说一打证人之后，才确信每句证词都确凿无误。

“离开十分钟后，也就是1点50分时，沃尔特·哈瑟雷尔回到俱乐部里。数人向他询问情况，他说自己和友人在新庞德街(注)路口分别，因为阿什利看起来很想一个人待着，而且阿什利说，他会绕路从皮卡迪利街(注)回家——他觉得走一走对自己有好处。

“2点左右，阿龙·科恩先生对这晚的成果心满意足了，他离开庄家的位置，把赚到的大笔钱财装进口袋，动身走回家。约半小时后，沃尔特·哈瑟雷尔先生也离开了俱乐部。

“3点整，呼喊着‘谋杀’的尖叫声和枪声在公园广场西路响起，人们发现阿龙·科恩先生在公园栏杆外遭到勒杀。”

---

1. 摄政公园（The Regent’s Park）：伦敦御苑之一，占地166公顷（410英亩），位于伦敦市中心的西北端。
2. 汉诺威广场（Hanover Square）：英国伦敦的一个广场，位于梅费尔区，牛津街与摄政街的交叉路口牛津圆环的西南侧。开发于18世纪初。
3. 新庞德街（New Bond Street）：英国伦敦市中心一条著名购物街，南起皮卡迪利街，北至牛津街。其中南段称为旧庞德街（Old Bond Street），北段则称为新庞德街（New Bond Street）。
4. 皮卡迪利街（Piccadilly）：英国伦敦的一条主要街道，西到海德公园角，东到皮卡迪利圆环。

# 第二十九章
# 动机

“初看起来，警方和公众都认为摄政公园谋杀案是一桩愚蠢粗糙的案子，凶手无疑是个新手，作案是临时起意，因为案件本身必然会毫不费力地指出凶手身份，将其送上绞刑架。

“你瞧，动机很明显。‘去找从罪案中受益之人。’我们在法国的警界同行如是说。但事情还不止于此。

“案发当晚2点30分时，玛丽勒本的圣三一教堂[注]敲响了钟声；几分钟后，正在巡逻的詹姆斯·芬内尔警官从波特兰路拐进了公园弯路。当时雾还没有后来那么重，警官看到两位身着长大衣、头戴高顶礼帽的绅士手挽手，倚在广场大门附近的栏杆上。由于雾气，他自然没能看清两人的脸，但他听见其中一人对另一人说：

“‘这只是时间问题，科恩先生。我知道我父亲会为我付钱的，你只需等一等，不会有任何损失。’

“另一人明显未作答复，于是警官继续向前走去。等他巡逻完回到这里时，两人已经离开了，但之后，正是在这扇大门附近，人们找到了审讯中提到的那两把钥匙。

“还有一个有趣的事实，”角落里的老人露出波莉难以看透的讽刺微笑，补充道，“和命案现场找到的左轮手枪有关。阿什利先生的贴身男仆在警方出示这把手枪时，发誓说这是他家老爷的东西。

“自然，这些事实构成了一连串对约翰·阿什利不利的旁证，目前来

看，这一连串证据不同寻常又毫无破绽。警方对费希尔先生和他们自己的成果极为满意，因此，无怪乎在案发整整一周后，他们申请对这位年轻人签发逮捕令，并在对方位于克拉奇斯街上的家里将他捉拿归案。”

“你要知道，事实上，我一贯的经验告诉我，如果一位凶手看起来格外愚蠢笨拙，而证明他犯案的证据看起来又坚实得不可动摇，那警方就应该慎之又慎，因为这正是陷阱最可能隐藏之处。

“在这起案子里，如果约翰·阿什利真的如警方推测一般，以那样的手段犯下了摄政公园谋杀案，那他的罪行就不仅仅是杀人一条了，因为在我看来，那种程度的愚蠢比起许多罪行更为恶劣。

“控方志得意满，接连传唤证人。他们都是哈伍德俱乐部的成员，亲眼目睹嫌犯在赌博时大负于阿龙·科恩先生后，情绪激动的样子。哈瑟雷尔先生也位列其中，尽管与阿什利友情甚笃，他不得不承认，1点40分时，他在庞德街口和嫌犯分别，直到早上5点回家时都再未见过对方。

“随后传唤的是亚瑟·奇普斯，他是约翰·阿什利的贴身男仆。他的证言引发了一阵哗然。

“他宣誓称，案发当晚，他家老爷大约在1点50分回到家中，那时奇普斯还未就寝。五分钟后，阿什利先生又出了门，告诉男仆说不必等他。至于两位年轻绅士什什么时候回来的，奇普斯说不上来。

“约翰·阿什利先生回家待的这短短几分钟——多半是为了拿手枪——被认为是重中之重，他的朋友们都觉得这起案子是毫无希望了。

“男仆的证词，还有詹姆斯·芬内尔警官无意中听到的公园栏杆边的对话，这两样无疑是能为被告定罪的最有力的证据。我向你保证，那天我过得真是非常享受。庭上众人里，我细细端详其中两人的神色，那简

直是我好一段时间里最大的乐趣。这两人中，有一个是约翰·阿什利先生。

“这是他的照片——身材矮小，肤色黝黑，精干利落，看起来有些‘风流’，但除此之外，他看起来就像是个富农之子。他在庭上十分安静沉着，偶尔对自己的律师说几句话。在激动而震惊的听众面前，警方将他们重构的犯罪过程一一道来，他很严肃地听着，时不时耸耸肩。

“约翰·阿什利先生受财政困难所迫，变得疯狂而不计后果，他首先回家找了一把武器，随后在阿龙·科恩先生回家的路上拦住了对方。年轻人恳求对方把还债时间宽限几天，科恩先生或许固执地不肯同意，但阿什利纠缠不休，几乎跟到了对方家门口。

“快到科恩先生家时，阿什利见债主决心结束这段恼人的谈话，他趁其不备，从后面制住这可怜人勒死了他。之后，他恐怕自己的恶行没能完全得逞，于是朝尸体开了两枪，但都因太过紧张而失了准头。凶手随即掏空受害人的衣袋，找到了花园的大门钥匙，于是他想，走地下隧道横穿广场、然后从正对波特兰路那扇远一点的大门离开，这不失为一条安全的脱逃路线。

“但这位不法之徒未曾料到，自己竟会遗失左轮手枪，这正是上天的报应，要他因自己的愚蠢行为接受正义的制裁。

“然而，在聆听自己的犯案过程时，约翰·阿什利先生完全不为所动。他请的不是什么声名显赫的律师，那种擅长通过技巧高超的反复盘问来抓住证人证词里自相矛盾之处的专家——哦，我的天，完全不是！他就找了个无聊乏味的二流律师，对方在传唤证人时，一点都没有想要制造轰动的意思。

“他静静地从座椅中起身，在一片屏息的寂静中，代表自己的当事人将前三位人证传唤上前。他只叫了三位绅士——但他本可以找到12个

人——他们都是大波特兰街上阿仕顿俱乐部的会员，三人都宣誓称，在2月6日凌晨3点，也即是呼喊‘谋杀’的尖叫声将公园广场西路的居民吵醒的案发时刻，约翰·阿什利先生正静静地坐在阿仕顿俱乐部里和他们打桥牌。根据俱乐部大堂门房的证词，他是3点不到时来的，待了大约一个半小时。

“不用我说你也能猜到，这份不容置疑、完全确凿的不在场证明对原本占据优势的控方是一次严重的打击。再出神入化的罪犯也不能同时出现在两个地方。尽管阿仕顿俱乐部对这个道德高尚的国度的赌博法律多有违反，但俱乐部的成员都来自我国最上等、最无可指摘的社会阶层。在案发当时，至少有一打的绅士们见过阿什利先生、与他谈话，而这些人的证词是完全可信的。

“在这段令人震惊的审讯过程中，约翰·阿什利先生的举止十分冷静，无可挑剔。毫无疑问，正是因为他清楚自己能自证清白，且结论中不会有任何模糊之处，他才能在诉讼过程中始终保持镇定。

“在法官问起时，他的回答简洁清晰，甚至在有关左轮手枪这一棘手问题上亦是如此。

“‘阁下，在离开俱乐部时，’他解释道，‘我下定决心，要和科恩先生单独聊聊，请他把我欠他的债务宽限几天。您应该能理解，我并不愿当着其他先生们的面做这事。我回家待了一两分钟——并非警方所断言的，是为了拿左轮手枪，因为我在大雾天总是随身带枪——而是为了确认在我不在家时，是否有封很重要的工作信件送到家中。

“‘之后我再次离开家门，在距哈伍德俱乐部不远处遇到了阿龙·科恩先生。我和他走了一大半的路，我们的对话十分友好。我们在波特兰路头上、广场大门附近分别，也就是警察看见我们的地方。科恩先生打算走捷径，穿过广场回家。我见广场在大雾里格外昏暗，尤其科恩先生还带着一大笔钱，因此觉得有些危险。

“‘我们就此聊了两句，最后，我说服他带上我的左轮手枪，因为我回家走的是平时常走的路线，而且身上也没有贵重物品。科恩先生起初不同意，但最后还是收下了手枪，这就是为什么它会出现在案发现场。之后我终于和科恩先生分别，这时教堂刚敲过2点三刻的钟声不久。2点55分时，我到了大波特兰街尽头，和牛津街的交叉口。我用了至少十分钟才从那里走到阿仕顿俱乐部。’

“我得提醒你一句，这个解释比控方的更为可信，因为控方对于左轮手枪的问题并未给出令人满意的解释。一个成功勒死了受害人的凶手不会特意用左轮开两枪，因为显然，这一行为唯一的作用就是引起了附近人群的注意。科恩先生才更可能是开枪的那个人——他或许是在突然从背后遭袭时，胡乱朝空中开了枪。因此，阿什利先生的解释不仅能自圆其说，而且是唯一说得通的解释。

“所以，在近半个小时的审问后，法官、警方和公众都认定，被告无罪，当庭释放，他的名声一点也没受玷污——而你也就能理解这是为什么了。”

---

1. 圣三一教堂（Holy Trinity Church）：位于伦敦威斯敏斯特区的玛丽勒本地区。落成于1828年，原为英国国教教堂，现已移作他用。

# 第三十章
# 友人

“没错，”波莉急切地打断他，因为总算有那么一次，她和对方一样敏锐了，“但这桩恶性犯罪的怀疑对象只是从一位友人转向了另一位，而我当然明白——”

“但关键正在于此，”他静静地插话道，“你不明白——你指的自然是沃尔特·哈瑟雷尔先生。众人的第一反应也是如此。软弱而驯顺的青年在他懦弱却坚决的友人的怂恿下，代替对方犯下了罪行。这是个好理论，不少人都这样认为，我怀疑甚至连警方都如此推断。

“我说‘甚至’是因为，他们十分努力地想要对年轻的哈瑟雷尔提起控诉，但在时间上遇到了大难题。警察看见两个男人一起站在公园广场外时，沃尔特·哈瑟雷尔还坐在哈伍德俱乐部里，他直到1点40分才离开。如果他是想半路拦截阿龙·科恩，并实施抢劫的话，他当然不可能等到对方都快到家时才动身。

“除此之外，要想在不穿广场的前提下，在不走近到20码之内就看不清脸的天气里，从汉诺威广场走到摄政公园，找到一个人，和他争执、将他谋杀，最后将他身上洗劫一空，短短20分钟是绝对不够用的。更何况，完全找不到动机。”

“但是——”波莉沉吟道。这下她想起来了，摄政公园谋杀案——人们通常这样称呼它——至今仍是警方年鉴里最令人费解的谜案之一。

角落里的老人如鸟一般滑稽地歪着脑袋，看向她；她的困惑神情无疑令他感到十分好玩。

“你看不出来凶手是怎么行凶的吗？”他咧嘴一笑，问道。

波莉不得不承认，她看不出来。

“如果你恰好身处约翰·阿什利先生的困境之中，”他追问，“你难道看不出来，你该怎样在顺利处理了阿龙·科恩先生、抢走他赢来的赌资后，拿出一份无可争辩的不在场证明，然后把我国警方耍得团团转吗？”

“我可没法子，”她反唇相讥，“‘顺利地’同时出现在相距半英里远的两个地点。”

“当然不行！我承认，你做不到这点，除非你有个朋友——”

“朋友？但你说——”

“我说我很钦佩约翰·阿什利先生，因为他是计划了整件事情的头儿，但要不是有人欣然相助，他可没法完成这出迷人又可怖的戏码。”

“就算你这么说——”她反驳道。

“要点一，”他摆弄起那根照例必有的细绳，兴奋地开口，“约翰·阿什利和他的朋友沃尔特·哈瑟雷尔一起离开俱乐部，共同确定了作战计划。哈瑟雷尔回到俱乐部，阿什利去拿左轮手枪——这把手枪在这出戏码中扮演了如此重要的角色，但这角色并非如警方所推测的那样。现在，阿什利正尾随阿龙·科恩的脚步，让我们试着跟上他的思路。你真相信他和对方说话了吗？你真相信他和对方并肩前行，请求对方宽限时间？并非如此！他溜到对方身后，像在大雾天勒杀抢劫的强盗一样勒住对方的脖颈。科恩患有中风病，而阿什利年轻力壮。更重要的是，他本就打算杀死——”

“但那两个男人在广场大门外聊天来着，”波莉反驳道，“一个是科

恩，另一个是阿什利。”

“容我反驳一句，”他在座位上坐立不安地说，“并没有两个人在广场大门外聊天。根据詹姆斯·芬内尔警官的证词，两个男人手挽手倚在栏杆上，只有/一个人/在说话。”

“那你是认为——”

“当詹姆斯·芬内尔听见圣三一教堂敲响2点30分的钟声时，阿龙·科恩已经死了。瞧瞧这整件事有多简单吧，”他热切地补充道，“之后的事也很容易——容易，但是我的天哪！多聪明啊，令人叹为观止。一等到詹姆斯·芬内尔走过，此前已经打开了大门的约翰·阿什利就打横抱起阿龙·科恩的尸体，扛着他穿过广场。广场自然空无一人，但路线足够简单，我们只能猜测阿什利以前进来过。总之，他不必担心会遇见任何人。

“与此同时，哈瑟雷尔离开俱乐部，他体质极好，飞速跑过牛津街和波特兰路。两个恶棍此前约定，广场大门的门闩会留着不闩上。

“很快，哈瑟雷尔就快赶上了阿什利，他同样横穿广场，及时到达另一端的大门，帮助他的同伙把尸体扔到栏杆附近。随后，阿什利一秒也不耽搁，重新跑过花园，直直去往阿仕顿俱乐部，沿途在他此前故意让过路人听见、看见自己的地方扔下了死者的钥匙。

“等他的朋友跑出去六七分钟后，哈瑟雷尔装作争吵的样子，喊了两三分钟，最终用‘谋杀’的叫喊声和枪响惊醒了周围邻居，以此造成一种假象：案发时间正是凶手拥有完美不在场证明的时刻。”

“当然啦，我不清楚你是怎么想的，”这可笑的家伙一边摸索着外衣手套，一边补充道，“但我认为这场谋杀的计划——提醒一句，这可是新手所为——是我见过的最聪明的策略之一。现在，完全不可能把这桩

案子的凶手或煽动者捉拿归案了。他们一丁点证据都没留下。他们预见到了所有事情，十分冷静而勇敢地扮演好了自己的角色——要是这份冷静和勇敢能用在正途上，他们俩都会成为出色的政客。

“事实上，恐怕他们不过是一对年轻的恶棍，侥幸逃脱了正义的制裁，只配你致以慷慨而毫无保留的真诚赞赏。”

他离开了。波莉想要叫他回来，但隔着玻璃门已经看不见那瘦削的身影。她还有许多事情想要问他——他的证据，他的事实呢？毕竟，他给出的不过是推论。但不知怎的，她觉得他又一次解决了犯罪猖獗的大伦敦里一起最为邪恶的谜案。

# 第三十一章
# 德·热内维尔爵位案

角落里的老人若有所思地摩挲下巴，向窗外繁忙的街道望去。

“我想，”他说，“‘破产者、小猫咪和律师自有上苍看顾’这句俗话颇有几分道理。”

“我都不知道还有这么句俗话。”波莉审慎而不失尊严地答道。

“没有吗？可能我引用错了。不管怎么说，这句话还是有道理的。社会剧变和家庭动荡足以彻底毁灭一只自食其力的公猫，但小猫咪却能在其中行走自如，蓬勃生长。今天我在早报上读到一位勋爵破产的新闻，但社会报又报道说他上门拜访某位内阁部长时，受到了最尊贵的礼遇。而当上苍为了保障律师的福祉已经穷尽一切手段时，祂便会搞出爵位诉讼来。”

“事实上，我确信，你所说的这种‘神意’在出庭时，所需要的专业知识比其他任何法律纠纷都来得更多。”她说。

“委托人要付的钱也比其他类型的诉讼更多。就拿布罗克斯比爵位案来说吧。你能想象这个美好幻梦烧掉了多少钱吗？在泡沫破碎前，就算没有好几千，也有好几百英镑进了律师们的口袋。”

“我猜打官司的双方都出了一大笔钱，”她答，“直到出了那桩可怕的突发事件——”

“而它有效地解决了争论。”他干巴巴地轻笑一声，打断道。“当

然，我很怀疑，当初有没有哪个知名律师肯接这个案子。蒂莫西·贝丁菲尔德，这位伯明翰[注]的律师——呃——怎么说呢，曾遭遇过一些不幸？提醒你一句，他的名字仍然在律师列表上，但我估计不会再有案子找到他辩护了。但这案子也并非全然荒唐，只能说这么一句：这些古老的贵族家庭中，不乏历史特殊、而档案丰富者，所以申诉总是值得一探究竟——你永远不知道，这种诉求到底有没有历史依据。

“我相信，在罗伯特·英格拉姆·德·热内维尔阁下一开始提出，他对古老的热内维尔男爵爵位也有继承权，并且应分享部分爵位收入时，人们对此都付之一笑，但显然，他/有可能/打赢这场官司。这听起来无疑像个童话故事，毕竟这个诉求建立在一份400多年前的古老文件上，而这份文件还不知是否有效。在中世纪的/当时/，有一位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德·热内维尔勋爵，在他动荡的一生中，他因他夫人生下的双胞胎儿子陷入了困窘不已的境地，始终稀里糊涂，全无头绪。

“他之所以如此困窘，主要是因为他夫人的侍女在照顾这位母亲时，一时疏忽，把两个婴儿放进了幼儿床里，结果之后再也没人能说清，两人里是谁先来到这个纷繁复杂的人世，而他们的母亲则是最分不清的那个。

“经过数年的深思，德·热内维尔勋爵渐渐老去，他的儿子们也慢慢长大成人，他不再试图解开谜团。究竟该由双生子里的谁来继承他的爵位和收入，这个问题他求助于其国王爱德华四世[注]来解答；后者向他批下庄严许可，于是他草拟了一份文件，其中规定，在他死后，两个儿子应共享他的爵位和大笔收入，而其中/任何/一个人的第一个婚生子都将成为此后的唯一继承人。

“文件中还补充道，如果未来有任何一位德·热内维尔勋爵也遇到类似的双生子困境，即，不确定两人谁是长子时，继承方式应循此例。

“之后，某位斯图亚特王朝[注]的国王将一位德·热内维尔勋爵封为布

罗克斯比伯爵。但在那份特殊的继承规定生效后的400年里，它仅仅是个传统，看上去，布罗克斯比伯爵夫人们都并不偏爱生育双生子。可到了1878年，布罗克斯比城堡的女主人为她的爵爷诞下了一对双胞胎儿子。

“幸好，现代科技发达，侍女们也更小心了。双胞胎兄弟没搞错先后，其中一个获封蒂勒蒙子爵，未来将继承伯爵爵位，而另一个晚出生了两小时，成了一位迷人潇洒的年轻近卫军士兵，在赫灵厄姆、古德伍德、伦敦，和本郡都颇为出名——也就是罗伯特·英格拉姆·德·热内维尔阁下。

“对这位年轻而出色的名门之后来说，听了蒂莫西·贝丁菲尔德的话的那天无疑是噩梦的开始。后者家中数代都为布罗克斯比伯爵担任事务律师，但由于某些‘不合规矩的行为’，蒂莫西失去了他的委托人，已故伯爵的信任。

“但他仍在伯明翰做律师，而且，他当然了解那个有关双生子继承的古老家族传统。他的行为究竟是出于报复，亦或仅仅是为了标榜自己，现在已无人知晓。

“可以确定的是，他的确给罗伯特·德·热内维尔阁下提了建议——后者显然欠债过多没法全部还上，而其铺张奢华的品味也超出了自己身为幼子的经济能力限制。在他父亲去世时，贝丁菲尔德建议他对古老的热内维尔男爵爵位提出联合继承权的诉求，并要求爵位收入对半分，这一诉求是建立在那份15世纪的文本仍然有效的基础上的。

“罗伯特阁下的诉求范围极大，从以下事实中可见一斑：埃奇巴斯顿地区[注]有一大半土地都是归在这个古老爵位名下的。总之，这对一个负债累累、深陷困境的人而言不啻于一根救命稻草，我毫不怀疑，贝丁菲尔德没花多大力气就说服了罗伯特阁下立即提起诉讼。

“但年轻的布罗克斯比伯爵在此事中完全保持静默，毕竟占有者在诉讼中十有九胜。他既占着爵位，文件也在他手里。是另一方要逼他拿出文件或共享爵位。

“诉讼开始后，有人建议罗伯特阁下，鉴于年轻的伯爵仍然单身，他应该尽快结婚，以尽可能确保自家生出下一代的第一位男性继承者。他的朋友们为他觅得了一位合衬的未婚妻，玛贝尔·布兰登小姐，她是伯明翰一位富有的制造商之女。婚礼定在伯明翰举行，时间是1907年9月15日星期四。

“罗伯特·英格拉姆·德·热内维尔阁下于13日抵达位于新街[注]的城堡宾馆，为婚礼做准备。14日早上8点，他被人发现躺在自己客房的地板上——已然遇害了。

“德·热内维尔爵位案竟发生了这样意料之外的可怕后续，这在双方当事人的友人间都造成了空前的轰动。我觉得当代还没有任何案子曾像这样，在社会各阶层间都引发了轩然大波。全伯明翰群情激动，一片骚乱，城堡宾馆的员工每天要花上大工夫才能拦下每日聚到大堂来的人们，他们好奇而急切，徒劳地想要得到些有关这场可怕悲剧的具体细节。

“此时还没什么可说的。早上8点，女服务生把罗伯特阁下的剃须水送到他房间，她的尖叫声引来了数位男服务员。很快，经理和经理秘书赶上楼，立刻叫了警察。

“凶手的杀人手法极其野蛮，第一眼看上去，年轻人似乎死于某个杀人狂之手。尸体的头部和躯干被某种沉重的棍状物或拨火棒猛击，几乎不成人形，好像凶手要对受害者的遗体进行恶毒的报复一般。事实上，从警方和医务官当天的笔记来看，屋内环境和受害人遗体的狼藉惨状难以言表。

“警方推断，案发时间在前一天晚上，因为受害人身着晚礼服，且屋内的灯全都亮着。而抢劫钱财无疑也是凶手的重要动机之一，因为抽屉、橱柜、旅行箱和衣物袋全都被乱翻一通，像是对方在找贵重物品的样子。地上扔着一本被撕成两半的袖珍笔记本，里面只有几封写给罗伯特·德·热内维尔阁下的信。

“警方同样给死者最亲近的亲属布洛克斯比伯爵发去了电报。他从布罗克斯比城堡开车到伯明翰，两地相距约7英里。这桩悲剧对他的打击极大，他发出一份高额悬赏，以促使警方积极追捕不法之徒。

“验尸审讯定在3天后的17号，公众个个都在好奇，这桩发生在城堡宾馆的恐怖凶杀案将如何侦破。

---

1. 伯明翰（Birmingham）：英国英格兰西米德兰兹郡的大型工业城市，是英国除伦敦外最大的城市。
2. 爱德华四世（Edward IV）：英格兰国王，由1461年3月4日到1483年4月9日在位。玫瑰战争中约克家族的主要领导者。
3. 斯图亚特王朝（the Stuart）：1371年至1714年间统治苏格兰和1603年至1714年间统治英格兰和爱尔兰的王朝。
4. 埃奇巴斯顿地区（Edgbaston）：伯明翰市中心西南部的一大片富庶郊区。
5. 新街（New Street）：伯明翰的一条市中心主干道。

# 第三十二章
# 名门绅士

“那天，死因裁判法庭上的关键人物无疑是布罗克斯比伯爵，他一身黑色丧服，与他的红润面色和一头金发形成了鲜明对比。他的律师马默杜克·英格索尔先生和他一道，他此前已经认了尸，确认死者确实是他弟弟。这事办起来十分折磨人，因为遗体的躯干和面部都已严重受损，但死者的衣物和身上的首饰——包括一枚印章戒指——侥幸逃过了贼手，布罗克斯比爵爷主要正是靠这些确定了死者是他弟弟。

“数名宾馆员工为发现尸体时的情况提供了证词，医务官则就死者的直接死因给出了他的意见。死者的后脑显然遭到了拨火棒或重棍的敲击，之后，凶手胡乱捶打死者面部和躯干以发泄怒火，这无疑是疯子的作为。

“布罗克斯比伯爵随即被传唤上庭，死因裁判官要求他说明，他最后一次见到弟弟是在什么时候。

“‘在他去世当天的早上，’伯爵大人答道，‘他乘早班火车来到伯明翰，我则从布罗克斯比开车去见他。我11点到的宾馆，和他待了约一个小时。’

“‘那是你最后一次见到死者吗？’

“‘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他。’布罗克斯比爵爷道。

“他犹豫了一会儿，似乎在考虑之后的话该不该说。随后，他突然决定开口，补充道：‘我一整天都待在城里，直到很晚才开车回布罗克

斯比。我有些公务要处理，照例在格兰德酒店(注)歇脚，和几个朋友一起吃了晚饭。’

“‘你能否告诉我们，你是何时回到布罗克斯比城堡的？’

“‘我觉得肯定得11点了。从这里开回去有7英里远。’

“‘我想，’死因裁判官顿了顿，此时观众的注意力全都集中在那英俊的年轻人身上，他站在证人席上，正是典型的名门绅士，‘我想我可以这样说：大人您和您的弟弟之间不幸有一场法律纠纷，是吗？’

“‘确实如此。’

“死因裁判官若有所思地摸摸下巴，又道：

“‘死者要求共享爵位，并平分德·热内维尔的收入，而如果他要想赢下这场官司，他原定于15日举行的婚礼就十分重要，是这样吗？’

“‘对官司而言，确实如此。’

“‘那么陪审团是否可以这样理解：案发当天早上，你和死者谈话后在友好的气氛中分别？’

“布罗克斯比伯爵再次犹豫了一两分钟，人群和陪审团屏气凝神，等待他的回答。

“‘我们之间没有不和。’他最后这样回复。

“‘既然您如此措辞，我是否可以这样认为：那场谈话中发生了一些分歧？’

“‘我弟弟不幸受到了他的律师误导，后者若不是理解有误，便是想法太过乐观。他之所以提起诉讼，全是依赖着一份他从未见过的古老家

族文件，而且，这份文件太过陈旧，由于其中部分措辞的缘故，已经无效了。我认为，我应该让弟弟亲自看看文件作出判断，这样更好、考虑更周到。我清楚，只要他看过了文件，他一定能明白，自己的诉求完全是空中楼阁，这必然会令他大失所望。这就是为什么我希望亲自把文件给他看，而非经由我们各自的律师传递——那种办法更正式，也许也更正确。就我个人而言，把事实摆在他面前时，我的态度是完全友好的。’

“出于自愿，年轻的布罗克斯比伯爵对此事做了这段有些冗长的解释，他的嗓音冷静温和，威严而简洁，但死因裁判官不为所动，他不动声色地问道：

“‘你们分别时，气氛和睦吗？’

“‘我的态度绝对是友好的。’

“‘但他不是？’裁判官追问道。

“‘我想他为自己的律师乱出主意而感到恼火，这也很正常。’

“‘那你那天晚些时候没再尝试调解你们之间可能产生的敌意吗？’裁判官问他时，在每个字上都加上了奇怪而严肃的重音。

“‘如果你是想问，我那天晚些时候还有没有去见我弟弟的话——没有，我没再见他。’

“‘那么，关于罗伯特·德·热内维尔阁下之死这一谜案，大人您是没法再提供更多线索了吗？’裁判官仍死咬不放。

“‘很遗憾，我没有线索了。’布罗克斯比伯爵回答得很坚决。

“死因裁判官看上去仍十分困惑，若有所思。起初，他似乎还想再

追问，人人都感到他对证人的盘问中有某种深意，大家都坐立不安，好奇接下来还会有什么新证词。布罗克斯比伯爵等了一两分钟，随后，裁判官朝他示意，他走下证人席，和律师交谈起来。

“刚开始，他并未对城堡宾馆的出纳和大堂行李员的证词多加关注，但渐渐地，他意识到这些证人的证词有些奇特，他皱起眉，露出些许焦虑和惊讶，年轻的脸庞有些发白。

“宾馆出纳特雷姆利特先生引起了整个法庭的注意。他声称，罗伯特·英格拉姆·德·热内维尔阁下于13日早上8点抵达宾馆，住进他来‘城堡’时常住的21号房。一到宾馆，他立刻就上了楼，要人给他送些早饭。

“11点时，布罗克斯比伯爵来拜访他弟弟，和他待到约12点。下午死者外出，晚上7点，他和一位绅士一同回来共进晚餐，出纳认出那是天堂街的律师，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两人在楼下用过晚餐后，上楼去德·热内维尔阁下屋里喝咖啡、抽雪茄。

“‘我说不上来贝丁菲尔德先生是什么时候离开的，’出纳接着说，‘但我记得大概9点15分时，我在大堂里看见了他。他在正装外穿了一件带护肩的斗篷，戴着一顶苏格兰便帽。那时从伦敦来过夜的客人正好大批抵达，大堂里人满为患，而且大部分员工正忙着招待一大群美国人，所以我不敢肯定自己当时看见的是不是贝丁菲尔德先生，不过我很确定当晚和德·热内维尔阁下进餐共度的是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我认得他。10点时我下班了，只有夜班行李员一人留在大堂。’

“特雷姆利特先生的证词基本得到了一位服务生和大堂行李员的旁证。两人都在7点时看到死者和一位先生进了宾馆，虽然他们不认识那位先生，但对他的描述和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的长相十分吻合。

“诉讼进行到这时，陪审团团长提出，为何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

没有出庭提供证词。负责本案的警督告知称，这位先生似乎离开了伯明翰，但预计很快会回来。死因裁判官建议休庭，待贝丁菲尔德先生回城后再开庭，但在探长的恳切请求下，他同意听取彼得·蒂勒尔的证词。他是城堡宾馆的夜班行李员，如果你对这桩案子还有印象的话，你也许记得，在这件非同寻常、诡异恐怖的案子中，就是他的证词引发了最大的轰动。

“‘那天是我第一次在“城堡”当班，’他说，‘我原来在伍尔弗汉普顿(注)的光明酒店工作。就在我10点开始上班后，一位先生进来，问我他能不能见一下罗伯特·德·热内维尔阁下。我说，我想他应该在屋里，但会派人上去确认一下。那位绅士道：“没关系，不用麻烦了。我知道他的房号。21号，是不是？”我还一个字没来得及说，他就上楼了。’

“‘他告诉你他的名字了吗？’裁判官问。

“‘没有，先生。’

“‘他长什么样？’

“‘我印象里是位年轻的绅士，先生，穿着带护肩的斗篷，戴着苏格兰便帽，但我看不清他的脸，因为他逆光站着，帽子遮住了他的双眼，而他只和我说了短短一会儿的话。’

“‘看看你周围，’裁判官平静地说，‘庭上是否有人长得像你所说的那位绅士？’

“城堡宾馆的夜班行李员彼得·蒂勒尔转头望向庭上，缓缓扫过在场众人的脸，旁观者都惊得鸦雀无声。有那么一刻，他似乎犹豫了——但只是一刻，他似乎模糊地意识到自己接下来的话事关重大，于是郑重地摇摇头，说：

“‘我不敢确定。’

“死因裁判官试图迫使他给个回答，但他以英国式的古板重复道：‘我不敢确定。’

“‘好吧，那么，之后发生了什么？’裁判官只得放弃这一目标，转而问道。

“‘那位绅士上了楼，先生。大约一刻钟后，他下来了，我让他出了门。他当时着急忙慌的，扔给我一个2先令6便士的硬币，说了句：“晚安”。’

“‘也就是说，哪怕你再看见他，你也不清楚自己能不能认出对方？’

“大堂行李员的双眼再次扫过四周，像是在下意识寻找庭上某张面孔。再一次，他犹豫数秒，这几秒像是几小时那么漫长，也许关系着一个男人的名声和生命。

“然后，彼得·蒂勒尔缓缓重复道：‘我不敢确定。’

“但，没错，死因裁判官、陪审团，还有拥挤法庭上的每一位观众都看见，在他犹豫的那一刻，他的双眼停在了布罗克斯比伯爵的脸上。”

---

1. 格兰德酒店（Grand Hotel）：位于伯明翰市中心的一座维多利亚时期酒店，始建于1875年，1879年开业。
2. 伍尔弗汉普顿（Wolverhampton）：英国英格兰西米德兰兹郡的都市自治市和城市，以工业为主。

# 第三十三章
# 生者与死者

角落里的老人朝对面的波莉眨眨眼，浅蓝色的双眼看起来滑稽的很。

“也难怪你会迷惑，”他续道，“那天庭上所有人也都很困惑——除了我。只有我一个人看清了这桩悚人的谋杀案是如何实施的，看清了了其中所有细节，最重要的是，我看透了它的动机，等我待会儿把它清清楚楚地摆在你面前时，你也会明白的。

“但在这桩奇案真相大白之前，我还得将你引入更深的黑暗；引人注目的验尸审讯进行到第二天时，死因裁判官和陪审团都被拽入了这样的黑暗中。此前，审讯不得不休庭，因为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的出庭现在变得至关重要。大众认为，他在这个关键的时间点离开伯明翰少说也十分不寻常，而那些没见过律师先生的人，都想看他穿上带护肩斗篷、戴苏格兰便帽的样子，那是他在恶性谋杀案发当晚出现在数位证人前时的装束。

“死因裁判官和陪审团就座后，警方首先告诉了他们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的行踪还未确认，尽管警方确信他没有离开太远，很容易就能追查到。在场有一位证人，警方认为她能为律师可能的去向提供一些线索，因为显然，他在和死者交谈后就直接离开了伯明翰。

“证人是贝丁菲尔德先生的管家，希金斯太太。她说，她家主人经常去伦敦出差，近来尤甚。每次出差时，他一般搭晚班火车离开，每次

最多离开一天半。他的旅行箱一直是收拾好的，因为他经常要随时动身。希金斯太太补充说，她家主人总住在伦敦的西部大酒店，如果有急事需要他回伯明翰，她就往那里发电报。

“‘14号晚上，’她接着说道，‘大概9点左右，一个送信的拿着主人的名片来敲门，说他来拿贝丁菲尔德先生的旅行箱，然后去火车站给他，方便他赶上9点35分的火车。我自然就把行李箱给他了，因为他有名片嘛，我没想过能出什么差错。但自那以后，我就再也没听到过主人的消息，我搞不清他什么时候才会回来。’

“在死因裁判官问起时，她补充说，贝丁菲尔德先生从来不会离家那么久还没想起让她把信件转寄给他。家里现在有一大堆信等他回复。她给伦敦西部大酒店发了电报，问她该拿这些信怎么办，但没收到回电。她不认识来取旅行箱的送信人。以前，贝丁菲尔德先生外出吃晚饭的时候，也曾有过一两次这样差人来拿行李。

“傍晚6点出门时，贝丁菲尔德先生确实在正装外穿了带护肩斗篷，也戴了苏格兰便帽。

“那位送信人至今还未找到踪影，从这里开始——从送旅行箱开始——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似乎失去了踪迹。他是否乘9点35分的火车去了伦敦，这点也并不能确定。警方在火车站至少询问了一打行李员和检票员，但没人能记起一位身着带护肩斗篷、头戴苏格兰便帽的绅士——这种装束在九月的寒夜并不少见，好几位一等座乘客都这样穿。

“你瞧，这里有个小问题，本案症结正在于此。律师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无疑是自己溜走了。他最后一次被人看见时，正和死者在一起，身着带护肩斗篷、头戴苏格兰便帽；9点15分左右，两三个证人目睹他离开宾馆。之后，送信人来到律师家中拿行李箱，而此后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似乎就凭空消失了。但是——这是个很重要的‘但是’——约半小时后，‘城堡’的夜班行李员好似看见某人身着这同一身打

扮上楼进了死者客房，在那里逗留了约一刻钟。

“听完行李员和希金斯太太的证词后，无疑你会和那天的听众一样，认为幕后黑手十分卑劣，将嫌疑转移到了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身上，尤其是，这位绅士出于某种暂不为人知的原因，还不能到场自证清白。但有一件小事——也许只是琐碎细节——死因裁判官和陪审团都不敢忽视，尽管严格来说，这甚至不算一份证据。

“你应该还记得，在被问到他是否能从出庭人员中认出罗伯特·德·热内维尔阁下的夜间访客时，所有人都注意到夜班行李员明显地犹豫了一下，他的双眼犹疑地停在了年轻的布罗克斯比伯爵身上。

“如果那位迟来的访客是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先生的话——他高瘦干瘪，鹰钩鼻，胡子刮得干干净净——哪怕只是一扫而过，留有模糊印象，也没人会把他和年轻的布罗克斯比爵爷搞混，后者面色红润，身材矮小。两人唯一的共同点是一头金发。

“你看出来了吧，这点十分蹊跷，是不是？”角落里的老人激动得不能自已，他的十指如细长触须一般绕着那根细绳游走。“这对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十分有利。除此之外，你还不能忘了，对他来说，罗伯特·德·热内维尔阁下可是能下金蛋的鹅。

“‘德·热内维尔爵位案’让贝丁菲尔德的声名大噪。但委托人一死，延长诉讼的希望便全部落空了。贝丁菲尔德完全没有动机。”

“但布罗克斯比伯爵可就不一样了，”波莉说，“我经常觉得——”

“觉得什么？”他插话道，“布罗克斯比伯爵和贝丁菲尔德换了衣服，好更方便地杀害他亲弟弟？考虑到那个穿带护肩斗篷戴苏格兰便帽的人9点15分时正在城堡宾馆的大堂里，而从那时一直到10点，布罗克斯比爵爷都在格兰德酒店和朋友吃晚饭，两人要在何时何地换衣服呢？

这点还能得到进一步证明，别忘了，他11点整时回到了布罗克斯比城堡，那地方离伯明翰有七英里远。但是，戴着苏格兰便帽的男人是在10点之后才上楼的。”

“还有就是贝丁菲尔德的失踪，”女郎沉吟道，“这确实让他的嫌疑变得很大。我记得他事业有成，而且挺有名的。”

“并且自那天后再也没人听说过他的消息。”瘦巴巴的老人轻笑一声，总结道。“也难怪你会困惑。警方大惑不解，事实上，他们至今仍是如此。但其实这案子多简单啊！只是警方不曾把目光放到这两人之外——布罗克斯比爵爷有很强的动机，而且夜班行李员看见他时犹豫了一下；贝丁菲尔德没有动机，但间接证据充分，而且他的失踪就足够证明他有罪了。

“如果他们能像我一样想一想这件案子就好了，不光只考虑生者，也想想死者。要是他们还记得爵位案、罗伯特阁下的债务，还有他的救命稻草不过是一场空的话，事情就简单了。

“就在案发当天，布罗克斯比伯爵悄悄地向弟弟展示了那份古老文件的原本，让他明白了自己的希望不过是一场幻梦。谁知道他靠这份继承权欠下了多少债务，定下了多少承诺，又借到了多少钱呢？可这份所谓的继承权不过是一个传说。他的前方全是残垣断壁，他与哥哥心生嫌隙，婚约多半泡汤，事实上，他的人生已经没希望了。

“尽管他也许对布罗克斯比伯爵怀有很深的敌意，但对那个用空头支票将他扯入绝望泥沼的男人，他必然抱着刻骨的憎恨，这不足为奇吧？罗伯特阁下多半欠了贝丁菲尔德一大笔高利贷，后者很可能用丑闻之类的事情威胁他。

“把这些都想一遍，”他又道，“然后告诉我，如果要谋杀的是这样一个敌人，你还能找到比这更有力的动机吗？”

“你的意思是——但这不可能是真的。”波莉惊恐道。

“容我说一句，”他道，“这很有可能——操作起来十分简单。晚餐后，两个男人单独待在罗伯特·德·热内维尔阁下的屋里。你代表着大众，你和警方都说，贝丁菲尔德于离开半小时后折返，杀死了他的委托人。而我说，当晚九点遇害的是律师，而罗伯特·德·热内维尔，这个一生尽毁的男人，这个毫无希望的破产者，才是杀手。”

“那么——”

“没错，现在你自然想起来了，因为我已经把你带上了正轨。尸体的面部和躯干遭受了严重击打，已经难以分辨身份。两人身高相仿。只有头发无法破坏或去除，但两人发色相近。

“随后，凶手为受害人换上自己的衣服。他打起十二分小心，把自己的戒指戴到死者的手指上，又把怀表塞到对方口袋里。这任务叫人望而生畏，但十分重要，它完美地完成了。然后他穿上受害人的衣服，最后终于披上带护肩斗篷，戴好苏格兰便帽，趁大堂里挤满来宾时悄悄溜了出去。他派了个送信人去拿贝丁菲尔德的旅行箱，搭乘夜间快车离开。”

“但那样的话，他10点还去城堡宾馆——”她竭力争辩，“这也太危险了！”

“危险吗？确实！但，噢，多聪明啊。你瞧，他是布罗克斯比伯爵的双胞胎弟弟，而双生子总是很像的。他要让自己做出被某人谋杀的假象，凶手是谁他不在乎，他在乎的是在警方面前使个障眼法，而结果比预想的还要成功。谁知道呢？也许他想要确保自己的‘舞台布景’万无一失，那具被击打到不成人形、只剩衣物清晰可辨的尸体真的会被所有人当做罗伯特·德·热内维尔阁下，而后者从此永远消失在旧世界，于新世界重新开始。

“于是，你不得不对这条亘古不变的定律表示赞同：哪怕只有一次，杀人犯也总是会重访杀人现场。

“自案发以来已过了两年，还是没人找到过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律师的踪迹。我向你保证，再也不会找到他了，因为这位平民的尸体正埋在布罗克斯比伯爵家那贵族气派十足的地下墓室里。”

波莉还没来得及再说什么，他已经离开了。蒂莫西·贝丁菲尔德、布罗克斯比伯爵还有罗伯特·德·热内维尔阁下的脸庞似乎在她眼前跃动，嘲笑她被他们拽入了无可救药的困惑深渊。然后这些脸庞都消失了，或者说，融在一起，成了一张长而瘦、鸟一般的脸，鹰钩鼻上架着一副骨制镜架的眼镜，下方的嘴咧得大大的，露出一个粗鲁的笑。年轻的女郎仍有些困惑和怀疑，为她那小份的午餐付了账，紧跟着离开了。

# 第三十四章
# 珀西街㊟神秘命案

就角落里的那个老人，波莉·伯顿小姐和理查德·弗罗比舍先生争了不少次——他本人看起来可比他推究的那些案子有趣得多，也神秘得多了。

此外，迪克㊟觉得，现在每逢闲暇时，波莉小姐在这家无酵母面包公司分店里待的时间比和他在一起的时间还要久。告诉她这话时，他流露出一些羞怯的郁闷，样子很讨人喜欢；每当男人们心怀嫉妒却不肯承认的时候，他们都会露出这种神色。

波莉喜欢看见迪克嫉妒的样子，但她也很喜欢A.B.C.面包店里那个瘦巴巴的老头。尽管一次次向理查德·弗罗比舍先生立下言辞含糊的承诺，她还是本能地每天溜达回诺福克街的那家店里，在角落里的老人肯开尊口时小口啜饮咖啡。

这天下午，她走进A.B.C.面包店时目标明确，就想让他讲讲他对珀西街上欧文太太离奇之死的看法。

案子的相关事实令她很感兴趣，却又大为困惑。就这谜题的三种可能答案，她已经和理查德·弗罗比舍先生争了无数次——“意外，自杀，还是他杀？”

“毫无疑问，既非意外，也非自杀。”他不动声色地说。

波莉压根儿就没把这话说出声。这人总能读出她心中所想，真是个让人有些毛骨悚然的习惯！

“也就是说，你认为欧文太太是被谋杀的。你知道凶手是谁吗？”

他笑起来，拽出了那根细绳。每每解开谜团时，他总要摆弄它。

“你想知道是谁杀了那个老妇人？”终于，他问道。

“我想听听你对这件事的看法。”她答。

“我没有看法，”他不动声色地说，“没人知道谁杀了那个女人，因为没有人看到过凶手。对于这个以一己之力犯下这桩聪明案子的神秘男人，大家连最模糊的描述也给不出，警方就如捉迷藏一般四处碰运气。”

“但你肯定有自己的一套理论。”她紧咬不放。

这滑稽的家伙这次就是死不松口，让她很恼火，于是她尝试对他用激将法。

“我想，事实上，你原来说的‘压根儿没有侦破不了的谜案’这话并不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确实有个谜案——也就是珀西街命案，而你和警方一样，对它束手无策。”

他扬起眉，看了她一两分钟。

“必须承认，这桩谋杀案是除了俄国外交以外最聪明的杰作，”他局促地笑道，“我得说，假如我是法官，被要求判凶手死刑的话，我是做不到的。我会礼貌地请求这位绅士加入我国外交部——我们需要这种人才。案子的整个‘舞台布景’完全就是艺术品，与它所在的环境十分相称——也就是位于珀西街和托特纳姆宫路[注]路口的鲁本斯工作室。

“你有没有注意过它？它只是冠了个‘工作室’的名头，实际不过是马路拐角处一座楼房里的几间屋子，窗户稍微扩大了些，窗玻璃灰扑扑

的，而就因为这多出来的五英寸灰蒙蒙的日光，房租相应地也高了些许。底楼前面是某家上色玻璃行的订货办公室，后面是玻璃行的工坊，二楼有间小房间，是管理员住的，里面配了燃气、煤炭，管理员薪酬‘丰厚’，一周只拿15先令，她的职责是保证楼里干净整洁。

“管理员欧文太太是位寡言可敬的妇人，工作室内外总有一文不名的艺术家请她帮忙提供各式各样的家政服务，她就靠着这些工作所得的少许——少得不行的——小费来补贴自己并不优渥的收入。

“不过，尽管欧文太太的收入算不上高，但却十分稳定，而且她也没什么挑剔的嗜好。她和她养的葵花鹦鹉就靠着她的工资过活，收到的小费全都存进了伯克贝克银行[注]，一分钱都不花。这样年复一年下来，本金加利息也攒到了一笔可观的数目。于是，在鲁本斯工作室的年轻艺术家口中，这位节俭的寡妇——或是老处女——谁也说不清她究竟是哪个——被称为‘贵妇人’。但这就扯远了。

“只有欧文太太和她的鹦鹉住在屋子里，其他人都不过夜。按规矩，房客们每晚离开时，要把各自的钥匙拿到管理员屋里。第二天清早，她会把工作室和楼下的办公室收拾干净，把火生起来，把煤块搬到楼上。

“玻璃行的工头是早上第一个到的。他有大门钥匙，能自己进来，然后按着楼里的规矩，他会把临街的大门留着不关，方便其他房客和他们的访客进门。

“通常来说，他大约9点到时，欧文太太正在楼里忙活，他常会和她简单聊聊天气。但在2月2日这天早上，他既没看见她，也没听到她的动静。但鉴于屋子已经打扫过了，火也生好了，他便猜是欧文太太比平时早干完了活，没再多想。工作室的房客一个接一个来了，一天过去，没人注意到管理员一直没有出现。

“前一天晚上天气严寒，这天白天更是变本加厉，一阵刺骨的东北寒风猎猎刮过，地上自前晚至今积起了厚厚的雪。下午5点时，最后一抹黯淡的冬日阳光消失在天际，画家们收起调色板和画架，准备回家。第一个离开的是查尔斯·皮特先生，他锁上自己工作室的房门，和平常一样，把钥匙拿到了管理员屋里。

“他一打开门，就被一片冰碴子糊了满脸。两扇窗全都大开着，雪片和冬雨密密地打进屋里，已经在地上铺起了一层白色的地毯。

“屋子里一片迷蒙，起初，皮特先生什么也看不见，但本能地意识到出了状况。他划亮一根火柴，在他眼前显现出了一片惨状，自此，这桩神秘而恐怖的悲剧便一直困惑着警方和公众。欧文太太的尸体倒在地上，已经有一半身子埋进了飘雪中，她脸朝下，穿着睡袍，双脚和脚踝光裸着，双手双脚都呈现出青紫色。而在屋子一角，葵花鹦鹉的尸体已经僵硬，蜷曲在一片冰冷中。”

---

1. 珀西街（Percy Street）：伦敦一街道，建于18世纪60年代，是艺术家聚集地。
2. 迪克（Dick）：理查德（Richard）的昵称。
3. 托特纳姆宫路（Tottenham Court Road）：伦敦一条重要的购物街。
4. 伯克贝克银行（Birkbeck Bank，1851—1911）：总部位于伦敦，后被合并入现在的国民威斯敏斯特银行。

# 第三十五章
# 自杀？他杀？

“一开始，流言只说是发生了一场可怕的事故，多半是由于某种无心之失所致，具体也许要等验尸审讯上给出证据才能说清。

“送医院已经来不及了。这不幸的妇人确实是死了，冻死在了她自己的屋里。进一步检查显示，她脑后遭到重击，这令她无助地晕倒在了大开的窗户边。之后，零下5度的天气夺走了她的性命。豪厄尔督察探长在窗边发现了一根锻铁煤气灯管，其高度和欧文太太脑后的伤痕一般高。

“然而，不过短短几天后，公众便被几条惊人的报纸头条激起了好奇心——那种半便士晚报擅长编造的耸人标题。

“‘珀西街神秘命案’、‘自杀还是他杀？’、‘惊人细节——案件的离奇进展’、‘耸人听闻的逮捕’。

“而事情简单来说是这样：

“在验尸审讯会上，一些有关欧文太太的怪事被揭露了出来，于是警方逮捕了一位出身良好的年轻人，控诉他与这位不幸管理员的惨死脱不了干系。

“从头说起吧，她的生活一向单调而有规律，但近来似乎变得波折不断、激动人心。每一个此前就认识她的证人都赞同称，自去年十月起，这位诚实可敬的女士身上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我恰巧有一张欧文太太的照片，是在她平静乏味的生活发生了巨大变化之前拍下的，正是这一变化令这可怜的人遭受了如此惨烈的后果。

“这就是她，栩栩如生，”那滑稽的家伙把照片摆到波莉面前，说道，“尽管你们女性魅力十足，但她算是可敬、乏味、无趣到了极点。你得承认，这不是一张会让年轻人陷入诱惑、引他犯罪的脸。

“然而，某一天，所有鲁本斯工作室的房客们震惊地看见，欧文太太——寡言、体面的欧文太太，在傍晚6点时款款走了出去，头戴一顶夸张的系带女帽，身披仿阿斯特拉罕羔羊毛镶边斗篷，领口微敞，露出一条很粗的金项链，底下挂着个大大的盒式项链坠。

“轻浮的画家们议论纷纷，对这位可敬的女性发出些评论、暗示和讥嘲。

“此后，情况变得一发不可收拾。自那天起，鲁本斯工作室那可敬的管理员彻底变了。她每天都穿上昂贵的新衣，在房客们惊讶的眼神和邻人反感的目光下进出，与此同时，她彻底疏忽了自己的工作，每次有人找她时，她总是不在。

“自然，鲁本斯工作室上上下下对欧文太太的‘放荡不羁’议论纷纷。房客们开始推断，很快，大家一致肯定，诚实的管理员之所以变得道德败坏，必然和8号工作室的格林希尔先生关系密切。

“人人都注意到，他晚上待得比其他人都晚，但没人相信他留下是为了工作。怀疑很快得到了确证：一位玻璃行工人看见欧文太太和亚瑟·格林希尔在托特纳姆宫路上的甘比亚饭店共进晚餐。

“这位工人当时正在柜台喝茶，他特别注意到，结账时是欧文太太付的钱。那是一顿盛宴——有小牛排，大块烤肉，甜点，咖啡和甜酒。

两人最后离开时，显然心情十分愉快，年轻的格林希尔还叼着支上等雪茄。

“此种不合规的行为迟早会传进鲁本斯工作室的房东奥尔曼先生耳中。新年过去一个月后，奥尔曼先生突然发难，给她一周的时间，让她从他房子里出去。

“‘我通知欧文太太时，她看起来一点儿也不沮丧，’审讯上，奥尔曼先生作证时这样说，‘恰恰相反，她告诉我说，她有一大笔钱，最近一段时间，她工作只是为了有点事干。她还说，她有不少朋友愿意照顾她，因为只要能“讨她喜欢”，她就会给对方不少钱。’

“尽管谈话时她心情还不错，可是6号工作室的贝德福德小姐却称，那天傍晚6点30分，她把钥匙拿到管理员屋里时，发现欧文太太正泪流满面。管理员听不进劝，也不肯对贝德福德小姐吐露心声。

“24小时后，人们发现她死了。

“死因裁判陪审团作出的裁决是‘死因未详’，警方随即派出琼斯警督对年轻的格林希尔先生进行调查，大家都在谈论他与不幸的妇人关系过密。

“但探长循着这条线一路追到了伯克贝克银行。他发现，就在欧文太太和奥尔曼先生见面后，她把这二十五年来节衣缩食攒下的钱全部取出来了，总计约800英镑。

“琼斯警督的这番辛勤工作马上见了成效。石版画家亚瑟·格林希尔先生被控参与珀西街鲁本斯工作室的管理员欧文太太谋杀案，在弓街地方法院[注]出庭接受审讯。

“很可惜，这场庭审尽管有趣，我却不幸错过了，这对我来说很少见，”角落里的老人局促地耸耸肩，续道，“但你我皆知，年轻嫌犯的态

度给法官和警方留下的印象极差，随着证人一个个出庭，他的处境变得愈发不妙。

“但他是个相貌出众，举止粗俗的年轻小伙，操一口伦敦东区方言，那口音难听得真能吓得人跳起来。可他看起来紧张至极，每个字都说得磕磕巴巴，时常答非所问。

“他的律师由他父亲担任，那是个长相粗鲁的老人，外表看来不像是个伦敦的事务律师，倒像个平凡无奇的乡村律师。

“警方搜集了大量对石版画家不利的证据。医学证据没有提供什么新发现：欧文太太死于严寒，脑后的那一下击打并不严重，只是暂时使她失去了行动能力。医务官到现场时，死者已去世多时了，死亡时间难以确定，可能是1小时前、5小时前，甚至可能是12小时前。

“那个房间在查尔斯·皮特先生发现可怜妇人的时候的细枝末节也被仔细地回顾了一遍。欧文太太当天白天穿的衣服整齐地叠放在椅子上；橱柜钥匙在她连衣裙的衣袋里。房门只开了一条缝，但两扇窗户都大敞着，其中一扇的吊窗绳断了，被人用绳子十分细致地扎了起来。

“欧文太太显然是脱了外衣准备睡觉了，法官自然很快就意识到，意外事故的说法是完全站不住脚的。没有哪个意识清醒的人会在窗户大开时，在零下的气温里换衣服。

“在得出这样的初步结论后，伯克贝克银行的出纳员被传唤上庭，讲述管理员在银行的情况。

“‘当时大概是1点钟，’他说，‘欧文太太叫住我，给了我一张开给她自己的支票，面值827英镑，这正是她的账户余额。她看起来高兴极了，说自己需要一大笔现金，因为她要出国找她的侄子，以后会和对方一起住，帮他操持家务。我警告她，身上带着这么一大笔钱一定要格外

小心，千万不能不明智地离手送人，她这一阶层的女性经常会这么干。她大笑起来，说自己不仅现在很当心，而且以后也会很当心，因为她当天就打算去找律师立一份遗嘱。’

“出纳员的证词震惊了所有人，因为在寡妇屋里没有找到任何形式的财产。与之相对的是，那天银行兑换给欧文太太的现金中，有两张现钞在她离奇死亡的当天早上被年轻的格林希尔花掉了。其中一张是他在西区服装公司买一套正装时付掉的，另一张则被他在牛津街的邮局换了零钱。

“此后，有关年轻的格林希尔和欧文太太的亲密关系的证词也不得不重新过一遍。听证人发言时，格林希尔露出极度紧张的神色，面色发青，双唇因反复舔舐而干裂。当警号为E18的警官宣誓作证称，2月2日凌晨2点，他曾在珀西街和托特纳姆宫路路口看见被告，还与之交谈时，年轻的格林希尔差点晕过去。

“警方认为，管理员是在案发当晚上床前遭到谋杀抢劫的，而凶手正是年轻的格林希尔，因为他是唯一一位已知与该女性关系密切的人。此外，他在那天的深更半夜出现在鲁本斯工作室附近，无疑证明了这一论点。

“他本人对自己当晚行踪的阐述很难说是令人满意。他辩称，欧文太太是他已故的母亲的一位亲戚。他本人是个石版画家，闲暇时间充裕，而他确实抽了些空带这位老妇人去过不少娱乐场所。他曾不止一次建议她辞掉手上的苦力活，过来和他同住，但不幸的是，她经常受自己的侄子威逼，后者名为欧文，总是不择手段地从这个好心肠的女人身上榨钱，他曾不止一次捞走了她在伯克贝克银行的不少存款。

“针对欧文太太这位所谓的亲戚，在控方律师的反复盘问下，格林希尔承认，他并不认识对方——事实上，他从未见过对方。他只知道对方叫欧文，没别的了。他的主要工作就是从这位好心肠的老妇人身上榨

钱，但他从来只在晚上去见她，而且总是在鲁本斯工作室的房客全都离开后，多半清楚她此时只有孤身一人。

“听到这里，我不知道你有没有意识到一件事，但法官和控方律师都注意到了，那就是，这个说法和伯克贝克银行的出纳在复述他和欧文太太的最后一次谈话时的说法互相矛盾。‘我要出国去和我侄子一起住了，我会帮他操持家务。’这不幸的女人当时是这样说的。

“而尽管格林希尔十分紧张，时常给出自相矛盾的回答，他这次坚持己见，说她有一个在伦敦的侄子，经常来见姑妈。

“不管怎么说，从法律上来看，死者的话不能作为证词。老格林希尔先生据此作出反驳，补充道：‘死者可能有两个侄子。’对于这点，法官和控方不得不承认。

“说到欧文太太死前的那晚，格林希尔称，他和她一起去了戏院，送她回家后，在她屋里和她一起吃了点晚饭。他在凌晨2点时离开，离开前，她主动送了他十英镑，说：‘我算是你的半个姑妈，亚瑟，如果你不收下，这钱总要给别人的。’

“这天晚上早些时候，她看起来心忧得很，不过后来振作了些。

“‘她是否曾提起她侄子，或是她的财务？’法官问。

“年轻人再次犹豫了，但还是说：‘没有！她既没有说起欧文，也没提到自己的财务状况。’

“如果我没记错——因为我当时不在场，”角落里的老人又说，“案子审到这里就休庭了。但法官不许嫌犯保释。格林希尔被带走时，看起来万念俱灰——但大家都注意到，老格林希尔先生神情坚决，毫无忧色。在他代表他儿子盘问医务官和一两位证人的时候，他表现出色，试图就欧文太太最后确认存活的时间这一问题来迷惑他们。

“他敏锐地点出一个事实：通常来说，当早上房客们到来时，屋里例行的清扫工作已经完成了。他据理力争说，在一个女人晚上要去戏院时，她肯定打算穿点时髦衣服，既然如此，她难道会大晚上的做打扫的活计吗？这确实是对控方十分出色的一次反驳，而后者毫不相让，立即回击道：但要这样的一个女人在早上9点打扫完之后，趁雪花拍打进房间时，于大开的窗户边换下衣服，这也同样不可能。

“从这时来看，只要有某个偶尔路过的行人曾在凌晨2点这一关键时间点后，看到过受害人仍然活着的话，老格林希尔先生就能找出一大堆人证来为他儿子提供确凿的不在场证明。——可惜现在没有。

“但他是个能干而恳切的人，我猜法官对他的拳拳爱子之心也产生了一些同情。他准许休庭一周，而这对格林希尔先生来说似乎完全足够了。

“与此同时，报纸几乎已把与珀西街谜案有关的内容说尽了。你自己无疑也曾亲身体会过，人们对那三个费解的可能性真是争论不休：——

“是意外？

“是自杀？

“还是他杀？

“一个星期过去了，对格林希尔的听审重开。庭上自然人满为患。不需要洞察力很敏锐就能注意到，嫌犯看上去更乐观了，而他的父亲则十分兴奋。

“庭上再次听取了许多不太重要的证词，随后轮到辩方辩护。格林希尔先生传唤了哈尔太太，她是住在鲁本斯工作室对面的甜品商。她宣誓作证称，2月2日早上8点，她正在擦店里的橱窗，这时，她看见对面

工作室的管理员正和往常一样跪在地上擦前门台阶，对方的脑袋和身子裹在一条披巾里。她丈夫也看见了欧文太太，哈尔太太还对他说，谢天谢地他们店里的前门台阶是瓷砖的，不需要在这么冷的早晨擦洗。

“同一家店的甜品商哈尔先生证实了这一说法。得意洋洋的格林希尔先生请出第三位证人，珀西街的马丁太太，她在早上7点30分时，曾从二楼窗户处看见管理员在大门外抖门垫。这位证人在描述欧文太太的装束时也提到了包住脑袋的披巾，这与哈尔先生和哈尔太太的证词完全吻合。

“在这之后，格林希尔先生的任务就很简单了。那天早上8点时，他的儿子正在家吃早饭——不光他本人可以作证，他的佣人们也能证明。

“那天天气太过恶劣，亚瑟一整天都没从火炉边起来过。鉴于有三个人在早上8点时看见过欧文太太，她必然是在8点之后遇害的，因此他儿子不可能杀害欧文太太。警方要找凶手得去别处，不然就得被迫赞同公众一开始的观点，即欧文太太是碰上了一场不幸的事故，又或者，她是故意用这样异乎寻常的悲剧方式自绝于人世。

“在小格林希尔被最后释放前，庭上再次听取了一两个证人的证词，其中最主要的是玻璃行工头的证言。他在9点时抵达鲁本斯工作室，之后一整天都在干活。他坚称，那天他没看见有什么可疑人物走过门厅。‘不过，’他微笑道，‘我也不是就坐在那儿看着每个人上上下下。我很忙的。沿街的大门一直开着，只要知道怎么走，谁都能随意进出。’

“欧文太太之死仍然谜团重重——警方对于这点确信不疑。至于小格林希尔是否手握解开这谜题的钥匙，他们至今也搞不清楚。

“我倒是能指点一下他们，给他们讲讲那位年轻的石版画家在庭审时为何如此焦虑，但是，我跟你保证，我可不愿意帮警方把活干了。我

何必呢？格林希尔永远不会蒙受不白之冤。只有他和他父亲——当然还有我——知道他当时是多么走投无路。

“那天早上，这年轻人直到快/5点/才到家。他没赶上最后一班火车，只能走路，结果迷路了，在汉普斯特德[注]徘徊了好几个钟头。想想吧，要不是珀西街那对可信的甜品商夫妇看见了欧文太太‘裹着披巾，跪在地上擦前门台阶’的话，他的处境会有多艰难。

“不仅如此，老格林希尔先生是个律师，他在约翰街和贝德福德路那里有一间小办公室。就在欧文太太死前的那个下午，她去那里立了遗嘱，将她所有的积蓄留给了年轻的石版画家亚瑟·格林希尔。如果这份遗嘱不是落到他父亲手里，而是在其他律师手中，照常理，它就会被认证生效，这样的话，那条已几乎将亚瑟·格林希尔拖上绞刑架的链条就又会多加上一环——‘动机充分’。

“因此，被谋杀的妇人在这年轻人回到避风港般的家好几个小时后还活着，而在这一点没有得到证据确证之前，他一直面无人色，你会觉得奇怪吗？

“我看见你在我用‘谋杀’这个词的时候笑了，”角落里的老人续道，他就快讲到故事结局，因此越来越兴奋，“我知道，在法官释放亚瑟·格林希尔后，公众都认定，珀西街的谜案是一场意外事故——或是自杀事件。”

“不，”波莉回道，“不可能是自杀，有两点很明显的理由。”

他有点讶异地看向她。她猜对方惊讶于她居然敢提出自己的看法。

“那能否容许我问一问，在你看来，理由是什么？”他讽刺意味十足地问。

“首先是钱的问题，”她说，“迄今为止，警方有没有追查到那笔

钱？”

“连张五英镑纸币都没追到过，”他轻笑一声，“全在世博会[注]的时候从巴黎兑换掉了。你根本想象不到这做起来有多容易，随便哪家宾馆或小一些的中介所都能换。”

“那侄子倒是个狡猾的恶棍。”她道。

“那也就是说，你相信有这么个侄子？”

“为什么不相信？肯定有这么一个人，对房子足够熟悉，能在大白天不引人注意地在里面四处走动。”

“大白天？”他轻笑一声问道。

“早上8点30分之后的某个时间。”

“所以，你也相信‘管理员裹着披巾’擦前门台阶这话？”他问。

“但——”

“和我对话过那么多次之后，你一定也学了不少，但你难道从未想过，那个仔细地打扫完鲁本斯工作室、生火运煤的人，之所以这么做，只是为了争取时间，为了确保寒霜确实下了杀手，为了保证在欧文太太死前不会有人想要找她？”

“但——”波莉再次试图反驳。

“成功作案的最大秘诀就是让警方搞错案发时间，你难道从没想过这点吗？你别忘了，摄政公园谋杀案成功就是靠的这一点。

“既然我们都承认有这么个‘侄子’，那在本案中，如果他有朝一日被抓到——我觉得不太可能——他也能拿出一份和小格林希尔一样完美的

不在场证明。”

“但我不明白——”

“凶手是如何作案的？”他急切地说，“你自己肯定也能看明白，毕竟你也承认有一个‘侄子’，他也许是个流氓，把这好心肠的女人的钱搜刮一空。他不断恐吓威胁她，以至于她觉得，哪怕把钱存在伯克贝克银行都不安全了。这个阶层的女人有时会觉得英格兰银行不太靠谱。不管怎么说，她把钱取出来了。谁知道她接下来打算拿这笔钱做什么呢。

“总之，她想确保在自己死后，这笔钱能落进一个她中意的年轻人手中，对方知道怎么赢得她的好感。那天下午，她侄子又来问她要钱，他们吵了一架，可怜的女人泪流不止，愉快的戏院之行也只给了她暂时的慰藉。

“凌晨2点，小格林希尔和她分别。两分钟后，她侄子敲响了房门。他编了个错过最后一班火车的说法，希望能在房子里借住一晚。善良的妇人建议他在其中一间工作室的沙发上凑活一下，随后安静地做起睡前的准备工作。之后就很简单了。侄子溜进他姑妈屋里，见她正穿着睡袍站着，便以暴力要挟对方给他钱。在惊恐之余，她不慎踉跄了一下，脑袋撞上煤气灯管，跌倒在地晕倒了。侄子趁机找到她的钥匙，拿走了800英镑。你得承认，最后现场的‘舞台布景’可称是天才之作。

“案发现场没有挣扎痕迹，没有通常案件会有的可怕附加品。只有敞开的窗户，凛冽的东北风，和鹅毛般的飘雪——这两位共犯缄口不言，和死者一样沉默。

“之后，凶手十分清醒，在屋里把欧文太太的活计都忙活完了，以免她被人惦记。他又是除尘，又是收拾。几个小时后，他甚至勉力穿上了他姑母的裙子和紧身胸衣，用条披巾裹住脑袋，大胆地出现在早起的邻居面前，让他们以为自己看见的是欧文太太。然后他回到她房间，换

回正常装束，悄悄离开。”

“他可能会被看到的。”

“毫无疑问，他/确实/被两三个人看见了，但见到一个男人在那个时间离开房子，他们都不觉得有什么奇怪的。天气很冷，雪很大，他用围巾围住了下半张脸，因此那几个看见他的人就算再见到他也认不出来。”

“之后再也没人看到过这个男人，或听到过他的消息了吗？”波莉问道。

“他从地球上消失了。警方还在找他，也许有一天他们真的能找到他——要真是那样，社会就会失去本时代最聪明的人之一。”

---

1. 弓街地方法院（Bow Street Magistrates’ Court）：位于伦敦弓街（Bow Street），创立于1740年，在2006年弃用之前是英格兰地区最著名的地方法院。
2. 汉普斯特德（Hampstead）：英国伦敦的一个区域，属于内伦敦卡姆登区的一部分，位于查令十字西北4英里（6.4千米）。
3. 此处指1900年的巴黎世界博览会。

# 第三十六章
# 终末

他停了下来，陷入沉思。年轻的女孩也沉默不语。有什么模糊的记忆萦绕在她心中，还未露出真面目——有个想法在她脑中挥散不去，搅得她心神不宁。她心里有种说不清的感觉，好像自己忘了什么不该忘的、和这桩骇人罪行有关的事——要是她能想起来就好了，这件事能给她提供解开这悲剧之谜的线索，让她终于赢过角落里这自负而讽刺的瘦子一回。

他正透过那副大大的骨制镜框的眼镜望着她。她能看见对方那双骨瘦如柴的双手，指节分明，在桌上摆弄来摆弄去，摆弄来摆弄去。这使得她开始思考，世上是否还存在另一双手，能够解开这双瘦削的手在那根烦人的细绳上打好的绳结。

然后，突然之间——毫无征兆地，波莉/想起来了/——整件事如同闪电般清晰明了地展现在她眼前：欧文太太在敞开的窗边死去，尸体躺在雪中；其中一扇窗的吊窗绳断了，被人用细绳极其仔细地扎了起来。她想起来，当时对这临时的吊窗绳，人们也有不少议论。

那是在小格林希尔被释放后，人们一致认为死者不可能是自杀。

波莉想起来，当时的画报上登载了这根细绳的照片。那绳结打得非常漂亮巧妙，使得窗框的重量只能把它拽得更紧，以保持窗户打开。她想起来，人们从这根临时的吊窗绳里推断出不少事情，其中最重要的一点是，凶手是个水手——为了确保窗框不掉下来，绳子上系了无数精巧复杂的绳结。

但波莉还知道更多的事。她眼前浮现出那十根手指，因令人恐惧的理性兴奋而比平时更为紧张局促，一开始，它们只是机械地，甚至是无意识地抓住了绳子，好让窗户别关上。然后，长年累月的积习占据了上风，女孩看到那些瘦削而灵巧的手指把那细绳摆弄来，摆弄去，打出一个又一个绳结，比她曾见过的任何绳结更为精巧，更为复杂。

“如果我是你，”她不敢看向他所在的角落，说道，“我会改掉总在细绳上打结的习惯。”

他没有回应。最终，波莉鼓起勇气抬头望去——角落里空无一人。他在桌子上扔了几个硬币，而透过桌子另一边的玻璃门，她看见他的粗花呢外套的衣角，他那不同寻常的帽子，他那干瘪嶙峋的身形，迅速消失在街道尽头。

后来，（《观察家晚报》的）波莉·伯顿小姐与（《伦敦邮报》的）理查德·弗罗比舍先生择日成婚。自那日至今，她再也未曾见到过角落里的老人。

全文终